

引子

亲爱的月下老人，我爱你蓝雁沙一个红绳系定的传说，和一段长相忆的故事，构成这个骨架，而亲情的浓郁也是此篇小说的特点之一。

不知道你有没有发觉，时序进入九十年代之后，大家都忙着回归家庭。先是大家开始认真的思索着价值观的改变，然后是一窝蜂的结婚生子现象充斥眼前耳畔。

我很喜欢这个故事，为那种挚情所倾倒。或许你会说哪有这种事，太天方夜谭了吧？不要忘了，前些日子不是有报载苦恋十二年犹在和家长的偏见奋战的人吗？祝福他们，早日成功！

至于那些自称“害羞”而一再躲避邱比特之箭的“老”大哥大姊们，不要慌不要急，你们脚上的那根红线不会掉的，只是时机未到罢了。

有些纳闷，我脚上的红线是否松掉了，还是月老忘了我的存在？

第一章

门突然打开，原本聚在一起低声谈话的人立即停止交谈，他们紧张的凝视着那个拿着纸进来的中年男子，脸上充满着期待又害怕的表情。室内的气氛一下子变得有些压得人喘不过气来，人人有希望，但是个个没把握这句话，用在此时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陈经理环视在场的青年男女一圈，他是一家全国排名百大的前十名大企业的人事经理，负责的工作就是替公司及旗下的连锁或关系企业遴选人才，一如他现在的工作。

他清清喉咙。“各位，抱歉让大家久等了。由于各位的条件都相当优秀，我们在作决定时也费了一番工夫。但是因为本集团这次的缺额有限，有些人的条件实在非常好，我们也不得不忍痛割爱了。但是我们人事部会将你们的资料建文件，以后若有适合的职位，我们会尽快通知大家的。现在，我念到名字的人请出列，其它的人谢谢你们来参加这次面试，出去时小姐会送大家一份纪念品的。”他指示身后的助理打开两扇门，并抬了两箱的小礼品放在各个门口，他则打开手中的信封，准备开始唱名。

石小熏紧张的吞口口水，她没有把握的看着手中的一个坠子，那是个金质的坠子，最特殊的是它是打造成一个很寻常的植物造型——蒲公英，小熏紧紧的握住它，因为它向来都是她的幸运符，希望这回它也能为自己带来幸运，她暗自想着。

“……吕育伦、石小熏。这些就是我们这次录取的人员，请以上念到名字的人出列跟我来。其它的人，谢谢你们，再见。”小熏有些不敢相信的将蒲公英坠子贴在心口上。我上了，我上了，谢谢你，蒲公英。

她赶紧起身跟在那个矮胖的陈经理后面，脸上是掩不住的兴奋。她向周遭一看，发觉几乎所有的人都和她一样，忍不住吃吃地笑起来。

“嗨，我叫吕育伦，你呢？”有个圆脸的女孩子在小熏肩上拍了一下，

和善地说。

“我叫石小熏。”小熏将自己的名字写给她看。“噢，你就是排在我后面的那个。老实说，我听半天都没听到自己的名字时，心里就在想，这下子完了……没想到竟然就念到我的名字了。你一定也很紧张吧？”育伦口沫横飞地说。

“嗯，我好紧张，心快跳出来了呢！”小熏微微一笑地说。“到现在还跳得好快！”“我们现在要去办报到，我等不及要打电话告诉我爸妈了，你家住哪里？”育伦继续地说着。

小熏想到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还有孟达及那些小朋友们。她绽出个微笑，是啊！

我也等不及要告诉他们这个好消息了。

小熏说出她的家乡，育伦的嘴立刻张成了O型。“哇，那么远，那你要怎么办？租房子住啰？”“嗯，我的朋友已经帮我找好房子了。”小熏说着眼前就浮现孟达那张国字型的脸，还有一身洗都洗不干净油污的工作服。

她跟孟达，还有其它的大朋友、小朋友都是从“蒲公英之家”出来的。蒲公英之家是位在南部的一个山坡地上，由有约瑟和石安娜夫妇所建立的。他们是一对来自美国的传教士，传教之外他们建立了蒲公英之家，用以收容弃婴或是家庭遭到变故的小孩。

小熏是在一个下着微雨的初春，约瑟爷爷正在花生田里燃烧杂草以做堆肥时，在蒲公英之家的门口捡到的。在漫天的烟雾中，婴儿小熏并没有哭，只是睁着圆亮的大眼睛，好奇的看着约瑟爷爷灰白的金发，约瑟爷爷当时就为这个小弃婴取名为小熏，而如同所有蒲公英之家的弃婴般随他们夫妇姓石。

孟达则是因为父亲出海捕鱼遇难，没多久妈妈在生妹妹时难产过世。在大家都穷的乡间，亲戚朋友都自顾不暇的那个年代，蒲公英之家成了年仅五岁的孟达的最佳去处。

所以孟达跟小熏的生日是同一天：因为他们是同一天进到蒲公英之家这个大家庭的。

育伦还想再说些什么，但是她们已经来到一个中型的会议室了，陈经理示意大家坐下，随即走了出去。大家怀着兴奋又好奇的表情，忐忑的坐在那个会议室中。

“总经理，新人已经在会议室了，您要去看看吗？”陈经理对立在落地窗前的那个年轻男子说。他约莫三十出头，强健的体魄有如健身房教练般的结实，五官相当的柔和，是个很斯文的人。但是陈经理知道，凭他一个三十出头的人就能接手公司龙头宝座，除了他的家世外，他本身的实力也不容忽视。

“不了，我还有个会议要开，你去处理就好。”连璞臣轻声地说。

陈经理出去后，璞臣叹了口气，忙不完的公事，开不完的会议，更别提还有一连串非去不可的应酬。望着窗外灰灰的天空和街道上的车水马龙，记忆深处的蓝天绿茵，还有有张圆脸的小女孩又跃上心头……我的小蒲公英呵，你现在过得可好？他轻声地问着。

“孟达，我考上了耶！明天要去受训，受训十天后就正式上班了。我刚才已经打电话告诉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了，他们也很高兴！”小熏兴高采烈的告诉正躺在车下修车的孟达。

“真的？小熏，我就知道你一定会上的，从小你就是我们兄弟姊妹中最会念书的。”孟达低哑的声音从车下传过来。他爬了出来，用破布擦擦手上的油污，将手中的扳手交给身旁的小学徒，指示着他剩下的工作。

“为了庆祝你考上汉华企业，晚上我请你吃大餐！”孟达抓了把洗手剂，用力搓着手上的油污说。

“不对啊，应该是我请你才对耶！”小熏瞪大眼睛地说。“哪有你请客的道理？”“小熏，恭喜你啦！我看你还是让孟达请吧！他现在已经是我们修车厂的半个老板了哩，他比你有钱多了。”修车厂的师父阿明笑着说。

“干脆大伙儿一块去。我妹妹考上汉华，我这当哥哥的总不能太小气，大家一起去喝一杯！”孟达豪爽地说完，立刻引起欢呼声，所有的人都更卖力的修着车子。想着提早打烊，连孟达自己也忙碌的穿梭在车间。

小熏为了怕干扰他们的工作，自动的避进小小的办公室去。和会计点个头后，她静静的坐在那里看着忙进忙出的孟达。

孟达是她童年岁月的骑士，小时候有张圆脸的小熏很爱哭。其它的男孩子，尤其是附近有个眷村的男生们，最喜欢扯小熏的头发，要不然就是掀起她的裙子，逗得她泪眼汪汪的；这时孟达就会很英勇的和那些坏孩子大战，然后得意洋洋的领着小熏回家；当然，也会有被打得头破血流的溜回蒲公英之家，或是躲到阿臣哥哥的家……想到这里，她不由得握紧那个挂在胸口的蒲公英坠子。

阿臣哥哥的真实姓名她不知道。那年她十二岁，正是要进入别扭的青春期。

而孟达十七岁，已经在高职学修车，放了学就到修车厂打工，所以也没太多的时间陪伴小熏，事实上，他也没办法真正的得知小熏的苦恼。面对生理上的变化，安娜奶奶的解说并不能解除她的困惑。而蒲公英之家中，比小熏大的女孩大都离家工作、读书，剩下的都是比她小的孩子，对她一点帮助也没有。

阿臣哥哥的出现是个大转机。阿臣哥哥的家就在蒲公英之家的对面，那时候阿臣哥哥大概有二十二、二岁了。听说他是因为身体不好，所以到乡间的别墅休养身子。他没有说些什么，只是将许多的医学方面的书拿给小熏看，还教她查字典。

很难告诉别人一个二十三岁的养病青年和十二岁的小女孩之间的友情。她真的好喜欢和阿臣哥哥在一起，他总是微笑的听着她那非常“伟大”的志愿——“我长大要当总统、印很多很多的钱给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你一定做得到的，小蒲公英。”阿臣总是笑着摸着她的头发说。

“你为什么叫我小蒲公英呢？”小熏吃着他要佣人阿玉嫂切的水果，好奇地问。

“你就像外面那些蒲公英一样，虽然小却不容忽视。我希望你能像蒲公英一样，努力去适应各种环境，好好的保重自己的身体。别像阿臣哥哥一样，

病恹恹的什么事都不能做。”阿臣哥哥总是凝视着远处的柳树，幽幽地说。在似懂非懂的年纪里，所有的小朋友对阿臣哥哥简直是崇拜得无以复加。他是全村里唯一能跟约瑟爷爷和安娜奶奶说外国话的人，阿臣哥哥的家也是全村唯一三层楼的房子，在一片低矮的平房中显得特别突出。他更能用竹子削成小小的叉子，让他们用以吃水果；阿臣哥哥家的大树吊着废轮胎，成了所有小朋友梦寐以求的秋千。

印象中好象只有在阿臣哥哥的爸爸到村子来时，那间广阔的大宅才会变成他们的禁地。阿臣哥哥的爸爸有张严肃的脸，他总是坐着大大的、黑色的车子进出。

不苟言笑的表情让他们又怕又想看的躲在大门边向内张望，在他一出现眼前时，马上一哄而散。

小熏摸摸胸口的坠子，那是她有一回在阿臣哥哥家吃蛋糕时，他送给她的。

“小熏，这是阿臣哥哥送你的礼物。”阿臣哥哥将链子挂在她颈子上说。

“哇，好漂亮。你为什么要送给我呢？”她摸着亮晶晶的坠子，喜不自胜地说。

“从来没有人送我礼物耶！”“今天是我的生日。我记得你说过，你不知道自己的真正生日，那我也不知道该何时送你生日礼物，只好今天送给你了。”他笑着说，皱着眉抚着胸口。

“谢谢你，阿臣哥哥。你怎么了？胸口又在痛了吗？我去找阿玉嫂。”她吓坏了的想往外跑。

“不，不用了。把桌上那瓶药给我，吃药就没事了。”阿臣哥哥咳嗽连连的说。

小熏紧张的跑到他的房间去找药，等她赶回楼下时，阿臣哥哥已经吐出一滩血，不支的倒在沙发上。

她的哭叫声终于引起在外头洗衣服的阿玉嫂的注意。黑色的大车子很快的赶来接阿臣。除了他的父亲之外，还有他那哭红眼睛的母亲，他们行色匆匆的准备将阿臣哥哥带回台北。

她永远会记得那一天的。午后的阳光突然躲到云后，阴阴的天色中，只见大宅里人来人往的。她认出其中有村子里卫生所的医生及护士，他们面色凝重的做着手中的工作，整个大宅子里非常的安静，静得有些骇人。小熏趁没人注意时溜进阿臣哥哥的房间，他躺在床上，两眼无神的望着窗外在榕树枝叶间跳跃的麻雀。

“阿臣哥哥……”她怯生生地叫他。

“噢，小蒲公英，吓着你了？”他看到她时，露出微笑，招着手要她过去。

小熏马上冲到他面前。“阿臣哥哥，你的病好了吗？”她仰着头问道。

“没有，我可能要离开这里，到很远的地方去治病了。”他的脸色相当苍白，有些无奈地说。

“很远的地方是哪里呢？要坐火车去吗？上次我去高雄就是坐火车去的喔。

我还有去看渔船，还有军舰出海耶！”她得意的告诉他。

他轻轻的笑起来。“不，我要去的地方比高雄还要远，要搭飞机呢。我要去美国，是你约瑟爷爷和安娜奶奶的家乡。”“那你什么时候回来？”她有

些着急的问，怕他再也不回来了。

“很难说，也许再也回不来了。小蒲公英，你会想念我吗？”他眼中闪烁某种光彩地说。

“会啊。”小熏有些腼腆地说，在一脚刚跨进青春期的女孩子心底，还是有着属于少女的羞涩。

“嗯，我很高兴没有白疼你一场。现在我只害怕会没有机会看你长大，咳……咳……我……”阿臣哥哥说着说着又开始咳了起来，然后哇的一声，又咳出一口鲜血。

“阿臣哥哥，阿臣哥哥！”小熏惊惶失措的去找医生和护士。

医生面色沉重的和阿臣哥哥的父母在门外低语着，护士则轻手轻脚的清理着阿臣哥哥身上和被枕上的血迹。

“没办法再拖了，趁早送去动手术吧！虽然只有一半的成功机会，总比再拖下去的好。”医生叹口气地说。

“唉，好吧，叫他们准备，我马上送他出国。他是我们的独生子，一定要把他的病治好，花再多钱也没关系。”阿臣哥哥的父亲说完和他母亲对看了一眼。

分离的时刻终于到了，阿臣哥哥被放在担架里，抬进卫生所去借来的救护车里，小熏哭红了眼的跟在身旁。

“小蒲公英，不要忘了我。咳……咳……我，我一定要治好病，等我……咳，等我回来！”他突然抓起小熏的手，气喘吁吁地说。

“我不会忘记你的。阿臣哥哥，你一定要再回来！”她哽咽地大叫着。

“嗯！不要忘了我，我一定会回来的。”他一说完，门便被关上，车子很快的绝尘而去，只留下握着那个炼坠子哭红双眼的小熏怔立在路旁。

但是他并没有再回来。十年过去了，蒲公英之家也因为容纳不下愈来愈多不幸的孩子们而扩建了许多房间、阿臣哥哥家的土地在他走后没多久，就卖掉了。

现在已经辟成一条宽阔的马路，只剩那棵榕树仍兀立在树木间，为过去的事做着批注。

“小熏，在想什么？我都喊你好几声了。”孟达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换好衣服，嘻嘻哈哈的站在她面前了。

“没有啊！只是在想蒲公英之家。”小熏笑着站起来说。“我已经好久没回去了，有点想家。”“我也很久没回去了。听美玉姊说，最近时常有人去烦约瑟爷爷他们，可是我一直太忙了，没空回去。”孟达叼着烟，到处找打火机。

“出了什么事？”小熏吓了一跳地问。

孟达的表情是非常的懊恼。“该死，我真是大嘴巴。约瑟爷爷千叮咛万交代的，我又说溜嘴了。”“什么事？孟达，你们有什么事在瞒着我？”小熏不悦地询问着他。“快说！”“也没有啦。小熏，我们吃饭去。”孟达拉着她，吆喝着其它人一起去。

“吃饭皇帝大，走啰！”“孟达……”小熏压低嗓子的瞪着他。

“我就是受不了你这种穷追猛打的个性，没什么大不了的，你放心的上

班吧。

“明后天我找明凯跟大智他们回去一趟看看。”孟达仍旧打着哈哈的说。

“孟达，你再不说，我马上搭第一班车回蒲公英之家！”小熏仍是不为所动地说。

“唉，小熏，你怎么这么拗呢？好啦，反正都已经说了，我就全告诉你算了，省得跟你干耗。”孟达抽口烟地说。“蒲公英之家的那块地是别人的，现在他们想要回去盖大楼。”“什么？那蒲公英之家要怎么办？”小熏焦急之情溢于言表。

“这也没办法，当初是人家的祖父口头说地送给约瑟爷爷开孤儿院，也没去户政事务所办手续。现在他的后代要买地分财产，没有地契，我们也说不过人家。”孟达眯着眼的吐着烟说。

“那，那样的话，我们就一定要搬家了？”“没错，除非我们拿得出一千八百万，否则月底之前大家就得搬家了。”孟达捺熄手中的烟，徐徐地说。

“一千八百万？我们怎么可能会有那么多钱？”小熏大惊失色地说。

孟达看她一眼。“所以啦，为了怕你考试分心，约瑟爷爷要我们别让你知道。”“那我们的新家找到没有？”小熏越想越担心地问。但是一时之间要找到合适的地方也不容易。“没有，约瑟爷爷和安娜奶奶还在愁呢。”“怎么办？怎么办？地主他们怎么会突然想卖地了呢？”小熏急得跺脚地说。

“最近有家建设公司看上那块地了。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况且地主过世后，他的儿子、孙子们为了分财产，早就吵得不可开交了，现在谁肯放过这个发财的机会？”孟达讥诮地说。

“是哪家建设公司？”小熏歪着头，眯起眼睛地问。

“是家叫……算了，你这个表情我太熟了，你又想打什么主意了？”孟达一看到她的表情，马上闭上嘴巴。

“孟达，我们一定得想想法子，任何人都别想把蒲公英之家逼走。所以……”小熏义正辞严地说。

“我知道，我们都知道。现在除非我们有一千八百万，否则……现在我们所能做的，就只有祷告了。走吧，去吃饭了，待会儿送你到我帮你租的房子去，早点睡，明天还要去受训呢！”“可是……”“小熏，我们都饿了。”孟达指指身旁的同事们说。

“好嘛。”小熏心不甘情不愿地放弃再说下去，但是她才没那么好打发，我一定要弄个清楚！她暗自的告诉自己。

“总经理，这是最新的开发案。土地的产权是很清楚，价格也谈拢了，问题是现在土地有家外国传教士开的孤儿院，要他们搬迁可能需要一点时间。”企划经理将整个企划案摊在他面前，详细的解说着。

连璞臣倾身向前，忍不住的咦了一声。蒲公英之家，那个时时刻刻萦绕他思绪的地方，那个有张圆脸的小女孩该长大了吧？他是在十年前到家里在南部新购的别墅养病的，对面就是这家蒲公英之家。那时候没有马路，也没有这么多的房子，山坡地上长满了蒲公英，开花时一片绿野缀满嫩黄的花朵，等到种子成熟时，一圈圈的白毛随风飞散，令人赏心悦目。

他记得这家孤儿院是一对美国来的夫妇所开设的，他们好象叫约瑟

和……安娜，对约瑟和安娜。不知他们是否还在那里？最令他牵挂的是那个有张圆脸的小女孩，她总是找出许多有趣的问题问得他团团转。

有一回她看到他前一年过生日和朋友合照的照片，用羡慕的语气问他什么叫生日礼物，令他心疼了很久，所以在他自己生日的那一天，送了她一条金炼子，坠子则是他特地要银楼师父打造的“蒲公英”。他是真心的喜欢那个小他十几岁的小女孩，当时他病得很重，匆匆赴美医治，然后是继续念书。去年才回来，父亲马上就要他接手家族庞大的企业。

其实，他真的很想念那片蓝空绿茵，还有他的“小蒲公英”。说来好笑，他甚至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也许她曾告诉他，但他把它忘了。因为，他很自私的为她取名为“我的小蒲公英”，想到这些，不禁笑着摇摇头。

“总经理？”企划林经理诧异的看着他，脸上是不解的神色。

“呃，林经理，先搁在我这里，我再详细看看。你先去忙吧！”璞臣收起笑意，正经地说。

“是，我先告退了。”林经理说完，快步的走出去。

璞臣任凭自己的思绪沉溺在往事中，那个叫小蒲公英的小女孩现在好吗？他靠在椅子上想着，也许她都已经嫁人也不一定，但是在心里的某块空地上，他真的好想再看看她，听她娇憨的喊他一声“阿臣哥哥！”自幼体弱多病的他，在念大学时情况到了最差的情况。为了让他好好的休养，乡间的别墅成了他的乐园，在那里，他过了一段快乐时光。在刚过二十二岁生日的他，已经没有生存的欲望时，有个机灵的小女孩天天从铁栅栏的缝隙往花园中的他看，起初他没有太在意；直至有一天，她捧着一大把浓艳得化不开的蒲公英来看他。

“我听明凯哥哥他们说，你生病了。那你就不能到山坡去采花了。这些给你。”小女孩将花递给他就溜烟的跑掉，没见到因为没拿稳而洒了一身黄花瓣的他，满脸错愕的被那旺盛生命力所慑服。小女孩仍继续以为他不知道的偷看着他。直到有一天，他打开了铁栅门，她吓得躲到蒲公英之家的栅门后，张着黑白分明的大眼睛，目不转睛的瞪着他看。

他朝她招手了许久，她才一小步一小步的挨近他，然后坐下来和他聊天。从那时候起，他开始有了等待的心情，每天守在钟前，等着她放学的时间，要佣人准备好饼干糖果，在乡间的育幼院中，这些都是孩子们所缺乏的物质享受。她总是呼朋引伴的一起来玩，带给他许多期待外的惊喜。

“蒲公英之家，或许我该回去看看了。”他喃喃自语地说。

在他被送到美国医治后，他的父亲便将乡间的房子和土地一并卖掉，将所有事业重心都摆在北部。而他，病愈之后留在异国求学，由于有了深刻的体验，所以他迷上了运动，锻炼出强壮的身体。以他现在的状态，相信很少人会相信他就是那个病弱书生。

想到慈祥的约瑟和安娜夫妇，还有那片诱人的蓝天绿地那个“圆脸的小女孩”，一个念头逐渐兴起，强烈的敲打着他的心，回去，回去、回去看看！他露出微笑，伸手按下内线钮。“李秘书，进来一下。”

“可是，孟达，如果我们不想办法，那约瑟爷爷他们怎么办？”小熏仍旧不死心的缠着孟达。

孟达端起碗就喝了一大半的咸豆浆，他看也不看小熏一眼，张口咬着自己的烧饼油条。“闭上你的嘴巴，赶快吃，小熏，你快迟到了。”“可是，我怎么吃得下？我……”她还想再说下去，孟达将她的蛋饼塞了一小块进她嘴里。

“小熏，大伙心里都很急，也都不好受。反正有事情大伙一起想办法解决，你光着急也没用；今天第一天受训你别迟到了，蒲公英之家的孩子是很守时的。”孟达笑着揉揉她的头说。

“当然，蒲公英之家的孩子都是最优秀的！”小熏理直气壮地说。

“那就对了，赶快吃饱我送你去上班。”孟达又伸手去拿他的那笼小笼包。

“嗯。”小熏这才开始吃她的早餐。

小熏匆匆忙忙的冲进那栋大楼，孟达送她到门口就走了。她也不知道自己该到哪里，只好象无头苍蝇般的在一楼到处的找着线索。人来人往的穿堂里显得她格外的娇小和孤单，她有些怯场的想转身就跑，但是约瑟爷爷的话一直在耳畔回响着——“蒲公英之家的孩子最勇敢，也不怕任何困难挫折的。你们要像蒲公英般骄傲的面对所有的挑战！”她挺起胸膛，正想找个人问问时，冷不防有人在她肩上拍了一下。

“嗨，小熏，你在干什么？”是育伦，昨天那个有张圆脸的女孩子，此刻她正笑吟吟的望着小熏。

“育伦，你早，我不知道该到哪里报到。”小熏伸伸舌头地说。

“我带你去。我刚才也是一个人在这晃，是其它人来找我的，他们说这是公司的制度，叫做相互合作。”育伦说着拉着她便在一间演示文稿室走。

在走进演示文稿室前，她看了眼乱烘烘的走道另一端，几个男人提着公事箱，还捧着资料在几个房间穿梭。

“那是在干什么？”小熏低声的问着走在前头的育伦，一边回头往后看。

“好象很忙又很紧张的样子。”“哦，听老鸟们说是老总要‘微服出巡’。去视察工地，还有巡视中南部的分公司，还有关系企业。”育伦说完将她拉进演示文稿室中，所有的人立即对她们报以热烈的掌声。

“育伦找到迷失的小羊了，现在轮到小熏去找其它迷失的小羊。小心喔，别连自己都丢了！”陈经理笑着说。

“我？”小熏伸伸舌头。“我尽量就是了。”幸好我刚刚有留意到出入的路径，否则就惨了。小熏想着的往大厅走去，正好看到有一群人簇拥着一个高大的男人向外走去。她只看到他的背影，耳里却听到许多的耳语声——“总经理长得好帅！”“喂，你别忘了自己已经是死会了耶！”“我光是欣赏而已，你紧张什么？”“哟，你们别痴心妄想了，人家可是最有价值的单身汉呢！”“要你管！”“哼！”小熏没有再听下去，因为她已经找到她的目标了。有个呆呆的站在大厅前东张西望的男人，他也是新人，她记得昨天见过他，她赶快跑上前去，将他带进简报室中。

同样的，所有的人也给了她热烈的掌声，小熏微笑着在育伦身旁坐下，助理人员马上交给她一份资料夹，她打开一看，又是密密麻麻的人事资料表。她低下头专心的填写着。

蒲公英之家的孩子们长大后都还跟约瑟爷爷、安娜奶奶及所有的人保持联系。

也因为他们就像约瑟爷爷说的——要像蒲公英种子般的随遇而安——所以，几乎全台湾各县市都有兄弟姐妹们，有些还飘洋过海的迁居到国外，或

者求学。

小熏在所有的资料上都写上孟达的通讯地址，写好后她将资料交出去，其它的人也都交得差不多了。

助理收集好众人交去的人事资料，陈经理清清喉咙的站在台前。“各位新进同仁，我代表公司所有的同仁欢迎你们的加入。今天起，各位将接受十天密集的训练。第十天，也就是最后一天，我们将会举行一个小小的测试，再决定各位将分发到哪个单位。我强调一点，各个单位都是很优秀很好的单位；没有好坏之分。

我们只是要确定各位能在自己的岗位上发挥最大的潜能。好，现在我先为各位介绍公司的一些资料。”他一招手，室内灯光立刻黯淡下来，有个助理打开了录像机，所有的人立刻聚精会神的瞪着前面的屏幕。

第二章

车子停在蒲公英之家外面，璞臣眯着眼打量着四周，蓝天还在，可是那片绿茵已经岌岌可危了。因为依照他手中的蓝图，那片漂亮的坡地将铲平，建成停车场。他看看蒲公英之家老旧但看得出悉心维护的房舍一眼，除了增加几幢低矮房舍外，蒲公英之家仍和他十年前离开时所见到的一样。刹那间，熟悉的感觉涌上心头。“总经理……”司机和助理在看到 he 伸手打开门下车时，吓了一跳。

“我下去看看，你们先绕到前面的转角等我。小心一点，我不想让别人知道我的身分。”他简单的交代着。

“总经理，要不要我陪你进去？”助理谨慎地问。

“不用了，你们准备一下下一站的资料。我很快就会出来的。”璞臣说完，不待他们的反应，立刻独自走进那间有着他温馨回忆的房子。

还是一样，院子里仍旧种满了各种蔬菜，他很高兴的看到园子的一隅那棵小辣椒树已经长成非常硕大的一株。那是他的小蒲公英种的，她常常自夸她种的是——“全天下最好的辣椒，好人吃就不会太辣，坏人吃就会辣得肚子痛！”蹲在那丛辣椒前，他仍为她的天真稚语感到好笑，忍不住的摇摇头来，真不知道她那个小脑袋瓜在想些什么！

“先生，请问有什么事吗？”有个约十四、五岁的男孩子跑过来，很有礼貌的问他。

“噢，大人在吗？我是说约瑟和安娜还在这里吗？”他更正自己的说法，在这个半大不小的孩子面前，他觉得自己有些老了。

“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在啊，你等一下。”男孩说着便跑了进去。不一会儿就见到他搀扶着头发全花白了的约瑟爷爷出来。约瑟老了，这是第一个跃进他脑海的念头，他脸上满是皱纹，手背上也出现了大大小小的老人斑。

他拿掉老花眼镜，吃力的看着璞臣。

“是我们的孩子回来了吗？”约瑟用他还是洋腔洋调的国语问着。“过来，让老约瑟好好的看看你。”璞臣感动的跨到他面前。“约瑟，我来看你了。你好吗？”“好。上帝厚爱我，让我有这许多的孩子们。进来坐坐吧，小明，

去倒茶。”约瑟握着璞臣的手，牵着他到客厅坐，那个男孩倒了杯茶过来后，就静静的站在一旁。“你坐一下，我去找安娜，她大概在后院喂鸡呢！”约瑟说完即兴奋的往后头走。

“小明，约瑟的身体还好吧？”璞臣等约瑟走远了，这才问着男孩。

“还好啦，只是年纪大记性很差。最近他才心脏病发作过一次。”小明老实的说。

“我看他可能认不得你。”“哦？严不严重？那他为什么没在医院好好的休养呢？”璞臣担心地说。

“约瑟爷爷不肯待在医院。因为我们的房子要被拆掉了，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都操心得吃不下、睡不着。”小明眉宇之间带着愁绪地说。

“你们找到地方搬家了吗？”璞臣有些罪恶感地问。

“没有。”小明摇着头。“我们院里还有三十几个兄弟姊妹，很不好找到地方搬家。

其实约瑟爷爷根本不想搬走，他常说希望他死了之后能葬在那片蒲公英里面。只是，我们没有一千八百万，就一定得搬走的。安娜奶奶很伤心，可是我们也没有办法。”一种莫名的情绪敲击着璞臣的心，原先怀旧而来的心情在瞬间消失殆尽。他想放弃这个开发案，但是他放弃，一定还有其它人感兴趣的，他开始在心中盘算着各种可能，应该有办法为这对贡献大半辈子岁月给这些孩子的夫妇做些什么的。“呵，是哪个孩子回来了？来，让我看看！”安娜先给他一个结实的拥抱，这才仔细的看着他。“你是小约翰吗？”璞臣没有纠正他，只是含笑的点着头。“是啊，安娜，我是小约翰。”“约瑟，我就说他一定是小约翰，你还说不是。我的记性还是比你好！”安娜沾沾自喜的说。她也老了，原本美丽的金发已经变成枯枯灰白的发丝在脑后挽成简单的髻，皱纹也在她脸上留下深刻的记号。

“好，好，你的记性比我好。”约瑟带着宠爱的语气说着，伸手在安娜的手上拍着。

“呵，小约翰，真高兴再看到你。我常常为我们的孩子们祷告，求主赐给他们智能，让他们得到平安喜乐。”约瑟笑着说。

“是啊，我们的孩子们都能快快乐乐的生活着，那就是我们最大的安慰了。”安娜也笑着说。

璞臣语塞的看着他们，最后他随便找个借口便出来了。在走向车子的一路上，他不断的回头看着蒲公英之家，再想到约瑟和安娜，他愈来愈不能接受这里将被夷为平地改建大楼的想法。

“总会有办法的！”他在跨进车子前再看一眼那片绿油油的蒲公英，喃喃自语地说。

“孟达，我好想回去。月底就要到了，不知道约瑟爷爷他们怎么样了？”小熏蹲在车子旁，对着钻进车子底盘下的孟达说。

“明凯跟大智说对方还是很强硬，不肯降价。明凯跟大智他们的房子就算卖了，扣掉贷款，再加上我们其它人凑的，大概不到一千万，还是不够。”孟达的声音自底盘下传过来。

“我一点都帮不上忙！”小熏难过的说。刚出校门的她，连生活费都要靠

孟达支持；现在虽然找到工作了，但是还在受训阶段的她也是没钱。孟达听出她的沮丧，他爬出来。

“小熏，只要有这份心就够了。”“唉，真希望我能变魔术，这样一变就变出一千八百万。”小熏双手一翻的说。

“你哦，就是这么长不大，难怪约瑟爷爷特别不放心你。”孟达笑着去换另一只扳手。

“哼，谁说我长不大？我只是想想而已，又不犯法！”小熏不以为然的说着，动手去帮孟达搬工具箱。

“放下，放下，待会儿把衣服弄脏了。这种粗活不是你们女孩子干的，我……”孟达在看到墙边的那个女郎时，马上闭上嘴巴。“小熏，去洗洗手，我送你回去。”“为什么？”小熏诧异的看着他。“你不是说等一下要带我去找明凯哥跟大智哥他们问问看……”“我叫你去洗手就去洗手，我在外头等你。”孟达说完自顾自的往外走。在经过那个女郎时，看也不看她一眼的走过去。

“孟达？怪人！”小熏说完马上去洗手，从小她就怕孟达发火。孟达他平常可以像块麻糬般的任人揉捏，可是他一旦发起火来，可就是六亲不认；全世界镇得住他的，大概只有约瑟和安娜了。

“请问，孟达要出去吗？”墙角的女郎轻声地问。她穿著一套看起来所费不斐的套装，刚好到肩的头发整齐的向内吹卷着，看起来像标准的上班族。

“嗯，你是……”小熏向前走去。这才发现女郎长得相当漂亮，细长的丹凤眼配上高挺的鼻子及小巧的嘴巴，身材也非常匀称。

“我……请问你跟孟达……”女郎似乎欲言又止的，只是不断咬着唇看着地上。

小熏还在搞不清楚状况，会计阿美已经跑出来将小熏拉进去。“小熏，那个女的就是朱慧中。”小熏茫然的看着阿美。“朱慧中？”“孟达没跟你讲？朱慧中是个千金小姐耶，她对孟达有意思已经很久了。”“真的？孟达怎么都没跟我们提过？”小熏嘟起嘴，有些埋怨地说。

“人家就好象什么有意、什么无情的……反正就是孟达不理人家朱小姐。朱小姐倒是很有意思，她还介绍了一大堆她的朋友到我们这里修车，替我们介绍了不少主顾。”阿美说着又捏起一块蜜饯放进嘴里。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对不对？”小熏好奇地说。

“对，对，谁知道孟达在想什么。听说朱小姐的爸爸很有钱，不是说娶个有钱的老婆可以少奋斗二十年的吗？我看阿明就‘哈’个半死，可惜人家不要他！”阿美对着刚走进来的阿明师父说。

“哎哟，天地良心，我阿明除了哈你阿美，哪敢去哈别的女人？”阿明指天为誓的说。

“哼，少贫嘴了。小熏，你快点出去，我看孟达的心情不太好。”阿美指着板张臭脸而来的孟达说。

“我看也是。”小熏喃喃的说，赶快向外跑。

“小熏，叫你洗个手，你是在孵蛋啊？”孟达语气满是火药味。“我都等半天啦！”“我去办公室拿外套跟皮包嘛！”“可以走没？”孟达不耐烦地问。

“真是麻烦！”“可以啦！”小熏翻着白眼的说。跟在他身后，同着门外他那辆集所有好车精华的N手车走去。孟达的这辆车是他接收人家不要的旧车，拆拆装装的修复后，他自诩“集所有好车精华于一身”，但是大家总爱在后

头帮他加一句——N手车。

“孟达……”有个声音在他们后面响起。孟达没有停下脚步，他伸手将小熏往后看的头扭回来。“上车。”“可是，孟达，她在叫你耶！”小熏故意大声的说。

“我叫你上车，要不然我要生气了！”孟达仍站得相当直挺，他也不肯回头去看一眼朱小姐。

“好嘛，怪人！”小熏忍不住又骂他一声。

孟达没有搭腔，只是瞄了眼后视镜就把车子开走。

车子往郊外走，停在一处防波堤上。孟达没有开口，只是捡地上的石子，不断的掷入远处的水面。

“她叫朱慧中，是个很有钱人家的女儿。有一次她去吃消夜被几个小混混纠缠，我帮她解决了那些小混混。这样认识的。”孟达像说着别人的故事般的说。

“那以后她常找我出去玩，或介绍她的朋友到我的厂里修车。她是个很好的女孩子，从小就被宠着长大的，但是一点都不会仗势欺人。老实说，我很喜欢她。”孟达奋力的将手中那块鹅卵石抛进水面说。

“那你刚才干嘛不理她？”小熏莫名其妙地问。

孟达看她一眼。“你还小，不会懂的。”“谁说的？我都已经是上班族了，是大人了耶！”小熏不服气的说。

孟达深深的叹口气。“上个月她带我到她家去。小熏，比起蒲公英之家，那里简直就像皇宫，她家的人对我非常客气。她爸爸倒是说了句老实话，‘我们没想到慧中会去跟个黑手交上朋友’。小熏，我是个黑手，这我承认；可是我受不了人家说她堂堂一个千金小姐交了个黑手朋友。”他将手插在裤袋中说。

“孟达，你不要太在乎别人怎么说。约瑟爷爷说过，只要我们明白上帝知道我们的心就好了。”小熏安慰他道。

“我知道，看看我的手，小熏，我的指缝永远洗不干净，我不能给她比她爸妈给她还要好的环境；我连她现在的环境都供不起。况且她父母也说要将她嫁给门当户对的世交，我又算得了什么呢？”孟达说着露出了苦笑。

“孟达，你心里一定很苦对不对？”小熏噙着泪的说，伸手去拍拍他的手臂。

“唉，你懂就好了。我只希望她不要再痴迷下去，好好的回去过她大小姐应该过的日子。”孟达吐口烟幽幽的说。

小熏没有说话，她凝视远方的海面，心情不由得沉重了起来。蒲公英之家可能保不住，已经够让人伤心的了，没想到一向大而化之、开朗逗趣的孟达也有这么大的烦恼，她叹口气的望向天际，突然她拉着孟达大叫。

“孟达，流星耶，快许愿。”她兴奋的说。

“小孩子的玩意……”孟达说着也闭上眼睛许了愿。

“你许什么愿？我猜猜，希望天上掉下一千八百万？还是希望明天你走在路上就踢到一千八百万？”孟达戏谑地打趣她。

“讨厌，人家是希望蒲公英之家能不要搬家，但也没那么夸张好不好？人家还希望阿臣哥哥能过得很好，那我就放心了。”小熏带着认真的表情，握着那个蒲公英坠子说。

孟达看了她一眼。“我真心的希望你的愿望能成真，我真的希望。”他喃

喃的说，也为自己所许的愿祷告。

“育伦，你是要告诉我你连 FORMAT 都不会？”小熏目瞪口呆的看着她的同事说。

“你不是大学毕业了？而且有修过计算机？！”“嘘，老实讲我根本没上过几堂课，反正在那个‘最高学府’，大家都在比混的。”育伦有些不好意思地说。

“那你考试是怎么过的？”小熏简直不敢相信。

“助教早在考前就全部泄题了。我们考试前十分钟背背答案就可以过关了；要不然也有同学会‘罩’我们。”育伦耸耸肩的说。

“噢！”小熏不知该怎么说出心中的想法。只能苦笑的看着手中的磁盘。

育伦紧张的看着她。“小熏，你会不会啊？要是你也不会，那我们就糗大了！”

“你看别人都忙得不亦乐乎了。”她指指周遭的其它人。

“呃，我会，我只是……只是，没什么。你仔细看我的动作，我做一次给你看。”小熏强打起精神一步一步的教着育伦。

接下来还有更令小熏瞠目结舌的。育伦的会计修的不知是哪门子会计，借贷方向完全弄错；她的英文，不但发音不标准，文法更是错得一塌糊涂。搞到最后，小熏发现育伦最拿手的大概只有交际了。只见她不出几天工夫，已经跟所有的人都打成一片，连一些别部门的旧员工她都认识了。

每天上完课，她们还得交一大堆的心得报告。小熏写完自己的，还得再为育伦准备另一份，累得她半死。只是她们都没有发觉到：不论是陈经理或是授课的老师，还是客串授课的各部门经副理，他们都在暗中评分着。

好不容易总算熬到第十天了，也就是要验收成果的日子。所有的新人都战战兢兢的坐在十天来他们受训的演示文稿室中，等着陈经理。

“呃，今天是我们验收成果的日子。时间是两个小时，禁止翻书和交谈，因为我们要的是各位的实力。现在，王小姐发下卷子后，计时开始。”陈经理说完，助理马上将一张张的卷子放在每个人面前。

“计时开始。”陈经理看了眼手表，宣布道。

小熏翻开卷子，满心欢喜的提笔就写。原来题目都是这几天上课的内容，她信心满满的写完，第一个交卷。

“小熏，你怎么那么快就交卷？我都不知道考卷在问些什么。”育伦嘟着嘴巴的交了卷出来。

“我写完就交卷了。”小熏淡淡的说。

“你都会写？”育伦惊讶地问，引得旁边所有的人都向这边看。小熏不好意思的握紧胸口的坠子。“也没有啦！会写的就写，不会的还是不会。”这时陈经理又要大家再进去，他翻翻手中的卷子。好整以暇的等大伙都坐走了才开口。

“这次大家的成绩都很好。现在我宣布各位将要报到的部门：林永航是会计，邱美英是人事，金淑月是美工，张正维是企划，李莉文是会计，王月桂是美工，郑淑玲是公关，潘明府是企划，吕育伦是公关。……其它没念到名字的都是业务部。喔，还有一位石小熏，石小姐的成绩特别突出，所以将

是在总经理办公室当助理秘书。”陈经理阖上手中的名单，微笑的看着他们。

众人又不约而同的将目光集中在小熏身上，令她有些赧然的只得将眼睛定在某一点上，沉默的看着脚尖。

陈经理一打开门，各部门的主管都进来叫着属于他们的新员工。育伦朝小熏挥挥手后，就跟公关室的副理走了。到最后，整个演示文稿室就只剩下小熏和陈经理。

“石小姐，我带你到总经理办公室去报到。”陈经理笑着说。

“是，麻烦您了。”小熏赶紧站起来说。

“好说。跟我来。”陈经理带着小熏向楼上走去，沿途为地介绍着环境。

“石小姐，这是公司的重心所在：信息室，那间是会计室，这边沿着走道过去是人事、公关、还有企划；这一边是业务部。”小熏目不暇给的看着许多人在忙碌的穿梭着，她沉默的跟随着陈经理在各部门间拜会。这就是我们所上班的公司！一种无以名之的喜悦在她胸口荡漾着。

总算，陈经理带着她站到那间标有“总经理办公室”的大门前。他轻轻的敲着门，没多久就有个满脸严肃的中年女子来应门。

“李秘书，这位是新甄试来的助理秘书，这是她的资料。石小姐，以后你就是和这位李秘书共事，我先告辞了。”陈经理将小熏交给李秘书，随即走了出去。“石小姐，请坐。我是李秘书，以后我们必须好好配合。关于这个工作，我想先给你几个你用得上的忠告。”李秘书精明的从头到脚的打量着小熏，淡淡地说。

小熏只能正正的坐在椅子上，目不转睛的看着她。

“首先，我想先跟你打声招呼：你到这里的工作是助理秘书。我知道年轻女孩总是满脑子的罗曼蒂克；但是，在这里我们讲求的是公事公办。你不久就会知道我的外号叫‘秘书终结者’，我淘汰秘书的速度比你们换丝袜还快；我郑重的告诉你一件事：我绝不允许你们因为迷恋总经理而耽搁公事。否则，我绝不留情的。”李秘书说着边翻阅手中的资料。

小熏对她威胁的语气有些反感，但是她没有表现出来，只是微微的点着头。

“或许你心里一定在问：我怎么有权利这么做？”李秘书伸手掠掠脸上的发丝。不知怎么回事，她的发型就只让小熏联想到毛泽东的老婆——江青。

“因为我从十八岁就到汉华企业，从公司还只有三坪大一直工作到现在。连总经理都是我从小看着他长大的，所以，我不会让任何人去危害到汉华企业的发展；也不会让太多的无聊事去干扰总经理的，你了解吗？”李秘书倾身向前的看着小熏说。

“我了解。”小熏慎重的点头回答。

“那最好，我现在开始移交一些工作给你。”李秘书一拍手掌的说，笑起来的她别有股和藹的神色。“希望你能待久一点。我常常得训练新人，好不容易快开窍了，她们就给我出状况：整天只会对着总经理痴笑，但愿你不要再让我失望了。”小熏只能战战兢兢的点着头，伸手去接她推过来的档案夹，还有一大堆的卷宗。

“孟达，那个李秘书真的好象江青，她叫我不要去迷我们总经理。拜托，

我还不知道总经理长得是圆还是扁耶，真是好笑。”小熏边吃着牛肉汤面边告诉孟达。

“也许真的有太多女孩子这么迷你们总经理吧！不要管她，你不要去迷你们总经理不就结了！”孟达笑着将盘中的卤菜都倒进小熏碗里。

“哎呀，孟达，人家吃不完啦！”小熏笑着又把碗里的猪耳朵捞起来挟回孟达的碗里。

“好吧，那我把这些都吃光啰。”孟达说着将桌上所有的油菜都倒进自己的牛肉汤面里。

“孟达，你今天心情很好喔！”小熏歪着头问他。

“嗯。”孟达仍是低着头喝他的牛肉汤。

“为什么？”小熏好奇的问。

“刚才明凯打电话告诉我一个好消息：蒲公英之家不用搬了。”孟达打着嗝儿的说。

“真的？”小熏高兴得都快跳起来了。

孟达掏出张皱兮兮的钞票。“嗯，前天约瑟爷爷接到地主的通知，有人买了那块地送给蒲公英之家。他们要约瑟爷爷赶快去过户，这样他们才能拿到钱。”“谁？是谁这么好心？”小熏乐得手舞足蹈地说。“他救了我们耶！”

“奇就奇在这里：那个人坚持不肯透露姓名，他唯一的条件就是蒲公英之家不能将那块地转卖；还有另外一个条件则是只有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知道，”孟达接过老板我还的零钱，带着小熏往外走。

“哦？好奇怪，反正蒲公英之家不必搬家了，这样最好了。”小熏笑着说。

“可是，我还是觉得怪怪的。一千八百万不是小数目，什么样的人出手这么大方。”孟达咬着牙签说。

“管他的呢，只有蒲公英之家是最重要的。”小熏虽然也感到奇怪，但蒲公英之家能保住，对她而言已是世界上最重要的事了，其它的都可以不用管。

“嗯，只有蒲公英之家是最重要的。”孟达也赞同的说，有些感慨的看着将要西沉的夕阳。

“璞臣，你也该跟慧中多接近接近，毕竟自小你们就一直很合得来。我们跟你朱伯伯一直希望你们能结婚。”连敬唐，汉华企业总裁，也是璞臣的父亲说着放下手中的报纸。

璞臣没有说话，只是径自走到酒柜旁为自己倒杯酒，一仰而尽然后才看着他的父亲。

“我没有时间，况且我跟慧中已经十几年没见过面了。”“我知道，所以我已经跟你朱伯伯约好，这个礼拜天我们和朱伯伯一家到雅园吃个饭。让你跟慧中再熟悉熟悉，去看看电影、坐坐咖啡馆什么的。”连敬唐连忙地说。

“爸……”璞臣有些不耐烦起来。从他回到现在，已经快一年了，几乎没几天就得去吃一次相亲饭。

连敬唐扬了扬眉。“这又不是要你去拔牙，你怎么一脸不耐烦？慧中这孩子漂亮又乖巧，有什么不好的？你已经三十好几了，也该娶老婆替我跟你妈生几个孙子孙女啦！”“我……”璞臣努力在脑海中授寻慧中的模样，奈何出现的总是个圆脸的小女孩，甜甜的叫着“阿臣哥哥。”“你爸说的没错，

你也该成家了。我已经托牌搭子们帮你留意，这事是愈快愈好。”他的母亲邱淑贞也在旁接着说。

“妈……”璞臣根本没法子说下去。再说下去，他也招架不住爸妈联手围攻。

“嗯，你们安排就好了，我先回房。”璞臣说完自顾自的回房去。

“那好，礼拜天我跟你朱伯伯打完高尔夫球，我们再到雅园碰面。”连敬唐的声音追着他到房里，璞臣苦笑半晌，这才动手松开领带，脱卸衣服。小蒲公英，你现在好吗？他躺在床上低低的问着。他刚从南部回来，转移土地耗费他不少的心力，尤其是跟地主庞大的继承人谈判。但是，这一切都是值得的，为了他最心爱的蒲公英，这一切都是值得的。

其实他大可以从约瑟跟安娜那里去追查小蒲公英的下落。但是，在他心底某个浪漫的角落，还是相信那个古老的系足传说。他相信缘分是固定的，有条看不见的红线在冥冥之中联系着他和那位他还不知道在哪的佳偶。

慧中的父母跟他父母是世交，他们从小就熟稔得如同亲兄妹，而慧中的哥哥文中，跟他更是哥儿们的交情。但是若说要跟她结婚……唉，怎么可能呢？他从口袋中掏出那张蒲公英之家的照片，天还是蓝的，蒲公英还是怒放吐着黄蕊。

蒲公英之家鲜红的屋顶仍伫立在十字架下、满园的蔬菜充满生气。

“我的小蒲公英，你在哪里？有没有忘了我？我回来了，但是你在哪里呢？不要忘了我，小蒲公英。”他说着将那张照片收进皮夹，长长叹口气的将头抵在玻璃上，寂寞的望着窗外。

第三章

小熏将手中那叠吓得死人的报表纸用力的往办公桌上一扔，然后才无可奈何的揉着酸涩的双臂。今天是因为李秘书不在，所以她才敢这般造次；李秘书每天就像猫盯老鼠似的盯着她看。最初几天真是被她看得头皮发麻，浑身不自在。但现在，小熏已经可以感受到：其实李秘书是个面恶心善的人，只是一开始的下马威吓人而已。

“很重吗？怎么不请别人帮忙搬？”冷不防背后传来的声音吓了小熏一大跳。

小熏猛然回头就看到一个年约三十多岁的年轻男子正坐在总经理的大皮椅上，跷着二郎腿看着她。

这人是谁？小熏莫名其妙的看他一眼。“你还不赶快起来？今天总经理要回来。他要是看到你坐在他的宝座，你八成就要被炒鱿鱼了！”她好心提醒他说。

一抹好玩的神色爬上璞臣的脸上，这女孩八成就是昨天李秘书告诉他的新助理，昨天他回来得太晚了，到公司时所有的人都快走光了，他是在大门口碰到李秘书的。

她很年轻，李秘书告诉过他了。可是一看之下，他才明白李秘书为什么会对她赞不绝口，她长得很像年轻时的奥黛莉赫本，清新脱俗，而且很甜。

尤其是她的成绩在这次招考的四十位新人中，称得上是佼佼者，更令人对她刮目相看。

“哦？他为什么要炒我鱿鱼？”他故意的抬杠问。

小熏瞪他一眼。“因为那是他的宝座。”她有点怀疑这个男人是不是白痴？这么简单的问题都不懂。

但是说良心话，他长得还真的很好看。浓眉大眼，眼尾稍微斜斜的往上吊，看起来很有特殊风味；唇则是又大又厚，但又不至于厚到令人难受。此刻他正咧着嘴大笑，笑得露出整齐的牙齿看着她，脸上满是戏谑的神情。

“反正我只是借坐一下，又不会坏掉。”璞臣故意上上下下用力的晃着椅子说。

璞臣有些得意的看到她张口结舌，欲言又止的瞪着他。她的脸蛋因为情绪轻微激动而在两颊浮起两片红晕，就有如苹果般的可爱；圆圆的杏眼则睁得大大的，闪着晶亮的神采。

小熏耸耸肩的坐回自己位置。“随便你，反正我已经警告过你了，爱听不听随便你！”“噢，你是新来的吗？我以前从没见过你。”璞臣继续逗着她。他自己也解释不上来，为什么会突然有这种无聊的念头。

“嗯，我刚来上班不到一星期，你在这里待很久了吗？”小熏整理着那叠报表，抽空问他。

璞臣将手臂枕在头下，故作沉吟状的想半天。“嗯，也不算很久，一年多而已。”“那你就是我的前辈了，还要请你多多指教。但是我还是希望你能赶快离开那张椅子，免得我替你提心吊胆的。”小熏面带不忍地说。“替我提心吊胆，为什么？”璞臣觉得这个女孩率直得很可爱。

“因为我不想看到有人被辞掉工作，我会替那个人难过的。”小熏将报表夹进档案里说。

“你见过总经理吗？他有这么严肃，一点都没有幽默感吗？”他有心地问。

“他是什么样的人，你知道吗？”“我还没见过总经理，不过，我想有办法掌管这么大的企业的人应该年纪满大而且很威严，可能也有秃头，还有个肚子。”小熏滔滔不绝地说，手里则不停的撕着桌上的报表纸，再一落一落的夹进档案中。

璞臣不自觉的摸摸头顶和肚皮，这小妮子是从哪里得来的刻板印象？谁说总经理就一定得秃着头，还有个肚子？想到这里，他不觉的笑了出来。

“你笑什么？”小熏莫名其妙的看着他。

“没有。我有事先走了，再见。”说他像那种中年男子，光是想到就足以令他捧腹了；更别提坐在那里听她还不知要为他加上什么形容词呢！

“喂，你……”小熏想问问他是哪个单位的人，想探听看看他知不知道育伦在哪里，没想到他走得那么快，害她连话都未说出口，他已不见人影了。

“真是奇怪，他怎么跑得这么快，育伦也不知道在哪里？算了，赶快把工作做完，省得还得加班！”她自言自语的加快动作，一边还不时瞄着墙上的钟

“来，慧中，不要客气，这鹅肉烧得很嫩，多吃点。”璞臣的母亲邱淑

贞殷勤的夹了块肥腴的鹅肉给慧中，笑吟吟地说。

“伯母，我自己来就好。”慧中有些局促不安地说。

“跟伯母客气些什么呢？多吃点，你好象瘦了点，我跟你连伯伯是想你跟璞臣已经快十年没见面了，今天大伙见见面。我记得你小时候还吵着要嫁给璞臣呢，一眨眼你们都长这么大了。岁月不饶人啊！你说是不是，秀玫啊？”淑贞转向慧中的继母秀玫说道。

“是啊，以前咱们还说要结成亲家呢！”秀玫也眉开眼笑地说。

“嗯，咱们要是结成亲家，那股票一定大涨，南部的造镇开发计画就更容易开始了。”连敬唐从生意跟上着手地说。

“这么说来我们要在下届立委选举时多推出些人，这样办起事来会比较方便些。”慧中的父亲朱信民抚掌而笑地说。

“那是当然的。现在政局那么乱，那些政客争权夺利都来不及了，哪有时间管这些民生问题。要不想办法自保，大家都别做事了。”连敬唐皱着眉头说。

“哟，你们别光顾着聊那些政治方面的事，会伤肠胃的。璞臣啊，你也敬敬慧中嘛，怎么傻不愣登的坐在那里呢？”淑贞推推身旁的璞臣，笑着说。

“是啊，慧中，你也敬敬璞臣嘛。”秀玫也催促着慧中。

璞臣从杯沿仔细的打量慧中，印象中的慧中是个腼腆内向又有些怕生的女孩子。眼前这个亭亭玉立的女郎是他所熟悉的慧中：依旧不多话，只是静静的独立一旁，让人容易忽略她的存在。

“慧中，我敬你一杯。”璞臣微笑地一仰而尽。

“谢谢。”慧中牵动唇角淡淡地说，浅浅的抿一口酒，随即放下杯子，沉默的瞪着桌布。

璞臣诧异的看一眼她苍白的容貌，刚才就只匆匆一瞥，她的容貌仍让他吓了一跳。

慧中的沉默是他所习惯的，但她那神情萎靡得好象绝望了般的无精打彩，令他感到怪异，她有什么心事吗？秀玫推推慧中，只见她木然的举起杯子，一杯又一杯的敬着同桌的人，转眼间已喝了不少的酒。虽然她喝的是淡酒，但是在空腹猛灌的情况下，看得出她已经不胜酒力了。

“慧中，不要再喝了。”朱信民低声的警告说。“是啊，慧中，吃点东西垫垫底。”秀致赶紧挟些菜放进慧中碗里。

慧中只是低着头，一言不发的呆坐着。璞臣看得出朱信民的脸色渐渐的凝重起来，连忙打着圆场。

“这样吧，我带慧中出去兜兜风，大概是这里头太闷了。”他说着站起来向她伸出手。

慧中看着他举在半空中的手约十秒钟，最后好象是下很大决心似的，才把手放在他等待的掌中。

“那我们先走了，大家慢用。”璞臣微笑地说。他可感觉到慧中的手在他掌中微微的颤动着，他用力的握紧她的手，听到她嗫嚅的向众人道别。

车在夏末的微风中徐徐的向前奔驰，璞臣边倾听音响传出的音乐边打量着慧中。她仍然是满脸愁绪的模样，他随着音乐慢慢的哼着歌，将车开到近郊的一座以花季闻名的山旁的小峰上。

“可以说出来了吧？有什么心事？”璞臣将车停妥，吹着凉风的问她。

慧中抬头看他一眼，马上又低下去，眼眶又开始红了起来。这是她的老

习惯了，璞巨宠爱的揉揉她的头。

“怎么啦？看你嘟着嘴的样子，我就知道你一定有什么心事，说出来吧，我帮你想办法。”璞臣将头靠在椅背上望着山下璀璨的夜景说。

“璞臣……我，阿姨说我爸爸在上次选举时花了很多钱去帮他的朋友竞选，公司快营运不下去了。”慧中咬着下唇的看着他。

璞臣轻轻的叹口气。“这件事我听说了。”“我爸爸，他想在台东好好的盖些房子筹措下次选举的经费。”慧中看了他一眼又马上闪开目光。“可是，我们还是需要钱去买地，还有一大堆的广告费跟设计费，所以……所以……”

“你爸爸要向我借钱？”璞臣仍是轻松的笑的说。“也可以这么说，我……”慧中不安的看他一眼。“他们要我，要我……”璞臣恍然大悟的看着她尴尬的表情，原来是这个原因。他不得不佩服两个父亲的老谋深算，那个开发案他已经看过了。在台东地区建造一座小卫星城、最主要的是一幢楼高二十层，共有八百多个房间的观光饭店。旁边环绕着它的是各种休闲游乐设施。

他仔细考虑过后退回那个开发案。在国民出国旅游已蔚成风气的今天，在偏远的地方花这么庞大的资金去建造这种高级饭店并不合适。倒不如以度假别墅的方式，以小搏大，况且也较不会对当地的自然景观造成破坏。

但是他的提议并没有被采纳，看来朱信民仍是一意孤行的要做这个开发案。

原来如此，他着实钦佩父亲的深谋远虑。据他所知，父亲在去年就已经拒绝过这个案子，但朱伯伯仍不死心的一再游说他。这也就是为什么去年在一次心脏病突发后，父亲立即要他回国，并将公司的棒子交给他的原因。

基于老朋友的交情，父亲不好拒绝朱信民的一再邀约入股。索性交出公司的经营权，将这烫手山芋丢给璞臣。大概他认为朱信民不可能太为难子侄辈的璞臣吧！

璞臣看了眼慧中，她仍坐立不安地瞪着前面松林形成的阴影。璞臣不得不重新考量朱信民在商场上“老狐狸”的外号是怎么来的了，他这个封号可真是当之无愧了。如果如他的意：璞臣娶了慧中，那汉华企业庞大的资产对朱氏企业可说是及时雨；就算联婚不成，只要慧中开口，璞臣也不好拒绝。

他跟慧中从小就熟，小时候的慧中有些自闭的倾向。她从不肯和别人攀谈；除了璞臣，她也不和任何的小孩子们玩，只是跟着比她大五岁的璞臣，像个小跟班似的。身为独生子的璞臣也非常疼爱这个小妹妹，自小对慧中可说是有求必应。

这也难怪朱伯伯会想到这招绝不吃亏的办法，他可是算准了璞臣的好说话及慧中的软弱听话。

“我明白了，慧中，你爸爸需要多少钱呢？”璞臣扳起她的下巴，淡淡她笑着问。

“我……璞臣，我爸说详细的数目他会跟你谈，可是，我……”慧中眼眶边的泪水摇摇晃晃的开始往下滑。“我知道，你想说什么吗？”他抽出一张面纸细心的为她试着泪水。

“看你又跟个泪娃娃一样了。”“我……我……璞臣，我不能嫁给你。我、我……”慧中干脆趴在他怀里痛哭。

璞臣有些措手不及的拍着她的背，他上一次这样安慰她是在她得知她最心爱的玛尔济斯犬死掉时，算起来也近十几年了。

“好啦，不哭了。把事情源源本本的告诉我，凡事有我做主。嗯？”他

像小时候哄她般地说。

“人家喜欢一个男孩子嘛，可是爸爸跟阿姨都不赞成，结果孟达就不理我了。”慧中抽抽噎噎地说。

“孟达？就是你的男朋友？”他努力地从她破碎的声音去寻找她的话中线索。

“嗯，他跟别人合伙开了家汽车修理厂。孟达的技术很棒，我的朋友们也都这样说。”慧中掩不住满脸愉悦地说。看着她泪痕未干的脸庞，璞臣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他决定什么也不说，只是抽出张面纸递给她。

“我有一回去士林夜市吃消夜，在停车场时，有几个不良少年正在刮我的车，他们一看到我就说我撞到他们的兄弟，要我赔钱。我很害怕，想跑又被他们拦住；幸好那时候孟达经过那里……”慧中将面纸扑在脸上吸着泪痕地说。

“他是修理车子的技工？”璞臣有些担忧地说。对慧中这种家世的女孩子而言，她可是某些人眼中的一块肥肉而不自知。

慧中猛然回头的瞪着他。“璞臣，孟达虽然只是个黑手，可是他非常上进。

我不许你说他是别有企图的猎人。”她气呼呼地说。

“哦，我并没有这么说，只是你会不会因为感激他帮你解围而误导了你的感情？”璞臣试着以另外一个角度为她解剖实情。

“才不是呢！人家已经跟他认识快两年了，他才不是那种人。璞臣，请你一定要帮帮我父亲，我知道他希望我能嫁给你；可是，我已经有孟达了。”慧中想起家人的叮咛，焦急地说。“那你准备怎么办？如果我不答应呢？”璞臣开着玩笑地问她。

没想到慧中立刻又红了眼。“璞臣，求求你！”“好，好，我会再跟你爸爸和你哥哥研究研究的，你别哭喔！那你跟孟达对以后有什么打算？”他将话题导入较轻松的一面。

“我也不知道。孟达现在躲我都来不及，哪还谈得到以后呢？”慧中幽幽地说。

璞臣吓了一跳。“躲你？怎么有人会躲这么漂亮的小女人呢？他是不是不正常？”他故意戏谑地说。

“哎呀，你又在笑人家了。都是我爸啦，有一次我请孟达去我家吃晚饭。结果我爸就一直盯着孟达的手指看，孟达因为急着赶到我家，所以指甲缝里都还有机油，黑黑的洗不掉，我爸就一直看孟达，害他整顿饭吃得坐立不安的。”慧中埋怨地说。

“嗯。”璞臣低吟一声后，静静的听下去。

“然后我爸就带孟达参观我家，他还一直说要我嫁给门当户对的人，没想到我却去找个‘黑手’，结果孟达马上就走了。一直到现在，他都不理我。”慧中一说完，又开始哭了起来。

璞臣闭上眼睛几乎可以想象那个场面，有几个男人能忍受那种奚落？这也难怪那个叫孟达的男人要躲着慧中；在她父亲的冷言冷语之下，谁还敢去追她？芸芸众生中又不是只有她一个女人；没有十成把握，也没几个人敢放胆去追求她的。

转念至此，他不禁对那个叫孟达的年轻人好奇了起来。“你的那个孟达，他是哪里人？”“他是个孤儿，也不尽然完全没有亲戚啦。只是大家都养不

起他，所以他是在孤儿院长大的。”慧中笑着说。似乎只要一提起孟达，她就心花怒放。

她的话提起他心底的秘密，他脑中想起蒲公英之家的红瓦白墙，还有她……小蒲公英——的圆圆笑脸。一时之间两人各自沉湎于自己的心事，任松风在窗门间穿梭流动，再远扬至天边。

“小熏，桌上有盒绿豆糕，你拿些过来吃。”李秘书临出门前微笑地告诉小熏。

“哦，我刚去拿的西瓜跟荔枝都还没吃完耶，肚子好撑哦！”小熏扬扬手中的荔枝回道。

李秘书笑而不语的去为会议的准备工作忙着，小熏则是负责留守。随着时间的过去，小熏和李秘书之间成了亦友亦妹的关系。每天小熏都忙着在打资料及接听电话，而李秘书则是站在背后监督着她，不时的伸手拉她一把，才使小熏免于被那些琐事淹没的惨状。

最奇怪的是小熏已经进公司快三个月了，可是她就是没见过总经理。每次都是碰巧错过了，有时是李秘书要她去为某些部室的会议做记录；有时则是为某些厂商或是参观公司的人介绍公司状况。

她剥着荔枝的想着事，冷不防有人拍了她一下，荔枝一下子腾空飞起。但看那人两三下的接住荔枝就往嘴里塞。

“又是你，你怎么又溜到这里来？快走吧，今天老总要主持一个业务会报，随时会进来的。”小熏面带不悦之色低声地说。

“我一定会在他进来之前走人的。咦，你真享福耶，到处都是水果、糖果饼干，还有音乐可以听。我看连老总都没有你舒服！”那个男人伸手就去拿她桌上的巧克力。

“你少乱讲，水果是李秘书买的；巧克力是工程部的人送的。”小熏解释地说。

“哇，这么多巧克力，你不怕胖吗？”他吹了声口哨的指着桌上的另几盒巧克力。

“那也是别人送的。”小熏白了他一眼，伸手去接起响翻天了的电话。

“喂？总经理办公室，哇！育伦，你在哪里？真的？我还没见过总经理耶，是啊，很不巧，我每次都正好走开了。嗯，很帅？真的？年轻？真的？我一直以为总经理年纪应该很大了，你说什么？……”小熏吃惊的听着育伦的话，眼睛则瞪着眼前那个男人。

“他今天穿一套深蓝色的双排扣西装，领带是丝的，黄色跟蓝色的底，上面有红色的小方块；他今天还穿了件粉红色的衬衫。老天爷，我们都快被他迷疯了，你怎么都没有反应？喂？喂？”育伦仍旧滔滔不绝地说。自从他见过总经理后，便时常打电话给小熏，广播着今天总经理又如何云云。

“育伦，我待会儿再跟你说，拜！”小熏慢慢的挂掉电话，尴尬的看着眼前的男人——不是别人——总经理。她舌头在嘴内不停的摇动，想找出恰当的话语。

“怎么不说话呢？唔，这个牌子的巧克力满好吃的，其实我很喜欢吃巧克力，你怎么啦？”璞臣塞了粒榛果巧克力放进嘴里，含糊不清地问她。

“总经理，抱歉，我不知道你就是……”小熏苦恼地暗骂自己笨，怎么没想到先弄清楚他的身分，这下好了，糗大了。

璞臣若有所思的盯着他面前有些局促不安的女孩，事实就是如此，所有的人一旦知道了他的身分后，原先的轻松愉快马上就被必恭必敬且战战兢兢所取代。

“谁告诉你的？”他露出个非常有魅力的微笑，斜坐在她桌角的问着她。

“她的情报可真灵通，提醒我好好的奖励她。”小熏像是身上有蚂蚁在咬着她般的在椅子上挪动着，她根本没办法分辨总经理是不是在开玩笑。所以只能呆呆的坐在那里，脸上挂着尴尬的笑容。

“小熏……喔老天！别又来了！璞臣，你又在开什么玩笑？”李秘书推门进来一看到室内的情景，立刻又联想到她那些被淘汰的前任助理们。

“没有啊，我只是很好奇小熏到今天才认识，不对，是她到今天才知道我是谁。”璞臣站起身子，拉拉领带地朝小熏挤挤眉地说。

“哦？原来你就是小熏常说的那个人。她告诉我时我还很纳闷，怎么会有人敢三天两头的溜到总经理办公室打混摸鱼，没想到她说的是你！”李秘书笑着将一大叠的卷宗交给小熏说。“我也不是故意要骗她；只是她没问我，我也不打算自己说破。会议还要多久才开始？”他突然面色一整地问。

李秘书看看手上的表。“还有五分钟，资料都在你桌上了。”“嗯，那我先过去了。还有，小熏，巧克力别全部吃光，留一些给我。”他将那叠资料挟在腋下，又伸手抓了一把巧克力放进口袋里，口里塞了两粒。临出门前还不忘叮咛着小熏，露齿一笑后才出去。

小熏张大嘴巴的瞪着他的背影，再回过头来却看到李秘书正用饶有趣味的眼光看着她。小熏吐吐舌头的将桌上的巧克力都收进抽屉里，开始翻着刚才李秘书交给她的文件。

“你最好把巧克力放好，璞臣的记性非常好，他会找你拿的。”李秘书在经过她时含笑地说。

“是。”小熏想想又干脆将那盒巧克力拿出来，直接的放到总经理的桌上。

“小熏，见到总经理了，有没有什么特别的感想？”李秘书试探地问。

“呃，没有。只是很不好意思，我一直以为他是别的单位的同事……喔，老天爷！”小熏想到自己说过的话，忍不住的捂住脸发出呻吟声。

“怎么啦？”李秘书的打字声突然停了下来，关切地看着她。“哪儿不舒服？”“没有，我只是想到……”小熏把自己告诉他，她认为总经理会是个秃头突腹的老头子的事，都源源本本的说了出来。

李秘书都快笑弯腰了。“老天！原来如此，那天他还问我是不是每个总经理都得秃头才符合形象呢？放心，璞臣不会把这种小事放在心上的。他啊，还有足够的幽默去接受这种小误会，你别太在意了，他不会放在心上的。”我也这么希望。”小熏叹了口气道。

李秘书突然正色地看着她。“小熏，我真的很喜欢你，你是我接手的助理中头一个让我满意的。我希望你别像那些女孩子们一样，一见到璞臣就昏了头。这里是办公室。

下了班我什么都不管；但是在这里，我什么都管，你明白吗？”“我明白。”小熏莫名其妙地看着她，我才不会一见到总经理就昏了头哩！

因为在心底还有个人影在晃动：阿臣哥哥。虽然她已经记不起他的长相

了，可是那个蒲公英坠子却仍然跟着她，到底能不能再见面，她也没有把握，但是她却深深的相信阿臣哥哥所告诉她的那个古老传说——有个白发白眉白胡子的老人，拿着一本姻缘簿及一大把的红绳子，替天底下的男男女女牵红线。

阿臣哥哥说过，那条看不见的红丝线会永远的绑住那两个人，即使隔着千山万水，他们也会找到彼此的。她常常在想，阿臣哥哥会不会就是她命定的那个人？否则她为什么会一直对他念念不忘呢？在事隔多年，连他的容貌都在记忆里模糊了的今天。她想到这里忍不住轻轻的叹口气，伸手去摸摸衣服内的蒲公英坠子。

“怎么叹气了？这些报表是会计部刚送来的，麻烦你帮我把它归到 A4 档里，我要去 COPY 这些估价单。”李秘书将文件丢给她，自己则捧着其它的资料出去。

小熏正要 will 档案夹拿下来时，一道人影露到她桌前，她诧异的看着那个提着大小皮箱，肩上还背着旅行袋的女郎。是她！小熏记得她就是孟达说的那个朱慧中，她到这来干什么呢？慧中手忙脚乱的将行李堆在桌上，两手随便的抓抓头发算是整理了凌乱的发丝，她深呼吸一口再转向小熏。“请问……咦，你不是孟达的那个妹妹吗？你怎么在这里？”她眯起眼睛地问。

“朱小姐，我在这里工作。”小熏简单地说。

“呃，李秘书在吗？”朱慧中沉吟了一下才开口。

“李秘书去 COPY 东西，马上就回来了，需要我帮忙吗？”小熏指着地上的那堆行李，友善地说。

“呃，我不知道，我要先等李秘书或璞臣回来才能决定，我可以在这里等他们吗？”慧中有礼的询问着。

“可以，你要不要到会客室去等，那边有沙发，还有杂志。”小熏指指旁边的小隔间。

“不用了，我就在这里等他们。”慧中坐在其中一个皮箱上，有些迟疑的看着她。

“嗯，我可不可以请教你一个问题？”“可以啊，你说。”小熏倒杯水给她，又坐回去和那些报表奋斗。“什么问题呢？”“孟达，孟达最近好不好？”慧中轻声地问。

小熏抬起头，支着下巴的看着她。“好不好？看你问的是哪一方面而言。”“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他什么好，什么不好呢？”慧中困惑地说。

“他的生意很好，心情不好。”小熏阖上那些档案夹，专注的和她说话。

“我看他的心情简直是恶劣到极点了！昨天我听阿美说，喔，她是会计，孟达前天晚上喝醉酒，骑摩托车摔了一跤。我昨天去时，看他只能坐在办公室发呆。”慧中的脸上马上就挂满关心。“他有没有受伤？”“嗯，说严重也不很严重啦；他的手脱臼了。吃饭穿衣服都很不方便，他又不肯去住院，只好自己一个人住在车厂后面的宿舍里，三餐都是随便吃吃，衣服也没人帮他洗，我是想去帮忙，可是他说我每天加班太累了，不让我去！”小熏一提起来就满腹牢骚地说。

“难道他没有别人可以照顾他？譬如说——他的女朋友。”慧中话中有话的说。

小熏心知肚明的佯装不解。“女朋友？没有耶，我没听说孟达有交女朋友，只听说他以前认识一个女孩子，好象女孩子的爸爸不喜欢孟达……”

“他……”慧中还想再说些什么，但是李秘书却已经进来了。

“慧中，要出去旅行啊？”李秘书将资料放在桌上，端起茶杯问。

“我决定离家出走了。”慧中双手抱在胸前的说。“什么？咳……咳……”李秘书拍着胸口的看着她，小熏机灵的赶紧递张面纸过去。

“谢谢。慧中，你刚才是说你要离家出走？”李秘书怀疑地看着她。

“嗯，我要开始找工作了。我爸威胁我如果不嫁给璞臣，他就要断绝我的经济来源。

我刚才去买这些东西时，发现他已经挂失我的好几张信用卡；因为我用的是他的附卡。

我现在只剩一张信用卡可以用了，这是阿姨申请给我的。”慧中沮丧的掏出皮夹亮亮那张硕果仅存的信用卡。

李秘书挑挑眉毛。“你想找工作，你有任何的工作经验吗？学历呢？”

“唉，我没有任何的工作经验，我拿的是音乐系的文凭，好象每个工作不是要会打字，就是会计，要不然就是计算机，我连计算机都没碰过，真是糟糕！”慧中哭丧着脸说，此时的她真是苦恼得无以复加。

“那么你还打算离家出走吗？外面的生活是很苦的喔，还是早点回去吧！”李秘书拍拍慧中的肩膀说。

“不行哪，我爸硬逼我嫁给璞臣；可是我已经有喜欢的人了。”慧中愈想愈不甘心地说。“我绝不回去！”这时正好有人走了进来，慧中一见到来人立刻跑上前去。“璞臣，你一定要救救我！”“李秘书，麻烦你把下一季的广告合约找出来给我，好吗？慧中，你要出远门吗？”璞臣接过李秘书交给他的合约书，吹一声口哨的看着慧中满地的行李。

“不是啦，人家要离家出走。”慧中低声的解释着。

“离家出走？出了什么事？”璞臣按下内线，通知开着会的部属休息二十分钟，这才全心全意的看着慧中。“你跟我来。离家出走？你在开什么玩笑！”小熏和李秘书看着会客室的门被关上，这才回过神来做自己的事。

“唉，温室里的花朵。她要是离家出走，不出三天八成就哭着回家找爸爸了。”李秘书摇着头说。小熏又看了眼紧闭的门，这才耸耸肩的发着 FAX。

第四章

“……可是，璞臣，人家真的不想回去嘛！难道你真的要听他们的安排跟我结婚？”慧中焦急地说。

璞臣心不在焉的将手中的文件放在桌上，慧中见他不言不语，急得眼眶都红了。

“璞臣，你如果娶了我一定会后悔的；因为我根本就不爱你嘛，璞臣……”璞臣举起手制止她的话。“慧中，让我好好的想个法子解决这件事好吗？就算我不娶你，你父亲也会帮你找到别的夫婿的；但绝不会是那个孟达。”“那，那我怎么办？我不要嫁给别人，我只想嫁给孟达！”慧中急得像只热锅上的蚂蚁，不停的踱着步。“况且现在孟达又受伤了，没有人照顾他。”“你离家出走的事，你父亲知道了吗？”璞臣逐一的替她过滤眼前的问题。

“他一大早就知道了，还把我的信用卡都挂失了。不过没关系，我还有一张是我阿姨替我申请的，他挂失不了。”慧中笑着说。

“你打算怎么支付你的帐单呢？”“对喔，每个月都有帐单。可是我想找工作又不知道要做什么，我除了弹琴之外，还真是没有一技之长。”慧中的兴奋又被现实的压力所打消。

“你说的那个孟达呢？他在哪里？”璞臣突然想到那个让慧中死心塌地的男主角。

“他出车祸，现在在修车厂里。”慧中气馁地说。

璞臣一弹手指。“走吧，我想到办法了。”他领着慧中出去，召来几个职员帮忙提那些行李放到他车上去。慧中不解的坐上他的车，她试图问出他的办法，但璞臣只是专心的照她所说的地址开去。她眼见问不出个所以然来，只好闭上嘴巴听音乐。

在璞臣的想法则是让慧中和孟达好好的去想办法解决问题。如果孟达真对慧中有情，他不会坐视被切掉经济来源的慧中受难；假若孟达只是看中慧中的家世，那么这个考验也足以令她梦醒了。

把车停在慧中说的那家修车厂外，璞臣自顾自的搬着她的行李，慧中则是手足无措的看着他的行动。

“璞臣，你在干什么？”慧中大惊失色地说。

“你看见啦，我在搬行李。你去找孟达吧！”璞臣将她的皮箱提袋都放在办公室的一隅。

“我……”慧中犹豫的看着他。“我不敢，我没通知他就自己跑来了……”

“你现在去通知他不就结了？”璞臣笑着说。

不过，等不到慧中去通知孟达。他已经冲到办公室来了，慧中一见到他马上红了眼睛。

“怎么回事？慧中，你怎么了？这些行李是谁的？”孟达的右手脱臼还包着纱布，吊着三角巾。他用左手在空中挥动着问她。

慧中早已经哭得抽抽噎噎的答不出话来，孟达只好笨拙的用他的左手拍着她的背，急得涨红脸，不知如何是好的看着璞臣。

“慧中决定要离家出走，她爸爸现在已经切掉她的经济来源了。也可以说她走投无路了。”璞臣慢条斯理地说，边观察着孟达的反应。

“你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呢？我送你回去！”孟达不明所以的拉着慧中就要往外走。

“你有家却不好好的珍惜，好端端的干嘛离家出走，难道不怕家人担心？”“不要，我才不回去！我爸逼我要嫁给璞臣，要不然他也不认我这个女儿了。

孟达，我要跟着你，我绝不回去！”慧中倔强她哭着说。“你不要叫我走嘛！”“璞臣？他是谁？”孟达揉揉眉心，焦急地问。

“就是我。”璞臣笑着说：“慧中吵着非你不嫁，我只好把她送来给你。我还有事先走了，慧中，安顿好了再通知我。”就这样，璞臣开着他的车很快的消失在远处的车潮中，留下办公室里面面相觑的会计和其它的技师跟学徒们。在阿明师父的眼色下，大家不约而同的退出那个小小的斗室给孟达跟慧中，阿美还轻轻的关上门。

“好啦，那你现在准备怎么办？”孟达让她坐在椅子上，自己则是往桌角一坐，点着烟的问她。

“我也不知道，我没有钱又没有一技之长。”慧中可怜兮兮的说。

“我先带你去找房子，你总不能没地方住。我这里是还有一间空房间，但是你……算了，我再带你出去找。”孟达用力的吐着烟雾地说。

慧中像是黑夜中见到曙光般的高兴。“你这边还有空房间？那我就住这里嘛，这样就可以省一笔房租了。拜托啦！”孟达深深的看她一眼。“话是没错，可是现在这里就只住我一个男人，孤男寡女的别人会说闲话的。”“我不怕。拜托啦，孟达，我从没有离开家过，你不要让我去跟陌生人住在一起，好吗？”慧中请求地说。

“唉，这样也不好的话；小熏那里太小了，不然你还可以去那边住……好吧，你住在这里。可是我一找到比较好的房子，你马上就得搬出去。”孟达仔细想想后，只好答应她。

慧中喜出望外的拉着他的手。“谢谢你，孟达。你可以先带我去房间吗？我累了，想先休息一下。”“好吧。”孟达叫了几声，立刻有几个小学徒嘻嘻哈哈的将慧中的行李送到那个房间。学徒们走后，孟达站在门口看着慧中，等着她的反应。这是个约莫三坪大的房间，里面有着和室式的木板地面，一个旧旧的塑料衣橱在阴暗的那个角落，门边有张小桌子，除此之外，别无长物。

“这比起你家的房间是小了将近一半，我待会儿叫阿美帮你扫扫，你想想看缺些什么家具，我会去帮你买的。如果你现在累了，先到我房里睡一下。”孟达指指隔壁那个杂乱的房间。

“这是你的房间？你住在这里面？”慧中难以置信的瞪着凌乱有如刚被小偷搜过的房间。

孟达不好意思的抓抓头。“我不会整理，工作又忙……但是被子枕头都还很干净，你放心好了。”“我不是那个意思，只是……”慧中急急的解释着。

“我知道，你早点休息吧！晚饭时间我再带你去吃饭，我这里不开伙。”孟达说完朝里面挥挥手就跑到前头去了，留下欲言又止的慧中。

“既来之则安之，明天的事明天再说吧！”慧中自言自语的推开那团纠结散乱的衣服，倒头就睡。

这真是漫长的一天！小熏半趴在快餐店的桌上看着对面的孟达，口里则是食不知味的嚼着薯条。

“……你看我要不要再去买件凉被？虽然天气还很热，但是半夜还是会冷的，慧中的身体又不是很好，所以……”孟达在纸上列着物品地说。

“还有，拖鞋、毛巾、牙刷、还有……”孟达滔滔不绝的准备再说下去。

“孟达，我们还要逛多久？我的脚底都快起水泡了！”小熏埋怨地说。

“人家慧中可是个千金小姐，她住到我那破屋子已经够委屈了，我总不能再让她用那些东西，旧东西我自己用还说得过去，她……”孟达意犹未尽地说。“反正你就是舍不得她。”小熏笑着说。

“我……你别笑我了。唉，其实我只要能偶尔的看看她就已经心满意足了。”孟达搔搔头上短短的五分头，黝黑的脸上布满红晕。

“好吧，那咱们快点开始吧！我想早点回去休息。”小熏率先站起来，等着孟达。

“小熏，你想慧中的父亲会不会来把她带回去？”“有可能。”小熏跟孟达一起走在街道上说。

“可是她父亲要她嫁给那个叫璞臣的男人，我实在有点担心。”孟达拉着小熏走进一家百货公司。

“担心什么？她已经是成年人了，她要嫁给谁是她们的自由。要是你真的受不了她嫁给别人的话，自己为什么不干脆娶她？”小熏盯着橱窗内的模特儿，顺口就说出自己的想法。

孟达像是遭到电极般的瞪着她。“你说什么？我？我哪配得上她！”他有些沮丧地说。

小熏叹了口气，她朝天空叫了声“饶了我吧！”随即拉着孟达冲进电梯里，再也不吭声。

小熏瞪着数字一楼一楼的往上跳，脑海里却不由得想到慧中。真是奇怪，她原以为像那种富家女应该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有钱有势有父母还有哥哥。可以说慧中的一切都是孤儿院出身的小熏所曾经梦想拥有的；但是，小熏到今天才明白，原来富家千金也是有她的烦恼和苦衷。

至于连璞臣，根据李秘书的说法：他根本就不想在商场上打滚，只是因为他是连家唯一的继承人，所以这份庞大的家产就成了他挥之不去的包袱。其实他最大的兴趣是在文学，从小他就在文学方面展露出他过人的才华，常常获得一些奖项。但是，家世的背景使得他只能将这份兴趣放在心底，每天像陀螺打转似的周旋在公事中。

想到这里，她不自主的伸手去摸她的蒲公英坠子。这已经是她的习惯了：每当她紧张或是不安时，她都会藉由触摸它而给她安定感；快乐时，她也希望它能替她分享愉悦的心情。虽然阿臣哥哥将它送给自己已经十年了，十年的时光并没有使他在我的心里消失，反而更加的温馨。小熏随孟达走出电梯时，这个想法跃上心头。

当年的那个年轻人可能是出自对孤女的关怀而送自己这条链子。但他却不知道，他的善意对一个早熟又敏感的小女孩有多大的意义。他让她有被宠爱、呵护的感受，这对一个自小就没见过亲生父母的小女孩有种不可磨灭的特殊意义。这也是她为什么对他念念不忘的原因，为了他温暖的举动，让她感念至今。

“小熏、小熏，你又在作白日梦了。我叫你好几声啦！你看这花色好不好看？”孟达指着店员摊开的一床被单，兴匆匆的问着她。

“唔，不算太花，还不错！”小熏淡淡地说。

“那这床呢？”孟达又再拉出另一件。

“新房要用比较喜庆的颜色，这床的质料和颜色都不错。很多新人都选这款花色的被单。”店员熟练的抖开另一床，笑着说。

“我们不是……”小熏一时之间也不知道要怎么说明自己和孟达的关系，只好闭上嘴巴。

孟达则是偏着头的比较着花色。“小熏，你看慧中会比较喜欢哪一床？还是带她一起来选比较妥当？”店员唯恐失去一笔业绩，马上鼓动三寸不烂之舌。“先带一床嘛，只要没弄脏，七天内都可以凭发票换货的。而且现在我们专柜正在打七折，不带你会后悔的！”小熏和孟达对看一眼，最后孟达挑了那套“每对新人都会选”的粉红色缎面绣花床罩、床单及枕头套。

然后是毛巾、浴巾这些琐琐碎碎的东西。孟达坚持要为慧中挑最好的、

零零散散买下来，倒也花了他一大笔钞票。

“孟达，我们可以回去没？我的脚好酸，手也好酸！”小熏提着大大小小的提袋，站在电梯门口哀叫着。

“嗯，我看看，也应该差不多了。好吧，回家。”孟达率先挤进电梯地说。

小熏呼了口气的尾随他到地下停车场取车。对孟达，她一直很敬重他，因为他是个很脚踏实地、认真做事的人。对她们这些较年幼的弟妹也相当的照顾。但是只要一碰到和慧中有关的事，孟达的冷静和沉着就全都不见了，他就像个莽撞少年般的急切想向慧中证明他的心。

“哎呀！”孟达突然大叫一声，吓了小熏一跳。

“怎么啦，孟达？”“走错了路。”孟达说着马上将车掉头，朝反方向驶去。

“没有啊，刚才你走的路没错呀！”小熏一头雾水地说，孟达最近的言行真的好怪异！

“慧中喜欢吃陆桥下那家面摊的鸭舌头。”孟达说着停下车，冲下去买了一大包回来。

“孟达，我觉得你对慧中真的好温柔喔！”小熏带着羡慕的语气说：“真希望我也能碰到一个像你对慧中一样对我的人。”“会的，丫头，一定会有个人在等你的。我们快回去吧，慧中一个人在，我不放心。”孟达说着踩下油门，嘴里则哼着“爱拚才会赢”。

一回到家，孟达立刻拎着那一大包的鸭舌头往里面冲。小熏慢慢的搬着东西，苦笑的想着爱情的魔力真是太伟大了！

她慢慢的走进室内，被里面的人吓到。乖乖，璞臣正满头大汗的在跟个严肃的老者说话；慧中则正抽抽噎噎的偎在中年女人怀里哭；旁边是个三十多岁的年轻人正在和孟达说着话，他们一见到小熏，全都停止动作的看着她。

“小熏！你怎么会在这里？”璞臣诧异地叫了出来。

“她是谁？我们家慧中是不是被她带坏的？”老先生眯起眼睛瞪着小熏说。慧中抢在孟达前先开口。“爸，你不要到处乱诬赖人家，小熏是孟达的妹妹。”“妹妹？你不是说孟达是个孤儿，他哪来的妹妹？”一旁的年轻人狐疑地说。

“哥，他们不是亲兄妹，是同个孤儿院的兄弟姊妹。没有血缘关系的！”慧中跺着脚的说。

“她也跟孟达住在这里？”慧中的父亲朱信民一个字一个字地问。

“没有，她住别的地方。”孟达平静地回答。

“那你为什么要慧中跟你住在这个违章建筑的大车库里？孤男寡女的谁知道你安的是什么心眼！你给我小心点，让慧中跟我回去，否则我就告你诱拐良家妇女！”朱信民气呼呼的说。

“老伯，你这样说就太过分了。我……”孟达也不甘示弱地说。

“孟达，我爸有心脏病跟高血压，求求你！”慧中将双手按在孟达胸前，含泪地说。

“我……唉，算了！”孟达看了慧中一眼，走到一旁不置一语。

“爸，我们今天是要来解决问题的。今天既然事情都已经发生了，再说那些也没有用，现在最重要的是——怎么补救慧中的名声。”慧中的哥哥文中以一种不耐烦的语气说着。

“名声？她还有把我们朱家的名声放在眼里吗？堂堂一个大小姐不做，

跑来跟个黑手鬼混。这事要是传出去，教我这张老脸往那里摆，她不想做人，我还要脸呢！”朱信民气得口不择言地大吼。

慧中一听到他的话，脸色霎时变得惨白，她一言不发的哭着跑进孟达的房间。

孟达想追进去却被朱信民所阻止，他犹如看到红布飞舞的公牛般的冲向孟达。

“你不准进去。孤男寡女的，你想干什么？”朱信民暴怒的朝房里大喝。

“慧中，你马上给我收拾好东西，跟我回家！”“我不回家，反正你从没有喜欢过我。你只喜欢阿姨生的那个女儿，你恨我！”慧中哭着从房里跑出来，歇斯底里地说。

“你，你……”朱信民气得手脚发抖的指着她，却也说不出什么话来。

“慧中，你是你爸爸的女儿，他怎么会不疼你呢？”朱信民身旁的秀玫含泪地说。

“我才不是。我是妈妈跟别人生的，他为了惩罚妈妈的不忠，在离婚时故意扣住我，好教我妈妈遗憾终生。我才不是他的女儿！”慧中根本不顾一切后果的宣泄出她心中积压已久的秘密。

“慧中，你不要乱讲。”文中震惊的拉住慧中，摇晃着她说。

“我才没有乱讲，是爸爸的日记没收好，被我看到。我长得太像妈妈了，所以他恨我！加上阿姨生的女儿一出生就被绑架。他就更恨我，那天要不是我吵着要吃糖，保母也不会推着婴儿车带我去买糖，那个小婴儿就是在杂货店门口被偷抱走的。”慧中索性将她所知道的事都源源本本的说出来。

“你，我不想怪你，这并不是你的错。”朱信民拭去眼尾的泪痕说。“那些日记是一时气愤不写的。虽然你不是我的亲骨肉，这些年来我一直都把你当成我的亲生女儿般疼你。”“是吗？那你为什么非逼着我嫁给璞臣？为什么不让我嫁给孟达？你只不过想把我当成一步棋子，用来巩固你的江山！”慧中恨恨地说。

“慧中，你怎么对你父亲这么没大没小？再怎么说他毕竟养了你二十几年。

快跟你父亲道歉！”孟达铁青着脸说。

“可是他要拆散我们。”慧中哭哭啼啼地靛。

孟达轻轻的在她背上拍了拍。“他说的也没错，我是个黑手。黑手怎么配得上千金大小姐呢？他的出发点还不是为你好，他还是非常疼你的。”“是啊，慧中，这些年来我们都当那个孩子已经死了，你就是我们唯一的女儿。这阵子为了你的事，他半夜就起床坐在那里发呆。如果你真的不想跟璞臣结婚，那就算了。

但是你总不能不明不白的住在孟达这里。”秀玫温婉的解说着。

“是啊，慧中，你先回家住。如果你跟孟达真的那么相爱，那就让他赶紧找人上咱们家提亲，我们一定会让你风风光光的嫁出去。”文中也加入游说的行列。

“回去吧，慧中，我一定会请人去提亲的，我会明媒正娶的给你一个名分。”孟达也保证地说。

慧中仍迟疑地望向坐在沙发上不言不语的朱信民。孟达牵着她的手走到朱信民面前，示意她道歉。

“爸……对不起。”慧中的泪水簌簌的流了下来，激动的情绪使她哽咽地

说不出话来。

“罢了，回家吧，你要嫁那个浑小子就叫他赶紧找人来提亲；真是‘女大不中留’，我也没什么好说的。我是想你跟璞臣挺配的，他人又和善比较能包容你的任性……唉，你自己好就好了。我这做父亲的也没什么好反对的，秀玫，我累了，扶我回车上去。”朱信民老态龙钟的和秀玫走出大门。

“慧中，我们走吧，爸已经让步了。你先跟我们回去，等孟达找人来提亲吧！”慧中依依不舍的被文中拉往外走，她边走边回头看着孟达。

孟达送她到门边，一再的保证说：“我会尽快的找人去你家提亲的，快回去吧！”送走朱氏一家，孟达这才拖着疲惫的身子踱了进来。一眼就只看到璞臣坐在沙发上发着呆。

“小熏呢？”孟达用力的将身子抛在沙发上，揉着太阳穴的问。

“在后头。”璞臣手向后头一指地说。“她好象很感动，哭着跑进去。”孟达马上跳了起来，在厨房找到了两眼肿如核桃的小熏。她一见到他，马上吐吐舌头，兀自解释着。

“我好爱哭！”小熏不好意思地说。“真丢人！”“小熏，人各有命。虽然我们没父母，也没有钱及势；但是各人顶上一片天，我们也有我们的生活。”孟达搂着她的肩说。

“我知道，可是我一看到她那么幸福，就会忍不住的想到我的父母为什么会忍心把刚出生的我扔在蒲公英之家的门口。”小熏抽着气说。

“小熏，也许他们有什么不得已的苦衷，我想他们一定也很心疼你的。出来吧，我想跟你商量一下去慧中家提亲的事。”孟达感慨地说。

“你打算什么时候去提亲呢？要不要先通知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还有其它的兄弟姊妹们。”小熏雀跃地说。

“那是当然的，蒲公英之家的孩子们哪一个不是在约瑟爷爷的证婚下结婚的？我当然也不例外。”孟达说着倒了一壶的咖啡出去，璞臣仍楞楞的坐在那里。

“总经理，你还有事吗？”小熏忍不住惊讶地问。

“噢，没有，没有。我只是在想孟达需不需要我帮忙，慧中就像是我妹妹一样，所以……”他突然闭上嘴盯着小熏胸前看。

小熏顺着他的目光看到自己胸口的蒲公英坠子，她有些疑惑的想将那个坠子放进衣服内，却被他阻止。

“那个坠子，很别致。”璞臣专注的盯着那个坠子，喃喃地说。“可以借我看吗？”小熏只好除下链子交给他。这时孟达已经迫不及待的拿出纸笔及电话本，在列宾客名单了。

“很特别的坠子，你在哪里真的？”璞臣几乎是屏住呼吸地问。

“小时候别人送我的。”小熏纳闷地说。他为什么会对这个坠子这么的注意？只是一个小小的坠子啊！

璞臣命令自己保持平静，可能是她吗？眼前的小熏有张略长的鹅蛋脸、清瘦的身材，一点也不像他记忆中那个有张圆圆笑脸，全身圆滚滚但十分结实的小蒲公英。“是你的朋友送你的？有没有什么含意？因为一般人好象很少用这蒲公英当坠子的。”璞臣焦急在心底，但仍是和颜悦色轻声地问。

小熏莫名其妙地看着他。“阿臣哥哥说我要像蒲公英般的坚强，有强盛的生命力。”这时孟达叫她，她立刻跑过去。留下璞臣激动的坐在那里，是她，真的是她，我的小蒲公英还保留我送她的项链，还记得我说过话！

天哪，天地间的诸神灵啊，感谢你们让我与我的小蒲公英见面，谢谢你们！

璞臣默默的在心中默念着。他缓缓的走过去，将项链又套回小熏的脖子上。

“我有事先走一步。孟达，有任何问题尽管开口，这是我的名片，要不然你可以让小熏告诉我。小熏，我先回去了。”他深深的看她一眼，这才快步的离去。

“他就是你的老板？”孟达看着璞臣的背影，轻声地问。“还很年轻嘛，真看不出来！”“嗯。”小熏忙着将那些东西抱进孟达房间。“孟达，这些东西要摆在哪里？”孟达这才放下手中的电话本。“等一下，我想先去找明凯。他前几天告诉我，有个客户要换房子；那幢旧房子不大，但是地点不错，我想去看看。”“你跟慧中结婚后不住这里吗？”小熏停下脚步地问。“我以为你会一直住在这里的。”孟达搔搔头，傻笑地望着她。“如果只有我自己也就可以将就一下，但是慧中怎么能住在这个修车厂里？你也听到她父亲刚才说的：‘违章建筑的大车库’，我打算把明凯说的那幢房子买下来。他是专门中介买卖房子的人，眼光应该值得信赖的。”“唔，你说的也有道理。没事了吧？我想回家休息了。”小熏将那些东西都堆在角落的一张工作台上，两手插在后裤袋地问。

“谢谢你，我送你回去。”孟达伸手就拿起钥匙，笑着说。“那当然，难道你要我自己走回去？”小熏嘟哝道。“人家陪你逛了半天……”“好、好，都是我的错，这样可以了吧？小熏，你想我该找谁去慧中家提亲呢？”孟达打开车门问。

小熏钻进车里。“以前明凯他们都是请他们的老板，你又没有老板……咦，你可以请我们总经理嘛，他刚才不是说他要帮忙？而且他跟朱家也熟，就拜托他去提亲好了。

要不然我也想不到谁，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年纪又大，而且那些小萝卜头最近要开学，他们有得忙了。”“会不会太冒昧了？”孟达迟疑地问。

“他自己说的：有问题找他！”小熏耸耸肩说。

“我明天打电话问问他好了。”孟达将车停在小熏住屋的门口。

“不必了。我明天一大早就见得到他，我替你说。”小熏跨出车门时，笑着说。

“嗯，好吧，那我赶紧去找明凯谈房子的事，我走了。”孟达说完即兴匆匆的疾驶而去。

小熏挑挑眉毛，爱情的力量真是惊人；孟达整个人都容光焕发起来了。何时我才能找到那个教我魂牵梦系的人呢？她打开房间，不知不觉的握紧胸前的蒲公英坠子，阿臣哥哥，你在哪里？

第五章

“璞臣，你朱伯伯说慧中要嫁人了，这是怎么回事？慧中最近不是常跟你出去，怎么会要嫁给别人呢？”淑贞——璞臣的母亲叫住正要上楼的儿子。

“妈，慧中跟我不合适。”璞臣坐在楼梯扶手上，漫不经心地解着领带。
“不合适？你们从小就是青梅竹马一起长大的，怎么会不合适？”淑贞的声音高了八度地说。

璞臣用手爬梳有些凌乱的头发。“妈，你儿子累了，我们改天再谈。”他说完又开始往上走。

“璞臣，你都三十三了，再不结婚我跟你爸爸都不知道等得到孙子出世吗？你到底结不结婚？”淑贞忍无可忍地说。

璞臣一跃而从七、八阶高的楼梯上跳下来，他亲密的搂着母亲的肩，带她坐到沙发上。“妈，我一定会结婚的，只是我一直在等一个人。为了等她，我宁可多花点时间。

妈，你跟爸爸一定会喜欢她的。”“哦？她是哪家的女儿，我明儿个就找人去提亲。”淑贞兴致勃勃地说。

璞臣笑着摇头。“妈，不急。你太心急了会把事情弄砸的，耐心点。”“我向来都很有耐心的。”她顿了一下。“你什么时候要带她回来给我们看看？”
“嘘，妈，耐心、耐心！时间到了，我自然会带她回来的。”璞臣说着将解下的领带搭在肩上，哼着歌上楼去。

“叫我耐心，我怎么等得下去？话说回来，我又拿他没办法，唉！”淑贞自言自语的拿起遥控器说。

璞臣将领带随意的往桌上一扔，整个人放松的倒在他的大床上。床头几上蒲公英之家的红瓦白墙衬着那片山坡上怒放的蒲公英，他拿起照片仔细地端详着。

“小熏，原来你就是我的小蒲公英。你没认出我，我也没注意到你，好险，我差点与你失之交臂了。”他喃喃地将照片放回去，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

他自知自己的身分，身边的人来来去去。任何女子只要他有兴趣，凭借财富为后盾，没有到不了手的。但是他从不敢将触角伸展至公司内的女职员，他敬重她们；能经过严格的考试而进入汉华企业的，她们已经以自己的实力证明了自己，他之于小熏，应该只是个上司。但是，一旦知道她就是教他牵挂了十年的小蒲公英，教他怎么能再维持那种礼貌而冷漠的关系？李秘书已经不只一次的向他夸赞小熏娴熟的能力，李秘书待他一直有如亲人般的热切，许多的新进人员都在她的否决下调职，小熏似乎是这几年来唯一能博得她喜爱的助理，个中情况令人玩味。

望向窗外繁华的街景，他不由得想到慧中。从小慧中就是温驯可人的小妹妹，但今天在孟达车厂里，她的表现今他大吃一惊；慧中公然的顶撞父亲，为的是能与孟达相守一生。

“而你，我的小蒲公英，是否知道我在等你？”他自言自语的望向遥远的那一颗星。

“对不起，我们是采取公开比价的。如果你有兴趣，可以先跟我们的总务组联络。

抱歉，我没办法先透露细节给你。我知道，我知道。不，谢谢。麻烦先跟总务洽询好吗？对不起，我有外线进来了，再见。”小熏很快的按断电话，

叹口气的将话筒放回去。

“怎么啦？瞧你累得像打了场败仗似的。”李秘书笑咪咪的派了两个甜甜圈给她。

小芜端起桌上的咖啡，轻轻地抿了一口。“那些厂商真是奇怪！老是想从我这里套消息，我们不是已经发布消息是用公开比价的方式吗？”“这就是生意人，你必须想尽办法去套到你想要的情报，慢了一步就输一大截。”李秘书笑吟吟地说。

“噢，他们还真是神通广大。”小熏拿起一个甜甜圈。“我发现我饿得好快，才吃过早餐没多久，现在又饿了。真是可怕！”“工作量大，这是很正常的现象。你下午要用的资料准备好没？并购雷华公司的案子。”“好了，在你桌上。”小熏指着李秘书桌上说。

“小熏，你刚来的时候我在想，你可能撑不过三天，但是照目前的情况看来：你的表现好得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必须承认，你让我很满意。”李秘书慢条斯理地说。

小熏有些腼腆的微红了脸。“谢谢。”“嗯，不必客气。老实说我一直很好奇，难道你不会对璞臣很好奇？我记得去年就有个助理，一天换二套衣服，整天就涂指甲油、抹口红的，把正事都耽搁了，最后我只好请她走路。”李秘书眼中闪着好玩的光芒说。

小熏淡然一笑。“人各有命。我从小就在孤儿院中长大，我清楚自己是什么样的人；不会去妄想不属于自己的事物。对我而言，生活是严肃的，禁不起一丝一毫的错误，可以这么说——我很安于现况。”李秘书点点头。“我想我了解。好啦，明天要举行的投资说明会，资料最好在今天下午就交给我，有没有问题？”她翻开行事历说。

“没问题，我快完成了，工头。”小熏开着玩笑说。

“嗯，要没你这个奴隶，我这工头干的也不安稳。小熏，现在要是突然没有了你，我还真会不习惯！”“简单啊，叫老板给我加薪，要不然哪天我受不了你的压榨劳力，我就跳槽！”小熏顽皮的扮着鬼脸说。

“哟，你这丫头倒威胁我来了，好，我有空就跟璞臣……”李秘书话未说完即被门边的人影所打断。

“我好象听到有人在 Complain，李秘书，我是不是该调调薪水了？”璞臣笑着踱到小熏的桌旁道。

小熏只感到脸上一片火辣，老天，我一定连头发都红了！“总经理，我只是开玩笑的。”“嗯。小熏，孟达和慧中的事办得怎么样了？有没有需要我帮忙的地方？”他伸手拿起另一个甜甜圈张口就咬，无视李秘书讶异的表情。

“总经理，孟达想麻烦你帮他去慧中家提亲。”小熏赶紧说出来，免得待会儿一忙就忘了。

“好，什么时候？”璞臣吃完那个甜甜圈舔舔沾在手指上的糖粉。“以后你们吃点心时，都帮我留一份。”小熏一时反应不过来。“孟达说他要请约瑟爷爷挑日子，我还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呃，这样吧，晚上我们一起吃个饭，到时候再详细谈。李秘书，请进来一下。”璞臣说着走进他的办公室。

小熏高兴的立刻拿起电话，不知道孟达和约瑟爷爷联络过了没？她拨着号码地想着。

“李秘书，下星期我要跟明正的老板在香港见面，麻烦你帮我准备一下资料。”璞臣翻翻桌上的那堆卷宗道。

“我知道，还有没有别的事？”李秘书抱着双臂看着他。“譬如说晚餐的事……”璞臣举起双手。“我就知道瞒不了你。”“这是你第一次在公事之外要带我的助理去吃饭，我很好奇。况且我非常满意小熏，我得留意免得你又害我得重新训练新人。”李秘书笑着说。

“放心，小熏非常安全。我只是想帮慧中的忙，你知不知道慧中要嫁的那个人就是小熏在孤儿院的兄弟？”“这么巧？”李秘书还是不太放心地揪着他。

“嗯，现在我还不太确定朱伯伯会不会改变心意。这件事愈早办好愈好，免得夜长梦多。”“对方人品怎么样？朱董不像太顽固的人，他向来都很和气的。”李秘书关切地说。

“你看看小熏就知道了，那个男人很上进。前阵子慧中常要我去接她出来，替她掩护去见那个叫孟达的。她告诉我一些他们的事，我倒觉得孟达是个挺不错的男人，他一定会善待慧中的。”璞臣笑着说。

“我看着你跟慧中长大的，原以为你们能结成夫妻，谁想到，唉！”李秘书感慨地说。

“我跟慧中充其量只是像兄妹的感情，昨天我妈也在逼问我何时结婚。”璞臣笑着说。

“哦？”李秘书感兴趣的挑起眉毛。“你怎么说？”璞臣向前手指交握的看着她。“我已经找到我想要的女人，只是时机还未成熟，暂时不能公开。”

“你也该定下来啦，省得你父母还一天到晚的替你操心。”李秘书苦口婆心地说。

“我知道，我知道。”璞臣喃喃地说着。窗外是灿烂的蓝天白云，天知道我多想躺在那片绿意盎然的草地上，吹着微风……这时一个人，逐渐清晰了起来，还有我的小蒲公英，是啊，还有我的小熏……

小熏别扭的坐在驾驶旁，透过玻璃她可以看到许多人正在对着她指指点点，其中还有育伦及其它几个和她同一梯次进来的同事。

“热吗？”璞臣问着顺手打开了车子的冷气。

“还好。总经理，我们去哪里吃饭？”小熏浑身不自在地说。她第一次跟他独处在这么密闭的空间中，车里四处弥漫着他身上古龙水的味道。那种强烈的男性气味，令她有些目眩。

“噢，怎么还叫我总经理？我们现在已经下班了，你可以叫我璞臣，或是其他你想叫我的方式都可以；就是不要叫我总经理，那多拘束，你说是不是？”璞臣轻松地操控着方向盘说。

“这不太好吧？”小熏受宠若惊地说。“没什么，想到叫我什么了没有？”璞臣将车子驶出公司的大停车场。

小熏瞪着街口的红灯，心里有千百个奇怪的念头闪过。他为什么要对我这么亲切？叫他璞臣好象有点奇怪；称呼他连大哥，又有些不自在；终于有个名字在她脑海中一闪而过——阿臣哥哥——怎么这么巧，他的名字里也有个“臣”字。

她仔细的打量他几眼，他跟自己的阿臣哥哥一点都不像。

阿臣哥哥有张瘦削的脸，身体也是非常瘦，脸上还挂着深度的近视眼镜，

常常苍白的躺在躺椅上晒太阳。眼前的“阿臣”，脸型是方正的国字脸，也没有眼镜，身材非常的结实魁梧，皮肤是一种健康的棕黑色，整天生龙活虎的有如超人般的体力，和记忆中的阿臣哥哥完全不一样。但是，那又有什么关系呢？她还来不及细想，话就已经脱口而出了。“我叫你阿臣哥哥好不好？”璞臣的反应是怔了一下。她认出我了吗？他不动声色的开着车。“好啊，你想到哪里吃饭？”“我们去士林夜市好不好？上次我跟孟达还专程跑去士林吃大饼包小饼呢！”小熏兴奋地说。

“夜市？”璞臣意外地看着她。

“总，呃，阿臣哥哥，你是不是不喜欢吃外面摊贩真的东西？这样的话，我们改到别的地方去吃好啦。”小熏小心翼翼地说。她一时之间倒忘了他跟自己是不同世界的人；像他这种身分的人，怎么可能会和自己这种平民老百姓一样的去逛夜市吃小吃摊？“不，不，就这样吧。老实说，我从没到夜市吃过东西，今天就跟你去见识见识也好。”璞臣笑着说。

“你不会后悔的！我带你去吃蚵仔煎、生炒花枝、大香肠，还有大饼包小饼；还有一摊卖地瓜汤的老板，我们都叫他‘地瓜伯伯’，他的地瓜汤便宜又大碗。”小熏高兴得手舞足蹈地说，没有察觉璞臣正用饶有趣味的眼光含笑地看着她。

“嗯，就有劳你这识途老马带我这土包子去开开眼界。但是，现在，请你先告诉我该怎么走，才能到达你所说的乐园呢？”璞臣用纵容的语气笑着说。小熏不好意思的伸伸舌头。“对不起，我太得意忘形了。”她赶紧将路径都告诉他。

“其实我倒满羡慕你的生活，没有太多的压力。”璞臣将车子往士林方向前进时说。

“哦？为什么？”小熏疑惑地问。“为什么你们这种世家子弟都会反而羡慕起我们这些凡夫俗子？前些日子不是有个部长的儿子看破红尘，反而出家了。真是好令人迷惑，你们所拥有的一切都是我们想尽办法想获得的；但是你们却反过来希望过我们这种一无所有的生活。”“你真的认为自己一无所有？”璞臣瞥了她一眼，顺口地问。

小熏沉思半晌。“其实也不能这样说，我没有父母，也没有家，没有兄弟姊妹；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说，约瑟爷爷和安娜奶奶就是我的父母；蒲公英之家是我的家；而孟达和明凯他们就是我的兄弟姊妹。我现在又有一份好工作，有很多很和善的同事，我应该说是拥有很多的人。”她不自觉的捏紧挂在胸口的蒲公英坠子。还有阿臣哥哥，她在心里默默的加上一句。

“没有其它的人吗？譬如男朋友？”璞臣藉由笑声来掩饰心中的紧张。

“你漏掉最重要的一项了。”“没有，孟达常常说我长得太丑了，所以没有人要我！”小熏自嘲地说。

“没有的事，你长得很漂亮，孟达大概是跟你开玩笑，从这边转弯吗？”璞臣笑着说，心中不知不觉的松了口气。

“谢谢，从这里左转。”小熏像个第一次到繁华都市的乡下人般的东张西望。

“哇，又开了好多家的新店！阿臣哥哥，我们走吧！”“小心点，后面有车子。”璞臣笑着拉住她，这小妮子也不先看看左右就直往前冲。

“人家等不及了嘛，我已经好久没到士林来了。”小熏像只麻雀般吱吱喳喳地说。

“好，那你带路，我就跟着你走了。”璞臣也被她热情所传染，他松开领带塞进口袋中。

“我们先去吃蚵仔煎跟生炒花枝，然后再去吃大饼包小饼，也有广东粥，还有天妇罗。”小熏指指夜市内灯火通明的摊贩说。

“都随你，反正我都没吃过。”璞臣笑着任由她拉着自己在拥挤的人群中向前挤去。

摊位上都坐满了吃东西的客人嘈杂的人声和吆喝声构成一幅生动的生命力。

“老板，两份蚵仔煎。”小熏朝掌铲的老板大叫后，随即拉着璞臣坐到角落的长条桌旁。说是桌子倒也不尽然，充其量只是长长的木条架在墙上，聊充为桌子罢了。

手脚俐落的老板一次约可煎个十几盘，不一会儿他使端着两盘热气腾腾的蚵仔煎过来。“两份六十元，谢谢。”老板笑嘻嘻地说。

璞臣尚未反应过来，小熏已经将钱递给老板了。璞臣有些不解地看着她，小熏则是回他嫣然一笑。

“这里的规矩是先付钱。”小熏说完将卫生筷的塑料封套撕开，自己动手去挟浇有红红酱汁的蚵仔煎。

璞臣见状也赶紧跟进，软软嫩嫩的蛋一入口，他这才发现这玩意儿倒也满顺口的，忍不住大开杀戒的吃了起来。这时小熏又对着隔壁的摊贩大叫：“老板，来两份花枝！”然后是天妇罗及大肠面线，及一盘士林特产的大香肠。小熏只吃一点点，剩下的几乎都是让璞臣自己一扫而空，小熏则是微笑的看着他狼吞虎咽。

“怎么样，好吃吧？”当他拿起小熏交给他的面纸拭脸时，小熏得意地问。

“嗯，我以前怎么都不知道有这么好吃的东西？真是太可惜了！”璞臣笑着说。

“还有没有别的？”“我再带你去买大饼包小饼，然后我们去找孟达。我已经告诉他我们吃过晚饭会去找他。”小熏带着他到另一个摊位买大饼包小饼时说。小熏看着他在招牌前不住的打量着种类，似乎难以下决定吃那一种好的样子。

教她有股忍不住的笑意，他跟在办公室里是多么的不同啊！微敞的衬衫和卷起的袖子，在额前和脑后发根部分湿润的头发，使他看起来没那么严肃，更能融入人潮汹涌的夜市而成为其中一员。

他跟阿臣哥哥真的是差好多。阿臣哥哥现在不知道怎么样？过得好吗？还记得我吗？还是已经忘了我？我希望能再见到他、看看他，也让他好好的看我。

“噢，为什么愁眉苦脸的呢？”璞臣提着一大袋的大饼包小饼迎向前来。

“没事，”她的眼光往下一溜。“哇，你怎么买这么多？”她预估他大概买了十几个之多。

“我也不知道哪种口味比较好吃。干脆一种买一个，这样以后我就有经验，知道哪种比较合我的口味了。”璞臣不好意思的说。

小熏实在忍不住噗哧的笑了出来，她赶紧转过身朝停车场走去。“我们快走吧，孟达八成已经等得不耐烦了，他最没耐心等人。”“呃，我如果边走边吃，会不会太失礼？”璞臣低声地在小熏耳畔低语，害她吓了一跳。

“不会。”小熏伸手去接过那袋大饼包小饼，看着他喜孜孜的剥开其中的一个饼，大口的咬着。

“嗯，这个是咖喱的。味道还不错，要不要咬一口？”璞臣童心大起地问道。

“不了，我常吃。”小熏微笑的摇着头。璞臣则是边吃着东西边走到车旁，打开车门。

“小熏，今天真谢谢你，我已经很久没这么快乐了。”璞臣在发动车子的前一刻，诚恳地说。

“不客气。”小熏能明白那种感受，就像一直在孤儿院中吃大锅菜长大的她，第一次看到士林夜市的震撼般的强烈。在这里，她第一次知道原来世界上还有这么多新奇好玩的事物，人们愉快的选取自己要吃的食物，自由自在的交谈、吃喝，完全不像在孤儿院中的刻板与贫乏。

在前往孟达的修车厂途中，两个人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只有音乐在车内四处流动，使气氛更轻松活泼。

“说说你自己，小熏。”璞臣牢牢的把着方向盘说。“我想多了解你一些，毕竟我的生活大都要靠你跟李秘书所安排的行程表。”“我很平凡。”小熏轻描淡写地说。

“说说看，以你的能力表现来看，你绝不是个平凡的人。”璞臣鼓励地说。

“你过奖了。我出生没多久就被扔在一家孤儿院门口，身上没有任何的文件，也没有任何可以证明我父母在乎我的纪念品，只是用一张破毯子包着，就扔在蒲公英之家的大门口，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收容了我。”小熏想起来仍有些难过地说。

“你恨他们吗？”璞臣有些讶异地说。

小熏苦笑地看着车前的人群。“说不恨他们是骗人的，小时候我常躲在被窝里哭。

甚至希望自己根本没有出生过，年纪大了渐渐的也认命。现在我已经不太恨他们了，只是很好奇，我的父母跟其它的家人是长得什么样子，如此而已。”她吐吐舌头的望着他。

璞臣不知道该如何去安慰她，只有沉默的开着车。

“我有孟达。孟达是我最好的朋友，虽然他比我大了五岁，但是他却是我的朋友，你明白吗？他就像哥哥、又像朋友般的保护着我。”小熏骄傲地说。

“我已经渐渐想开了，我有家人，我的家就在蒲公英之家。有一天我一定要回去，像约瑟爷爷和安娜奶奶一样，照顾所有不幸的小孩。”小熏滔滔不绝地说，眼神中露出抹成熟的思索后的光芒。

“你一定会达成心愿的，我相信你一定会的。”璞臣由衷地说。

“唉，我也这么希望，可是孟达说我们的土地现在还在别人的手上，蒲公英之家还是随时会被拆掉的。”小熏皱着眉头说道。“这话怎么说？”“前一阵子地主过世，他的儿子跟孙子们打算把土地卖掉；后来又有个善心人士把地买下来送给蒲公英之家，但是他好象又有什么条件，我也搞不懂；孟达说等他有空再回去弄清楚。”小熏摇着头说。

“噢，难道其它的人也不知道？”璞臣明知故问地套着她。

“好象都没有人知道，约瑟爷爷神秘兮兮的。”“那就好啦，起码蒲公英之家保住了，不是吗？”“对啊，可是还是怪怪的。”“管那么多做什么。到

了，你先下车吧，我要把车停到巷子里去。”小熏下车后，璞臣坐在车上心情沉重的看着她。那个该死的条件，现在却成了一个勒索的借口了。他闭上眼睛想起自己所提出的那个条件——“当年的那个小女孩必须在我家里生活一年，然后蒲公英之家的土地就完完全全赠与蒲公英之家。”当初他是想，可以藉此机会找到她——他的小蒲公英。他也和约瑟言明，倘若小蒲公英已嫁为人妇，则此条件自动失效……他自认在小蒲公英住进家中的一年之内，他必定能追求到她……现在想起来，他当时一定是昏了头，才会提出这种荒谬的条件。

“这下好了，我该怎么办？”璞臣轻轻关上车门，缓缓的走进那间偌大的修车厂。

第六章

“真的？那约瑟爷爷什么时候到？”璞臣一走进修车厂就听到小熏高兴的大叫。

“明凯说他们明天大概就到台北了，我明天去车站接他们。”孟达兴奋的在他隔壁房间扫着地。“我想让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住我这里，但是明凯说已经帮他们订了饭店，这里就让那些小萝卜头住。小熏，帮我把垫子搬过来。”

“孟达，你决定哪天要去提亲？”小熏帮着孟达将那几床垫子铺在地板上。

“哦，璞臣呢？我想请他跟约瑟爷爷去提亲，你不是说他会跟你一起回来？”孟达站起身子伸着懒腰说。

“我在这里。”璞臣含笑的帮忙抬着弹簧床垫。

“我问过明凯的老丈人，他说后天就是好日子，否则要等到下个月了。”孟达坐下来擦着汗说。

“后天？这么赶？”璞臣随他坐在床沿，顺手接过小熏倒给他们的茶。

“我跟慧中都想打铁趁热，先订婚再慢慢谈婚期。”孟达笑着说。

“那我后天再跟你一起去提亲。”璞臣将空杯子递给小熏，站了起来。“我先走了。”

小熏，要不要我送你回去你住的地方？”“不用了，孟达会送我，再见。”小熏匆匆的看他一眼马上又调开眼光。这一定是错觉，我竟然会对他依依不舍；希望他不要走。大概是我这几天太累了，小熏暗暗地在心里告诉自己。

“再见。”璞臣失神了几秒钟。我真是不愿意离开这里！一个声音在他心里响起，但随即他强迫自己去漠视那个声音。连璞臣，她还没认出你，要有耐心，不要惊吓到她了，况且那个该死的条件是不是该想办法取消呢？璞臣走后，小熏仍为自己的心事有些困惑，她心不在焉的铺着床，将屋内清理得一尘不染，但心里的雪球却越滚越大。

“小熏，在想什么？我送你回去。”孟达不知何时已经站在她面前，满脸疑惑的看着她。“没有哇！”小熏防卫地说。“走吧。”“小熏，你最近变得有些奇怪，工作太累了吗？还是在谈恋爱了？”孟达发动引擎后，觑着她问。

“哪有？你少乱讲了。”小熏伸手将一头浓密的长发往后拨，露出颈上左侧一颗珍珠大小的朱砂痣。

“小熏，你脖子上的那颗红痣还在啊？我都快忘了它的存在了，从小我就常在想也许你的家人有一天会凭着那颗痣而找到你。”孟达开着车子说。

“孟达，现在你跟其它的兄弟姊妹们都是我的亲人；至于生我的父母，我已经放弃去找他们的念头了。只要我们能快乐的生活在一起，那些已经不是那么重要了。”小熏叹口气地望向窗外说。

“小熏，你永远都是我们的小熏。明天我要去车站接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明天晚上可能带会他们去明凯那边，你去不去？”孟达将车停在她家门口说。

“我想跟你一起去。可是明天璞臣一整天都要开会，光那些资料就够我忙的。”小熏想到那些曲曲折折的报表，整个脸都快垮了。

“那就快回去睡吧！再见。”“嗯，我尽量看看能不能抽出时间，再见！”小熏看着他的车逐渐走远，这才拖着疲倦的步伐上楼。

小熏趁着倒开水的空档，站在落地玻璃窗前，沉思地望向远处川流不息的车潮。

“在想什么？”冷不防璞臣在她耳边轻声地问，令她差点打翻手中的茶杯。

小熏不动声色的挪开一些，拉大彼此之间的距离。“没有，总经理，有什么事要交代的吗？”璞臣不以为意的又靠近她。“没什么大不了的，我只是在想今天天气这么好，实在不应该闷在屋子里，你说是不是？”他压低声音地说。

“呃，我要进去了。”小熏想从他身旁走过去，因为已经有些人好奇地在往这边张望了。

“我在想，也许你会想跟我出去透透气。因为我要到火车站的希尔顿去跟客户谈些事情，我跟辛浦森在忙时，你可以自己出去溜达溜达，想不想去呢？”他望着远方的大楼正经地说。

“我……”小熏想到桌上的那些估价单跟招标单，心里七上八下的。

“噢，我忘了告诉你，今天下午的投标已经改期了。李秘书也已经把下午跟东明公司开会的资料准备好了。”璞臣仍然是用他那磁性的嗓音低缓地说。

小熏咬着下唇看着他，这个人难道会读心术，他竟能知道我在想什么？小熏举棋不定的望着他。

“而且，司机就在楼下等着了。我知道有一班高雄来的自强号大概再十分钟就要到台北站，现在去的话，时间应该还来得及。”璞臣话未说完小熏已经像阵风似的跑回她的办公室，留下璞臣带着一抹笑意的伫立在那里。

小熏拿起皮包和外套，正想跟李秘书请假时，李秘书已经笑嘻嘻的挥手要她走。

“快去吧，否则就来不及了。”李秘书含笑的说。

小熏莫名其妙的看她一眼，拔腿就跑到电梯旁，璞臣正站在电梯里等着她。

“总经理，谢谢你。”小熏感动地说。

“没什么。”璞臣说着领她走向他的车，自己坐进驾驶座中。“快上来吧！”

小熏瞪大眼睛。“你要自己开车去？不是有司机会送我们去吗？”她明明听到他说司机已经在楼下等了，为什么……“噢，老沉肚子不舒服，我让他去休息了。”璞臣不以为意地说。“反正也不远，我自己开车去就行。”一路上小熏都为即将见到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而兴奋不已，随着音响传出的音乐哼着歌。

“你有多久没见到他们了？瞧你高兴得像只小云雀似的。”璞臣笑着打趣她说。

小熏不好意思的吐吐舌头。“人家从过完年就到台北了，已经半年多没见到他们。”“你跟他们很亲近？”“嗯，也可以这样说——虽然他们的年龄足以当我的祖父母，可是他们却像父母般的爱我们——这大概就是约瑟爷爷说的：我们会聚在一起，全都是上帝的旨意。”“上帝的旨意？”璞臣好奇地说。

“嗯，有一次台风把蒲公英之家的屋顶吹翻了，我们睡觉睡到一半都被雨淋湿了，你绝对猜不到约瑟爷爷怎么说；他说：‘这是上帝的旨意，提醒我们在风雨中也要心存感谢，感谢为我们建造屋顶的工匠。’好玩吧？”小熏微微的笑着说。“当然也要感谢上帝才行！”“约瑟爷爷常说，每一个试探都有它的作用，上帝不会教我们做白工的，所以要以坚强的意志去接受每一个挫折。”“看样子，你的约瑟爷爷把你教得很成功。车站到了，在第二月台，快去吧！”璞臣横越过她，打开车门笑着说。

“谢谢你，总经理，我真的好感激。”小熏微红眼眶地站在车门外说。

“在公司外叫我阿臣哥哥，你忘记了吗？”他看着沐浴在阳光下的她，有股想碰触她的冲动，但他竭力忍了下来。“快去吧，时间快来不及了。”“阿臣哥哥，再见！”她朝他挥挥手，胸前的蒲公英坠子在阳光下闪闪发亮的抛起一个圆弧，随着她消失在人群中而失去踪影。看着交通警察走近，他这才赶紧将车子驶出车站，朝公司前进。他没有和任何人约好，观察了一整个早上，他明显的感觉到她根本就心不在焉。他约略的和李秘书提了一下，她马上满口答应接手小熏未办完的业务，笑咪咪的看着他。他笑着走进李秘书的办公室，伫立在她身旁。

“她很特别。”李秘书头也不抬的打着字说。

“嗯，她是非常特别。”璞臣想起她胸前的那个蒲公英坠子，她当然特别；她是我的小蒲公英。他不知不觉的露出笑容想着，没看到李秘书唇畔那朵会心的微笑。“你父母一定也会喜欢她，她很讨人喜欢。”李秘书继续地说。“长得又甜。”“嗯，那是绝对的，她很可爱，而且，她……”璞臣猛然住口的看着她。

“你……”李秘书收起笑容。“你心里在想什么我会不清楚吗？小熏是个很好的女孩子，你若没那个心就不要去招惹她，否则我不会饶你的。”璞臣趴在李秘书的桌上和她对面相望。“李秘书，我现在总算明白我爸爸为什么坚持要留下你，因为我根本就逃不出你的手掌心。”他开玩笑地说。

“要不是为了你，我老早就跟我父母移民到纽西兰了。老板要我帮他顾好儿子，我只好留下来了。”李秘书笑着说。

“是，谢谢你。我要去业务部看看，有事 CALL 我！”璞臣笑着一弹手指随即出去。

“爷爷，奶奶，我好想你们。”小熏高兴的直往安娜奶奶的怀里钻。他们现在都待在孟达的修车厂里，这回约瑟和安娜是为了孟达的婚事而专程北上的。

“嗯，小熏，工作顺不顺利？有没有常祷告，去教堂礼拜，参加团契，或是去查经？”约瑟一连串的问题，问得小熏都快招架不住了。“约瑟，孩子们工作都忙。有困惑时查查经，等他们有时间再上教会，上帝会谅解的，只要他们心中有神就好了，不是吗？”安娜慈祥地拉着小熏的手说。

“是啦，是啦，我们的心中都很敬爱上帝。约瑟爷爷，这位就是慧中。”孟达赶紧替小熏解围并将慧中介绍给约瑟和安娜。

趁着约瑟跟安娜正在跟慧中寒暄时，孟达将小熏拉到角落去喘一口气。

“你怎么有空过去车站接他们？”孟达轻声地说。

“临时决定的，璞臣要去希尔顿见客户……咦，不对，我们跟凯悦还有丽晶签约的，我们的客户怎么可能住在希尔顿？难道……”小熏忐忑不安地想到璞臣自己开车送她到车站，难道他是专程送自己到车站的？“难道什么？”孟达诧异地问。

“没，没什么，明凯他们呢？”小熏东张西望地说。“刚刚还看到他们的。”“我也不清楚。好象是我们订的旅馆被取消了。好象人家规定到一定的时间就要去，可是火车误点，我们又没有通知饭店，饭店就把房间让给别人了。”孟达耸耸肩地说。

“那怎么办？再订啊！”小熏着急的说。

“现在是他们饭店的旺季；临时也没有房间，我们又不放心约瑟爷爷他们去住小旅社或是宾馆的。”孟达徐徐道。

小熏一言不发的冲到电话旁，马上拨了电话，孟达则是不解地望着她。

“喂，我是小熏啦。嗯，他们都很好。可是，我们订的房间被取消了，嗯，怎么办？你有办法？真的？谢谢你，好，我知道，拜！”小熏朝孟达开心地笑笑。“阿臣哥哥会替我们想办法的！”“他有办法吗？”孟达怀疑地说。

“当然啦，阿臣哥哥最厉害了！”小熏脱口而出的说完之后愣在那里。好熟悉的话，印象中小时候阿臣哥哥的确是无所不能的，但是璞臣并不是我的阿臣哥哥啊，他为什么对我这么好？不一会儿璞臣的大房车司机开着停在孟达的修车厂外，西装笔挺的璞臣微笑的踱向怔立在那里的小熏。

“我已经在丽晶订到房间了，走吧！”璞臣示意小熏带约瑟和安娜上车。

约瑟抬起头一看到璞臣。“你不是那个，那个……”他搔着已经快秃光的脑袋说。

“快上车，我们到饭店再说，安娜奶奶都快撑不住了。”孟达劝着他说。

“小熏，我们得留个人在这里，免得明凯他们回来找不到人。”“嗯，我留在这里好了。”小熏轻声地说。我得好好的理理自己的思绪，这太怪异了，我已经不只一次的将璞臣和阿臣哥哥混在一起。我心里想念的应该是阿臣哥哥，可是浮现脑海的却是璞臣开朗的笑靥，我得好好想想。

看着他们的车子走远，小熏捧起胸前的那个蒲公英坠子。阿臣哥哥，你在哪里？我已经记不清你的容貌了，你还记得我吗？璞臣对我好，我不是不知道。可是，毕竟身分地位差太多了，那又何必去沾惹没有结果的感情？所以找刻意的跟他保持距离，但是这种有人关怀的感觉是那么的美好，使人几乎要忘了世俗的一切隔阂，忘掉现实生活中，两人之间的差距。

“我还会再见到你吗？阿臣哥哥。”小熏将蒲公英坠子贴在脸颊上问，回答她的只有不远处电线上的几双活泼的小麻雀。

“约瑟，你还记得我吗？”璞臣升起前后座的玻璃，微笑地望着约瑟。

“你是那个买下蒲公英之家的年轻人。我当然记得你，因为你提出一个很令人惊讶的条件……你在哪里找到小熏的？”约瑟笑咪咪地问。“你应该看出来小熏已经完成学业，也有份很好的工作，可以不再接受你的帮助了。”璞臣有些意外的看着他。“我……”原来约瑟误会他还想再照顾那个小孤儿的意图了，他想想只好作罢的闭上嘴巴。“噢……”“可是我还是会让她到你那边住些日子的，毕竟你将蒲公英之家留给这些孩子们了，我们也该为你做些事，依上帝旨意行事，神将会降下喜乐。”约瑟微笑地说。“当我们正在为房子的事而祷告时，神差遣你到我们中间，给我们带来喜乐，愿神赐福给你，孩子。”璞臣有些惶恐的接受他的祝福，另一方面却为自己心中的念头而惭愧。老天明鉴，我买下那片地是为了我自己。我为自己而真的，而非为了什么伟大的情操！

车子停在丽晶门口，门僮殷勤的拉开车门迎宾，微笑地接过璞臣派给他的小费。

亮出身分后，房间立刻就准备好了。璞臣待约瑟跟安娜安顿好之后，立刻就赶回公司了。

“……所以约瑟爷爷这次来台北，可能也是为了那个善心人士的一个什么条件而来的。”明凯泡着老人茶说。

“那个人有什么条件？”小熏再倒些开水进去烧，随口地问。

“好象他在我一个小女孩，好象听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在讲什么蒲公英的。

我也没听很清楚，好象是……噢，对了，好象请到有个蒲公英的小坠子。小熏，我记得你身上不是有个小坠子？所以就跟约瑟爷爷说了，他一直点头说：‘这真是上帝的旨意。’我也搞不懂他到底在说什么。”明凯摇头晃脑地说。

小熏感到心跳似乎快了一拍，是他吗？是阿臣哥哥吗？她紧紧的握住胸口的坠子，紧张地想着。

“约瑟爷爷有没有再说什么？他有没有说那个人长得什么样子？”小熏舔舔嘴唇，一再地追问。

“没有，后来我们就去找旅馆了。回来就只剩下你在孟达这里，你的总经理真的能帮约瑟爷爷他们弄到房间？”明凯放下杯子说。“嗯，我们公司跟一些饭店有签约，可能比较好讲话吧！”小熏心里还一直在猜想那个人到底是不是久违了的阿臣哥哥，便自顾自的往外走。

“小熏，你还杵在这里干什么？约瑟爷爷要见你，快，约瑟爷爷说有重要的事。”在门口一碰到孟达，孟达不管三七二十一拉着她便往外走。

“什么事？”小熏莫名其妙的被拖进孟达的车。

“我也不清楚，约瑟爷爷只说是很重要的事。我送你到饭店去，然后我要带慧中去买戒指。”孟达边超车边说。

“孟达，你开慢一点，车子好多耶！”小熏看着车子惊险万分的穿梭在车阵中，忍不住提醒他。

“放心，我的技术很好……”只听得他的好字犹在耳畔，一阵碰撞声传来，似乎天地立刻旋转了起来。

第七章

璞臣正在向几个高级职员及部门经理讲述新开发的企划案，这个案子是他整整筹划了近半年，耗尽将近二亿的计画，他花费了无数心血的结晶。

“……我打算采取苏州式的庭园和西班牙式的建筑手法，总之，必须把这个案子打成我们的代表作，所以……”他一眼见到忧心忡忡站在门口的李秘书，立刻快步走向她。

“什么事？”他爬梳头发、松松领带地问。

“小熏出车祸了，现在还在加护病房。”李秘书尽量委婉地说。

“什么？什么时候的事？严重到什么程度？”璞臣浑身一震，连手中的白板笔掉了都不自觉。

“交通警察说是因为对方喝醉酒才撞上他们的，另一个开车叫李孟达的男孩子倒是没受什么伤。因为车子是朝小熏那边撞上的。”李秘书娓娓道来并看着璞臣宣布散会，匆匆忙忙的穿上外衣，无头苍蝇似的就往外冲。

“璞臣，小熏在长庚，林口长庚。”李秘书提高声音对着已走到电梯旁的璞臣说。

“嗯，我知道了。李秘书，有事再 CALL 我的大哥大。”璞臣说完也不待她回答，立刻钻进电梯中。

加护病房、加护病房，这个字眼在他脑海中愈来愈愈大，使他的眉头也愈皱愈紧。

一路上他拚命似的闯红灯、超车。超速照相的闪光灯亮了又亮，别的驾驶人一再的鸣喇叭抗议，但是他连理都懒得理他们。小熏、小熏正在医院的加护病房中，我一定得尽快赶去。

走在熙熙攘攘的大厅，他随手抓了个穿黄背心的义工，问清楚方向后，用最快的速度往那里冲。

“小熏？小熏呢？”他一把抓起孟达，后者正坐在椅子上发呆，而慧中则是一脸惊惧的看着他。

孟达向里面指指，布帘围住了，他也看不到任何东西，帘下可看到几双穿著白鞋的脚，在忙碌的走着。

“怎么发生的？我才离开她不到两小时……”璞臣试图冷静下来，但是他实在办不到。

“是我的错，我不该开太快的。”孟达懊恼地说。

“孟达，警察说是那个人喝醉酒，不是你的错。”慧中强烈的护着他说。

“如果我开慢一点，应该可以躲开那辆车的。小熏就不会……”孟达还

是自责地说。

“如果，如果，现在再说那些有什么用？如果我的小蒲公英有什么差错，天啊！”璞臣简直不敢想象失去小熏，自己该怎么办？就是为了那句誓言——我一定会回来——这些年来，他努力的强身，拒绝不计其数的名门闺秀，为的就是等他的蒲公英长大，而今……“小蒲公英？你叫小熏小蒲公英，那么你就是……”孟达恍然大悟地说。

“那个送她蒲公英坠子的生病少爷？难怪我一直觉得你对小熏太了解了，又这么的关心她！”“不错，我就是十年前住在蒲公英之家旁边的那个人，我早就认出你了。你没认出我吗？”璞臣黯然地问。

“没有，你跟十年前差很多，你不说我还真拼不起来。”孟达摇着头说。

“谁会想得到呢？”这时医生拉开布帘走了出来，护士则忙着调整点滴或是帮小熏量着血压，小熏的眼睛绑着厚厚的纱布。

“医生？”璞臣抢上前去问医生。

“她的眼睛受到撞击，肩膀跟腿上的伤，缝线拆了以后就好了。我担心的是她的眼睛。”医生沉吟地说。

“眼睛？最糟的情况是什么？”孟达恐惧地问，璞臣有股不祥的预感，但他只是屏息的等着医生的答案。

“完全失明。”医生沉重的宣布后，即被广播系统呼叫走。

“天哪，我毁了小熏的一生了。”孟达的脸成了灰色的跌坐在椅子上。

“孟达……”慧中手足无措的看着他。

“如果不是我急着要带她去找约瑟爷爷……”他忽然抬起头。“约瑟爷爷他们还不知道这件事，老天爷，我该怎么开口告诉他们，我弄瞎了小熏的眼睛？”璞臣心如刀割的看着小熏躺在病床上。在她胸口，那个小小的蒲公英坠子，仍然安稳的躺在她胸口，但似乎也失去它的光泽了。

他在心中暗自下个决定。“你不用去说，由我来说。这是件无可避免的意外，由我去向约瑟说明一切，况且你要忙着跟慧中订婚的事，这件事我来做。”“但是，我……”孟达不解地望着他，这跟他有何相干？“去忙吧，慧中，你照顾小熏，我去告诉约瑟他们。”他分配好一切工作后，马上趋上前去，在小熏耳畔轻轻的说句话，随即出去。

“撑下去，小蒲公英！”他在开车往饭店的路上，仍不住的低语着。

“这样好吗？会不会太打扰府上？”约瑟听到他提出的方法后，不太赞成地说。

“不会的，我会雇个护士和佣人煮饭洗衣的。况且她是跟我住在郊区，很清静的地方。慧中以前也常去那里玩，这样慧中有空也可以过去陪陪她。”璞臣急切地说。

约瑟看他一眼。“你能不能告诉我，我的孩子，她为什么对你这么重要？”璞臣掏出一张微微发黄的相片。“约瑟，还记得我吗？当我快失去求生意志时，是小熏让我有活下去的欲望，约瑟，请让我有机会回报她所对我做的一切。”约瑟摘下老花眼镜，仔细地端详那张照片。“啊，是了，你是那个养病的年轻人。

你现在变得强健多了，好吧，我答应你。”“谢谢你，约瑟，谢谢你。”

璞臣感激地说。

“不要谢我，孩子，我只是依上帝的旨意。只要记住，我们所做的一切，都在上帝的眼中。”约瑟睿智地说。

小熏奋力的想睁开眼睛，这是哪里？如此的黑，看不见任何的灯光。她想开口说话，却只能发出沙哑的喉音，手跟腿都好痛，有人在她手臂上打着针。

“好，小心一点，别碰疼她的伤口了。”那是璞臣的声音。“孟达，你那边高一点，慧中，你帮忙把小熏身上的被单盖好。”“小心一点。”璞臣一路上发号施令着，小熏约略的感到自己在一个滑动的床上，好象走了很多路，曲曲折折的。

“好，小心。”然后是车门关上的声音，我在哪里？她惊慌的想起来。有人握住她的手，那是双很温暖的手，厚而有力。

“小熏，你出车祸了。眼睛受伤暂时看不到东西，我现在要带你去一个地方静养。”璞臣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霎时让她安心不少。

她不自主的又伸手去找她的蒲公英坠子，但是一移动，手臂有如针刺般的疼痛，令她忍不住发出呻吟。

有只手把她的手掌撑张开来，将那个蒲公英坠子放在其中，她迅速的握紧它，彷彿它能给她力量似的。

“孟达？孟达？”她小声地呼唤着，但是却听不到回答。“孟达……”“孟达陪慧中去选家具了，痛吗？”璞臣体贴地问。

“痛……”泪水不听使唤的掉下来，璞臣见状连忙将她抱在怀中。

“嘘，不哭，你很快就会好了。”璞臣轻声地说。“医生交代你要多休息，尽量不要掉眼泪，免得影响了眼睛的复原。”“眼睛？我的眼睛怎么了？”小熏伸手触及厚厚的纱布，惊惧地问。

“没什么，只是不巧去撞到，过一阵子就会好的。”璞臣强迫自己装出轻快的语调说道。

“真的？”小熏循着声音的来源仰起头。这是个很奇特的感觉，你可以知道是有人在身旁却看不到；使人有种脆弱感，有些像婴儿般的无助。

“嗯，当然是真的。现在我们要走了，你准备好了吗？”璞臣略带笑意的声音在她头上响起。

“你要带我去哪里？”小熏有些惊惶失措的低声叫了起来，两手牢牢的抓着璞臣的前襟。

“放心，我不会去下你不管的。”璞臣像是保证地一再说。

小熏感到自己腾空的被抱了起来，在充满男性气味的胸膛中她感到有股说不出的依恋感。似乎是经过了很多人道门，因为她可以听到好几次的开门关门声。

空气中有股甜甜的花香传过来，还有几只不知名的鸟正在吱吱啁啁的叫着；暖暖的阳光照在身上，使她不由自主的想伸展身子去沐浴在这种优闲的气氛中。

“这个房闲空了满久，我前些日子找人清理过，你就先住下来，有问题再告诉我。”璞臣将她放在床上，将一床薄被子盖在她身上。

“这是哪里？”小熏伸手触及的就是冰凉而柔软的床褥，她疑惑的抬起头。

“这不是我租的宿舍，也不是孟达的家，到底是哪里？”“你只要安心养伤就好了。待会儿陈嫂会过来，还有她的女儿陈小姐，她们母女俩在我家已经做了二十年了。陈嫂的女儿叫文伶，文伶是个护士，她们会照顾你的。”“这是你家？”小熏诧异的问。“你的家？”“不是我家，是我的房子。还有没有问题？”璞臣温柔的抽出张面纸拭去她额上的汗珠，一边自责的走到窗边打开冷气。

小熏试图在脑海中理出个头绪：这是他的房子，那我在这里干什么？我受伤了为什么要到这里养伤？孟达应该不会不管我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休息一下，我去交代文伶一些事。”璞臣为她盖好被子，即匆匆忙忙的走出去。

小熏默默的躺在床上，品尝那种突如其来的孤寂感。她小心翼翼的握住胸口的蒲公英坠子，手臂上的刺痛有如几十万只针正在戳着她一样。我一定要弄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她告诉自己时意识逐渐的不清楚……

“爷爷，我会照顾小熏的啊，为什么要让她给外人照顾？”孟达像只暴躁的野兽般来回踱着步，而约瑟和安娜仍是一脸的平和，似乎无视于孟达的烦恼。

“我们现在要忙你跟慧中的喜事，没有时间去好好的照顾小熏，等你们的婚事办完了，再去将小熏接回来也不迟，我实在不懂你在生气些什么？”约瑟淡淡地喝着慧中泡的乌龙茶说。

“我没有生气！”孟达不悦地蹲在约瑟面前。“问题在于连璞臣并不是蒲公英之家的人。他是个陌生人，我不放心把眼睛看不到的小熏放在他身边。他是个陌生的男人，我不放心！”“孟达，璞臣不是个坏人！”慧中急急的为璞臣辩解。“他连小动物都舍不得伤害，他不会伤害到小熏的。”“我不是这个意思。唉！我，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讲，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小熏不能由我照顾她。她就像是我的妹妹一样……”孟达喃喃地说。

“孟达，小熏的事就此打住，我相信璞臣那孩子会给小熏最好的环境。现在我们只要把所有的精神都放在你和慧中即将来临的婚礼上，知道吗？”约瑟拍着孟达的头说，他不时和安娜交换着神秘的眼神。

小熏凝神的听着向着房间而来的脚步声，她到这里已经住了好一阵子，闲来无事她只有利用猜脚步声来打发时间。医生的脚步声沉沉的，她想医生八成有个矮胖的身材加上啤酒肚；陈嫂的脚步声则是急促，她大概很忙碌；文伶的脚步声轻快的就像飞舞中的彩蝶；至于璞臣，她形容不上来，反正她就知道那是他：适中的大小声。

璞臣真的非常体贴的照料着她，这点使小熏相当的迷惑；难道他对每个部属都这么的关怀倍至，抑或是因为慧中和孟达的关系？她问了好几次，但他总是笑着岔开话题——你以后就会明白了——她怀疑自己弄得明白吗？

“在想什么？”璞臣的声音传过来，还有个毛茸茸的东西塞进她怀里。“小狗来啰，小心别被它咬了！”“你又买玩具给我？”小熏笑着将脸贴在玩偶身上。“你迟早会宠坏我的！”璞臣笑而不答的看着她，这个景致在他梦中不知已经出现几千万次了，他的小蒲公英再次的出现在他的生命里。即使她眼上仍蒙着纱布胶带，但她确实是他的小蒲公英，他念念不忘的小蒲公英。

他已经愈来愈习惯她的陪伴，她的清脆笑语是他每天在办公室中最想念的；而她情绪低潮时是他心疼的理由，察知她对玩偶有种不可自拔的喜爱后，他习惯每隔一阵子就为她带只小玩偶回来。希望藉由玩偶，能转移她对自己眼睛的注意力。

她常常追问他医生的答案，但是他怎能告诉她连医生都没有多大的把握？想到这里，他微微蹙起眉。

“璞臣？璞臣？你在吗？”小熏微偏着头连声叫唤，她不安的揉着绒毛狗的耳朵。

“我在这里，怎么啦？”璞臣坐在床沿问她。

小熏明显的松了一口气。“没什么啦！我只是想问你，孟达跟慧中的婚礼哪天举行？”她轻轻地说。

“下星期日在教会，我会带你去观礼的。”璞臣说完马上又沉默下来。他不知道届时小熏眼上的纱布能不能拆掉，最重要的是：她还看得见花花世界吗？“真的？那……”她小心翼翼的选着措辞。“那是不是到那时候我的眼睛就可以看见了？我已经休养这么久了，什么时候才能拆掉纱布呢？”小熏，我们明天再请教医生。时间不早了，你是不是想休息了？”璞臣动手扶着小熏躺下说。

小熏听话的躺下，在璞臣的脚步声传到门口时，她才开口：“璞臣，谢谢你。”璞臣转过身子。“没什么，我也很喜欢有你陪我说话，平常我只有一个人，日子满清寂的。”“璞臣，我有没有告诉过你阿臣哥哥的事？”小熏突然坐起来问他。璞臣心中一动，他快步的走到她床畔。“没有，你想告诉我吗？”“嗯，阿臣哥哥是第一个对我好的外人。你知道吗？孤儿院出来的孩子特别容易被欺负，阿臣哥哥是第一个不会因为我是孤儿而讨厌我的人。他对我很好，还送了我一条项链，你看。”小熏拿起胸前的链子说。

“你还跟他有联络吗？”璞臣温柔地凝视她因兴奋而略微泛红的脸颊。

“没有，十年前就失去联络了。我连他的长相都记不得，可是却还是记得他所说过的话。”小熏有些沮丧。

“不要急，你总有一天会见到他的。”璞臣微笑地说，并伸手按掉电灯。

“晚安，小熏。”“晚安。”小熏朝声音来源的方向说。

璞臣轻轻的拉上门，若有所思的踱回自己的房间。放张 CD 进音响里，莫札特的费加洛婚礼序曲正缓缓的飘荡在空中。他疲倦的站在浴缸内，任莲蓬头洒出的温水自头淋下，脑海中却全是今天下午办公室内的对谈——“璞臣，你到底去不去？我可是拜托了好久，人家才肯再介绍女孩子给你，你相亲也相了一、二十次了，到底要怎么样的女孩子你才满意呢？”邱淑贞——他的母亲喋喋不休地问道。

“妈，婚姻这种事是要靠缘分的。”他拿出最好用的借口搪塞地说。

“你不去相亲，就算有缘分有什么用？”他母亲不满地埋怨着他的推托之词。

“妈……爸，这是我们下一季的广告预算，你要不要看一下？”璞臣赶

紧将文件推给父亲，寄望能扯开话题。

“唔，你打算用这种纯粹广告宣传，不如赠品吗？现在的工地秀一般都有送小礼品，我们如果不送的话，场面炒得热吗？”连敬唐斟酌地说。

璞臣翻开另一份资料。“爸，根据调查现在的消费者根本就对那种几十块的小礼品看不上眼，我倒觉得还不如从房价根本做起：一坪少个几百块，这样吸引力就大过那些小碟小碗盘了。”他列举出一些数字辅助他的看法。

“嗯，好吧，你就试试看。对了，我听李秘书说你最近很忙，在忙些什么？”连敬唐阖上资料，好整以暇地看着他的独生子。

“也没什么，最近要推出不少的新案子。另外，最近 IC 的价格起伏很大，我要注意行情，低买高卖，免得库存太多变成呆料。现在全公司最好卖的大概就是卫浴设备了，尤其是进口的抽水马桶，几乎天天要下新订单补货。”璞臣微笑地说。“除此之外呢？你已经很久没回家陪我跟你妈吃饭了，今天是你妈心血来潮要到公司来看你，我就顺便来瞧瞧你到底在忙些什么。”连敬唐用手指支着下巴说。

“没有啊，回家就休息了。”璞臣不动声色地说，并非他不愿意让他们知道小熏的事；只是他觉得现在还不是最恰当的时候。他自己跟小熏之间都还有些陌生，他想多利用些时间来培养自己跟小熏的感情，所以他只能低调的处理这件事。

这时李秘书进来通报有客户来访，他立刻以最快的速度去见他们。他将那叠厚厚的资料夹在腋下，手上捧着另一堆产品的新型录，临出门前匆匆留下一句：“爸、妈，你们坐一下，我马上就好了。”说完后他和等在门边与他会合的部属，迅速的钻进会议室中。

“他就是不肯说。你不是说那个女孩现在也住在他那里？我们套了半天，他就是不说。”淑贞转向一旁泡着茶的李秘书说。

“可能他觉得还不到时候吧！他是你们的儿子，你们应该知道他的脾气，事情没有十成十把握的时候，他是绝不会吭声的。”李秘书端茶给连氏夫妇时笑着说。

“唉！我是前几天听陈嫂说溜嘴，她说要叫文伶去买几件小个子的女孩穿的衣服带到璞臣那娃去，我追问她很久，最后她才说出来。昨天我打电话给你时，还在纳闷你怎么没先告诉我们？”淑贞没有恶意她笑着说。

“是璞臣不让我说的，我也搞不懂为什么！”李秘书有些不好意思地说。

“他很坚持不让我说，真是抱歉！”“我没有怪你的意思，那孩子最讨厌人家说他的事。只是……那个叫小熏的女孩子人品怎么样？性情好不好？”淑贞迫不及待的想知道多一点关于小熏的事。

“人品不错，性情温驯。她可是以第一名考进来的新人呢！”李秘书笑咪咪地说。

“那家世呢？”淑贞兴致高昂地说。

“家世就比较差一些，她是孤儿院出身的。”李秘书有些惋惜地说。

“孤儿院？那她还有没有亲人？”淑贞神色有些怪异地问。“远房亲戚或是堂表亲之类的。”“好象没有。她被抱到孤儿院门口放的，身上没有任何文件，或是任何证明书之类的东西。”李秘书摇摇头说。“她说她就是这样没有任何有血缘的亲人。”“孤儿院，那就麻烦了。我们怎么知道她的父母是怎样的人，搞不好是什么不三不四、作奸犯科的人……”淑贞甚至有些惊慌失措地说。“唉，璞臣怎么……”淑贞，儿孙自有儿孙福。况且就算孤儿院出

身的又怎么样？你没听李秘书说的，人品、性情好就行了，管她什么出身的。”一直沉默不语的连敬唐这时才开口。“我知道。只是我一直托人帮璞臣介绍那么多的名门闺秀，谁知道他却去找个没亲没戚的女孩……李秘书，你昨天不是说小熏的眼睛受伤了？”淑贞关切地说。

“嗯，出车祸。”李秘书不明白她的用意，只是老实地回答。

“敬唐，你说我们是不是该去看看她？”淑贞按捺不住地说。

“你急什么。她现在还在休养，我们去了不太好吧？”敬唐有些迟疑地说。

“就是这样我才要去看她，毕竟她可能会是咱们连家的媳妇儿，我去关心关心她也是应该的。”淑贞更加坚决地说。“好吧，不过你可别搞得太离谱了，你应该知道璞臣的个性。”敬唐无可奈何地说。

“我知道。儿子是我生的，我会不知道他的个性吗？你去不去？”淑贞兴匆匆地问。

后来当李秘书告之他父母已离去时，璞臣有些怀疑他们是不是已经知道小熏的事？既然他们不点破，他也就不想主动去提及它。

想到隔壁房内的小熏，他的心就满满的盛满一股难以言喻的感情。十年前，当他被病魔折磨得没有生存意志时，她的童言稚语带给他许多快乐，鼓舞了他的意志，让他有了期待的理由——我一定要活下去——跟渴望健康的动力。

“明天该带她回医院换药了。”他伸手拉条大浴巾围在下半身，赤裸着上身踏出浴室，自言自语地说。

“淑贞，你可不要太冲动了，不要吓坏人家。”连敬唐殷殷的叮咛着妻子说。

“我知道，我知道。你别老是在那里嘀咕好不好？帮我把鸡精提进去。”淑贞擦着汗水地说。

夫妇两人很快的走到客厅，陈嫂正好从厨房走了出来，看见他们，有些惊惶失措。

“先生、太太……”陈嫂一急之下不自觉的口吃起来，两手在围裙上紧张的扭动着。

“喔，没事没事，你去忙吧！”淑贞挥着手要陈嫂自己去忙，她则跟丈夫坐在沙发上休息。

“少爷知道先生跟太太要过来吗？还是要我打电话通知他？”陈嫂总算回过神来，机灵地问。

“璞臣还不知道，你通知他也好。”淑贞喝着陈嫂倒给她的茶说。“喔，那个叫小熏的女孩子呢？她在不在？我们今天是来看她的。”陈嫂有些犹豫地看着他们夫妇。

“小熏还在休息，要不要我去叫她？”“不用了，我们等她。她是病人，而且我们也不急在这一时半刻的。”连敬唐笑着说，安抚着有些烦躁的淑贞。“让她多休息，早日康复。”“陈嫂，你在哪里？”门旁传来娇弱的声音，便在客厅的三个人不约而同的转过头去。

小熏穿件乳白色的洋装，是高腰款式的，有精美的小雏菊绣在领口及长

裙的下摆上。

赤着脚，长长的头发则有些凌乱的披在脸旁。

“我在这里，你怎么了？”陈嫂急急的迎上前去，连声地问。“是不是哪里不舒服？”“我刚才好象听到车子的声音，璞臣回来了吗？”小熏微微一笑地问，举起手中的梳子慢慢的梳着头。

陈嫂接过她手中的梳子，将她的头发梳到脑后，束成一束马尾。“没有，是先生跟太太来了。你过来跟他们打个招呼吧！”陈嫂小心翼翼的牵着小熏到沙发坐下。“伯父、伯母？对不起，我的眼睛现在看不到。”小熏有些歉意地说。

“没关系，你在这里住得惯吗？”连敬唐满意的咧开嘴笑着问。

“璞臣跟陈嫂还有文伶都很照顾我。”小熏感激地说。“我真是太麻烦他们了。”“没有的事。你叫小熏是吧？咦，你脖子上这颗痣……好面熟，我记得你没有其它的亲人了。”淑贞亲热的拉着小熏坐到她身边说。

“嗯，我是个孤儿。”小熏有些困惑的偏着头说，为什么他们会来呢？璞臣不是说他父母很少到他住的地方来的吗？“那倒没什么关系，只要你跟璞臣合得来就好了。对了，陈嫂，你通知少爷了没有？”淑贞话锋一转又跟陈嫂提起。“他有没有说什么？”“少爷说他马上回来。”陈嫂也万分诧异地说。她也搞不懂先生跟太太为什么会突然上门来，倒是璞臣少爷一接到电话，说了声马上回来就匆匆忙忙挂了电话。

“小熏啊，你会不会冷，要不要多加件衣服？”淑贞和蔼的说，陈嫂立刻就扶着小熏回房去换衣服。

小熏摸索着陈嫂递给她的衣裙，慢慢的穿著。她不要陈嫂留下来帮她的忙，边穿衣服有个念头突然跃上心头：他们喜欢我吗？随即她为自己的想法感到好笑，那又有什么关系呢？但他们是璞臣的父母啊！

想到这里，正在扣钮扣的手也顿了一下，璞臣……她伸手抱住自己。什么时候开始，她已经这么习惯于璞臣的陪伴？好象，他在我的身边是那么天经地义的事，我可以跟他玩耍、谈天说地，告诉他阿臣哥哥的事……阿臣哥哥！怎么会这样呢？记忆中的阿臣哥哥竟跟眼前的璞臣合而为一了，不应该这样的啊！她紧紧的握住胸口的蒲公英坠子，惶惶然的不知所措。

门口传来熟悉的车声，她以最快的速度穿好衣服，希望能快点到他身旁去。

她也说不上为什么，但是在他身边就是能教她飘浮的心安定下来，让她安心不少。

客厅中传来的谈话声令她不由自主的停下脚步“爸、妈，你们怎么突然跑到这里来？”璞臣的声音中没有不满，只是有着浓浓的疑惑。

“我们来看小熏的，你这孩子也真是的，为什么不早点让我们知道她的事？”淑贞的语气带着笑意地问。

“妈，小熏还在休养。况且我也不知道她想不想见外人，她的眼睛伤得满重的。”璞臣压低声音地说。

“有多严重，难不成会失明？”连敬唐也不解地问。

站在门边的小熏心跳加快的等着答案，这些天来，无论她怎么问璞臣和医生，得到的总是模糊又暧昧的回答：“就快好了。”她很迷惑，可是却也没办法。“嗯，有可能。

医生也没有多大的把握。这两天医生要在换药时做更精确的检查，到那

时才能确定。”璞臣的声音似乎是从很远的地方传来，小熏有些疲乏地想：我一定要躺下来，她转身想走回床边，却发现自己的脚有如生根了般的提不起来。我一定要走回去，她一再的告诉自己，但随即双腿一软……“小熏！”璞臣是最先发现她异状的人，他三步并两步的冲到她身边，抱住全身软绵绵的她。“小熏，你怎么了？”小熏没有言语，只是沉默的咬着下唇，泪水不住的沿着脸颊流下，湿透了眼上的纱布。

“小熏，你哪里不舒服？告诉我，你怎么了？”璞臣焦急地将她抱到床上，像热锅上的蚂蚁般团团转。

小熏只是背过身子去，不住的抽搐着。她低声饮泣着，两手紧紧的握着那个蒲公英坠子。

“小熏，医生也还没有确定，说不定你的眼睛已经恢复得差不多了。不要胡思乱想了，好不好？”璞臣扳过她的身子，温柔地劝着她。他打开她的手，看到她柔嫩的手心被金质的蒲公英坠子刺得渗出血迹，心疼的在伤口上吻了几下。

“小熏，相信我，我绝不会丢下你不管的。”璞臣伸手去拭她的泪，哽咽地说。

小熏像是迷途的小孩突然见到亲人般的紧紧攀住他的脖子。“璞臣，我好害怕。如果我真的瞎掉了，我该怎么办？我好害怕！”“有我在这里，我会一直陪着你的。”璞臣说完也拥着她，两眼迷离地说。

连敬唐和淑贞悄悄的走了出去，在他们的眼中都闪烁着泪光。他们对迎面而来的陈嫂挥手，夫妇俩带着满满的微笑离去。

第八章

“秀玫，你看今天慧中可真像个小仙女。我看着她长大的，时间过得真快，才一眨眼，慧中就要出嫁了。”淑贞对着秀玫——慧中的继母——笑着说。

“是啊，岁月不饶人，老啰！”秀玫伸手顺了顺耳畔的发丝笑着说。今天是慧中出阁的日子，她已经忙了个把月了，现在总算大致底定，就等孟达来迎娶了。

“噢，秀玫，你脖子上也有颗红痣啊。我昨天才在跟敬唐说呢，要是你当初的那个女儿还在，现在也二十二、二岁了。”淑贞感慨地说。

“是啊，唉，万般都是命。你刚才说我的痣，怎么了？”秀玫摸摸颈上的痣，好奇地问。

“就是璞臣的那个小熏；我上次告诉你的那个女孩子，她的颈上左侧也有一颗跟你一样的红痣。当时我一看还在想，这可真是眼熟呢！”淑贞看着几个在布置礼堂的工作人员，心不在焉地说。

秀玫的心中一动，她不动声色地继续问道：“那个小熏，她多大年纪，是哪人？”“她大概二十二、二岁左右。听她说她是孤儿院出身的，身上也没有什么证明文件，就被扔在孤儿院门口。你问这些做什么？”淑贞不明白她的用意地看着她。

秀玫有些不好意思的低下头。“淑贞，你也知道我那个女孩被绑架后，到现在二十几年了。俗话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我一直都没有放弃希望，常在想，或许我的女儿现在还活得好端端的，只是不知道我在找她……”秀玫说到最后已经是泪流不止。

“唉，你真是死心眼。你那个女儿有什么特征吗？”淑贞同情地问。

“她在颈子左侧上跟我一样有颗红痣，另外在右小腿上也有一颗小红痣。她一眼是单眼皮，另一眼是双眼皮，头发又黑又密，睫毛也又长又翘。”秀玫拿出张照片，沉溺在回忆中说。“我一直觉得我会再找到她的，我相信！”淑贞接过那张泛黄的照片，那是个尚未满月的婴儿，好奇地依偎在秀玫的怀里。

“很可爱。”淑贞将照片还给她，秀玫小心的将照片收进圣经中夹着。淑贞本想再说几句话安慰安慰她的，但这时礼堂已经布置完成，去化妆的慧中也由哥哥文中送到休息室了，两人匆匆忙忙的去帮慧中穿那层层重复的白纱礼服。

小熏满怀希望的等着医生的宣布，她一大早起来就被医生和护士轮流地摆弄着。医生不时的翻动她的眼皮，拿手电筒对着她照射，她的眼睛隔着一层纱布，只能模模糊糊的感受到光的刺激。

“医生，我的眼睛……”她有些疑虑地开口。

“石小姐，稍安勿躁，我还没有把纱布棉花拆完呢！我们马上就可以知道结果了。”医生友善地拍拍她的肩膀说。

“我只是……只是紧张。”小熏低声地说。璞臣坐在身旁握着她的手，这时间言用力握紧她的手，表示他的支持。

医生继续着她眼上的工作。小熏却陷入自己复杂的思绪里，这些日子以来，璞臣总是不时的在她身旁为她打气，令她非常感动。

有时她也很讶异自己对他的依赖，她常在想，如果有一天她真的失明了，该怎么办？去学按摩、点字，或者就这样平淡地过一生？但是最教她难舍的还是璞臣，他把她当成什么稀世珍宝似的呵护着、嘘寒问暖的。让她根本无法想象自己离开他之后，要怎么办？李秘书偶尔也会来看她，她只是大略的说些公司内发生的大小趣事给她听，要她好好休养就走了。有回她走后，小熏突然忆起自己刚进公司时，李秘书所提的忠告——“不要迷恋总经理！”她知道我现在已经不可自拔的迷恋着璞臣了吗？如果她知道了，她会怎么做，开除我，还是把我调开？想到这里，她露出个顽皮的笑容。

“在想什么？”璞臣的声音中有着疑问。

“没有啦，我在想李秘书。”小熏伸伸舌头地说。“哦？李秘书？”璞臣仍是不解地问。“她怎么了？瞧你笑成那个模样。”“她……”小熏话未说完，即被医生所打断。她紧张的听着医生的指示，张开眼睛，又转动眼珠子。她的手紧紧的被璞臣握住，她可感觉到自己的手都被他手心的汗水所围绕着，他在紧张！她在心底告诉自己，随即发现自己的手心也不停的泌着汗水。

“现在看看我的手指，好，有几只？看得清楚吗？”医生也全神贯注的注视着小熏的反应。

小熏努力的集中视力，看着脸前的那两根手指，她头一偏，看到璞臣满

脸焦急的神情，她露出个微笑。

“我看不太清楚耶！好象两只，又好象三只？搞不好是四只。”她朝着璞臣说。

“模模糊糊的，看不清楚！”璞臣的脸马上垮了下来，他发出一声呻吟，用力的将小熏拥进怀里。“小熏，没关系的，我们再看看有没有别的方法，也许有别的新药了也说不定……”“可能是视神经方面的问题吧？我记得手术一直很顺利，复原的情况也相当平和，应该不会有问题的。”医生百思不解地说。“奇怪……”“无论如何，还是谢谢你，我一定要治好小熏的眼睛。”璞臣坚决地说。

小熏心中充塞着感动，她有些愧疚于自己的顽皮。等她回过神来，医生跟护士都已经由司机送回医院了。璞臣则是焦急的翻着厚厚的名片簿，她好奇的走到他身旁，蹲在一旁看他的行为。璞臣看她不时的换着脚蹲，干脆将她拉在怀里，一起翻着那本名片簿。

“璞臣，你在找什么？”小瑟莫名其妙地问。

“我记得以前有人介绍一位眼科名医，我记得他叫朱文什么的，听说许多高官富商都找他看病！”璞臣头也不抬地说。

“喔，他叫朱文田对不对，是不是这张？”小熏抽起一张名片嫣然一笑地说。

“眼科专家，全国知名。”“对，对，就是他……小熏，你看得见了？你刚才不是……”璞臣猛然抬起头地说。

小熏像做错事被抓到的小孩，红着脸的低下头。“对不起，人家只是有点恶作剧，对不起啦，不要生气好不好？”小熏央求地说。

“你啊，怎么可以这么顽皮？害我紧张了半晌，你真的可以看见了，眼睛还痛不痛？”璞臣瞪着她的眼睛说。

“不痛，只是有点酸。大概是还不习惯！”小熏把玩着手中的名片簿说，这时她才强烈意识到自己是在璞臣的怀中，不偏不倚的就坐在他的大腿上。

“医生已经回去了，我明天再带你去检查看看。小熏，总算你的眼睛又可以看见这个世界了。”璞臣舒适的往后一靠，小熏也就顺势的和他贴得更紧密了。

“谢谢你，璞臣，没有你的话，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小熏抬起头却被他眼中的某种东西所吸引。

“小熏，不要谢我。我所为你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爱你，知道吗？我已经爱你很久了，人得我有时都会以为我生命的意义就是爱你；而让你幸福就是我生命最终的目的。”璞臣温柔的说着，眼中盛满难以形容的情愫。

“璞臣，谢谢你。你让我觉得自己就像个幸福的女人一样，谢谢你。”小熏吸吸鼻子说。

“怎么哭了呢？我会心疼的。”璞臣轻轻的吸吮掉她脸上的泪珠，微笑地说。

“我……我不知道哇！反正眼泪它自己就滚下来了嘛！我才没有哭呢！”小熏用手背擦着眼泪地说。

“你真是我的小宝贝！”璞臣笑着吻在她唇畔，然后很自然的四唇交接，他更温柔的在她唇内探索着，让她体会自己澎湃的情感。

小熏无法说出自己的感受，酸酸的、甜甜的情绪在心底酝酿着。她感到手脚都软软的，有些不听使唤的颤动着，这就是爱情吗？当璞臣牵着

小熏出现在礼堂时，热闹沸腾的声音突然静止了几秒钟，然后是一声欢呼，孟达笑逐颜开的冲过来将小熏抱了起来，在原地绕了几圈。

“小熏，你的眼睛好了？”孟达停下来喘着气地问。

“哎呀，孟达，放我下来啦，人家都在看我们了。”小熏脸红地拍着他的肩说。

“孟达！”璞臣一言不发的将小熏自孟达的手里抢下，安置在自己身边，微笑地看着孟达。

“孟达，小熏的眼睛已经大致康复了。”孟达后退一步，狐疑的来回看着璞臣和小熏。“康复了？那小熏什么时候搬离你家？”小熏没料到这个问题，只能愣在那里。是啊，我的眼睛都复原了，我何时搬回租的宿舍呢？在璞臣家住了一些日子后，再回想自己的那间宿舍，心底有个声音不住的翻滚——我不想搬回去——但是我又凭什么继续住在璞臣的家呢？“小熏还没有完全复原，我打算再留她住一阵子，等她复原得再好一点再说。”璞臣将手搭在小熏肩上说。

孟达眯起眼睛盯着璞臣的手和小熏酡红的脸颊，像是明白了似的直点头。

“喔，我明白了，那你什么时候娶小熏？”小熏又急又气的跺着脚。“孟达，你在说什么嘛！”璞臣只是笑笑的拉着小熏朝他母亲走去，他边走边想着孟达的话。他开始觉得孟达的话真是非常有道理，这几天他一直在想着小熏的去留问题，没想到孟达却帮他找到解决的方法。

“哟，璞臣，这个一定就是小熏吧？那天我跟连伯父去看你时，你眼睛上还蒙着纱布呢！”淑贞亲热的拉着小熏的手说。

“连伯母。”小熏怯生生地打着招呼，也对淑贞身旁的妇人点着头。那个妇人有着细致的五官，而且她的容貌，小熏确定这个容貌是自己所熟悉的，不过，是在哪里见过的呢？“这位是慧中的阿姨，你也跟着叫阿姨就好啦！”淑贞又推推身旁有些失神的秀玫。

“秀玫，这位小姐就是我才跟你提到的小熏。”“阿姨。”小熏乖巧的喊了一声，随即想到原来是前些日子他们到孟达的修车厂接慧中时见过面的。当时她就对这位阿姨有些好感，说不出的亲切感，但是她也说不出什么原因。

秀玫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个亭亭玉立的小女人，活脱脱就和她年轻时几乎一个模子印出来。刚才听到淑贞告诉她时，她还认定只是巧合，但是这容貌上的相似可能只是巧合吗？“你的右小腿上是不是也有颗小红痣？”秀玫几乎是屏着呼吸地问道。

小熏讶异的瞪着她看。“你怎么知道？”她边说边撩起长裙地说。

秀玫伸手捂住了嘴巴，快步的冲进新娘休息室。留下一头雾水的小熏和璞臣。

只有淑贞心里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但她也不说破它。

“阿姨，她怎么了？”小熏担忧地说，不知道为什么，她特别注意阿姨的举动。

“没事，大概是今天慧中要嫁人，她舍不得吧！小熏，你是女孩子去陪陪她好吗？”淑贞笑咪咪地说。

“好啊，璞臣，那我进去了。”小熏笑着告诉璞臣。

“要不要我陪你进去？”璞臣依依不舍地说。

“璞臣，人家小熏只是去陪陪秀玫阿姨，你离开她一会儿，她不会失踪

的。”淑贞笑着打趣自己的儿子。

“那我进去了。”小熏被说得满脸通红的闪进新娘休息室。

淑贞则是将手勾进璞臣的臂弯里，拉着儿子四处逛。“璞臣，小熏是个相当不错的女孩子喔！”“嗯，小熏很好。”璞臣仍是不时的遥望那扇紧闭的门，心不在焉地说。

“你打算几时娶她进门？”淑贞单刀直入地问。

“尽快。”璞臣望着新娘休息室的门，考虑着要不要进去找她。这些日子以来他已经非常习惯她在他身旁，处处需要他的扶助，看她这样可以自主的活动，反教他有些说不出的怅然。

淑贞眉开眼笑的朝一些旧识点着头，并对不远处的丈夫招着手。“那我是不是可以开始准备办你们的喜事？”“嗯，妈，我可以进新娘休息室吗？我是说我只是去向慧中说声恭喜就出来了。”璞臣有些结巴的问着自己的母亲。

他的母亲露出个你知我知的笑容。“去吧，别待太久，人家新娘的朋友也要利用这时间跟她说话、拍照的。”“我知道！”璞臣未待她的话说完，已经整个人朝新娘休息室疾步而去了。

“你这个傻儿子！媳妇未进门，我倒先丢个儿子。”淑贞笑着朝丈夫走去，满脑子已经开始在想着要请哪些人来参加儿子的婚礼了。

“阿姨，你还好吧？”小熏体贴的将面纸整盒递给那个坐在角落狼狈的拭着泪珠的妇人。

“啊，没事，我很好。”秀玫抬起头再仔细的盯着她看。不会错的，那棱角分明的脸庞，就和她年轻时几乎一模一样；她是在经历一场严重的车祸后，整型成目前的样子，在她自己都已经习惯了全新的面貌后才到慧中父亲的公司任职，嫁入朱家为继室的。

“要不要我去帮你倒杯热茶？”小熏瞥见远处的茶桶，好心地问。不知道为什么，看她哭泣的脸让小熏心底很难过。

“好，不，不用了。你叫小熏是吗？”秀玫紧紧的握住小熏的手，脸上流露出特别的光辉。“多告诉我一些你的事。”小熏诧异的望着她，她为什么会想知道我的事呢？“呃，我是听璞臣的妈妈说你是孤儿院长大的孩子，我跟我先生成立一个基金会。

所以，所以找想多了解一些孤儿院孩子的事，也许，也许我们能为孤儿院的孩子们做些什么事，你说的是吗？”秀玫绞尽脑汁才勉强找到这个借口。我一定要弄清楚，小熏可能是我那个失踪二十几年的女儿吗？“喔，这样啊。”小熏释怀的回她一笑。“如果你的基金会能多捐些钱给蒲公英之家的话，那我们院里的小朋友就不必愁他们的教育费要去哪里筹了。”“蒲公英之家？”秀玫不明白地问。“这个名字倒是挺别致的。”“我们的院长姓石，约瑟爷爷跟安娜奶奶，他们是美国人。约瑟爷爷说他把孤儿院取名为蒲公英之家的意思是希望我们每个人都能像蒲公英的种子一样，随风吹散，随遇而安，做个有用的人。”小熏带着得意的表情，滔滔不绝的说着。

“我有个问题，希望你不要介意——你是怎么到蒲公英之家的？”秀玫说不出心底的紧张，只能不住的祷告，希望能得到自己想要的答案。

“我是被放在蒲公英之家的大门口，身上只包了件旧毯子，没有任何文件或证明。

约瑟爷爷说一些人把小孩送到蒲公英之家都会附张纸条或是放些钱用红布袋装着，要不然就是写下孩子的名字。但是我都没有，只有一条旧毯子包着，什么都没有；我想我的父母大概没有找我回去的意思了。”小熏幽幽地说。

“你是什么时候到蒲公英之家的？”秀玫怜惜地问，心底抱的希望越来越浓。

“二月初，那时刚过完春节没多久。到现在我还想不通，我的父母为什么要在刚过完年就把我送到孤儿院？真的想不通！”小熏摇着头说。

秀玫不由得想起那年的过年，全家笼罩在愁云惨雾中。刚出生没多久的婴儿就被绑架，绑匪一次次的打电话来更改交赎金的地点，但每次都被耍得团团转。

最后绑匪发狠的撂下狠话：要朱信民在四十八小时内将赎金丢到郊区一座旧防空洞中。

他们夫妇以最短的时间筹足了三百万，也依约前往。谁知有个粗心、不用脑筋又好大喜功的警员，竟然一路鸣着警笛的尾随而去。

“你们敢报警，我就让你们一辈子再也见不到女儿！”绑匪所留的最后一个口讯，让她整个人为之崩溃，她不能吃不能睡，只能以泪洗面过日子，所有的人，包括她自己；一再的想说服自己那个孩子已经死了，但是心底的最深处，却仍抱着渺小的希望——或许我的孩子还活着！

她看看小熏，时间、特征都对。可是我要怎么告诉她，我就是她的母亲？她能明白这些年来我所受的煎熬吗？“你会不会怨你的父母呢？也许他们是不得已的！”秀玫尽量克制自己想说破一切的冲动，旁敲侧击地问。

“我不知道。”小熏耸耸肩。“以前我还会怨恨他们，为什么生下我又不管我，但是现在……”“现在怎么样？”秀玫喉头发紧地问。

“现在，反正我已经这么大了，没什么好计较的。璞臣，你进来干什么？”小熏对一进门就笔直朝她们走过来的璞臣说。

“我来跟慧中道贺。”璞臣紧紧的盯着她说。

“璞臣，你看我的礼服漂亮吗？”慧中像个小女孩似的在他面前转一圈地问。

“嗯，漂亮，恭喜你！”璞臣看也没看她一眼地说。

“喂，你看都没看怎么知道漂不漂亮？”慧中好笑地朝小熏两手一摊地说。

“慧中你长得漂亮，穿什么款式都好看。璞臣，你说是不是？”小熏暗示地踢璞臣一脚地说。

“喔，对。”璞臣连声应着，但任谁都看得出他实在是心不在焉。

“算了，不跟你扯了。阿姨，你可不可以过来帮我补妆，我刚吃东西把口红都吃光了。”“好，好，我马上来。”秀玫再看了眼小熏，欲言又止的跟慧中朝化妆台那边走去。

“你在想什么？”小熏环顾室内一眼，最后才问若有所思的璞臣。

“我在想我们的婚事。你想什么时候结婚呢？”璞臣笑着问。

“结婚？”小熏大吃一惊的反问他。

“是啊，我想把你娶进门当我的妻子，你不愿意吗？”璞臣讶异于她的

反应，着急的问。

小熏左顾右盼的躲着他的眼光。“璞臣，我很感激你照顾我，而且对孟达还有约瑟爷爷他们也很好，可是……”小熏为难的看着他。

“可是什么？你有别的男朋友？还是有其它的问题，你跟别人有约定吗？”璞臣命令自己不要生气，可是他却压制不了心里的波动。想到可能有另一个男人在等着小熏；或是让小熏等待，他就满心不是滋味。

“璞臣，我们才认识没多久，况且我们的背景实在差太多了。”小熏不知该如何告诉他那个近乎神圣的秘密，虽然那是童稚时的一个诺言，却一直是她精神上最坚固的支柱。阿臣哥哥……“小熏，时间不是问题，我……”璞臣不知该怎么告诉她，自己在十年前就已经将她深藏在心底了。

“璞臣，我还不想结婚。婚礼快开始了，我们先出去吧！”小熏说完拉着他向外走。

“好吧，可是我们总得找时间把话说明白的。”璞臣咕哝的和她一起坐在教堂的长条椅上说。

仪式在约瑟洋腔洋调的证婚下结束了，然后大家簇拥着孟达和慧中到楼上的会堂，那里有布置好的茶点招待观礼的来宾，至于宴客则是晚上在餐厅的事了。

“秀玫，你有没有问出什么？”淑贞悄悄的把秀玫拉到一旁指着小熏问。

秀玫兴奋的点点头。“错不了，她跟我年轻时几乎是同个模子印出来的一样，时间也吻合。”“是吗？我怎么不觉得她跟你年轻时相像？”淑贞有些困惑地说。“我们认识也快二十几年了！”秀玫从皮包里拿出另一张泛黄的照片。“我不是告诉过你我受伤整过容？这是我整容前的照片。”淑贞拿着那张照片跟不远处的小熏对照着。“老天，真的是同个模子印出来似的，就像亲姊妹一样！”“她说她被扔在孤儿院门口，身上只包条旧毯子。淑贞，我一想到就心疼；那么冷的天气，她才多大！那些人竟然那么狠，就这样把她扔在孤儿院门口。”秀玫眼眶微红地说。

“你告诉她了没？我知道你盼了这么多年，八成急着要让她认祖归宗吧。你又多了个女儿，应该说你把女儿找回来了。真是恭喜你跟信民，今天真是双喜临门。”淑贞也为她高兴地说。

“我还没跟她说，也没跟其它的人说。淑贞，我们亏欠那孩子太多了。我一定要百分之百确定她是我的女儿才行，我受不了得而复失的打击，如果她不是我的孩子，我，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秀玫犹豫地说。

“她身上没有什么信物吗？”“没有。”“这就麻烦了。我前些日子看报上有个报导，有对夫妇因为打离婚官司，丈夫要求鉴定儿子的血缘，因为他怀疑那不是他的骨肉。我记得那个法子好象叫什么 DNA 基因检查，你可以试试看。”淑贞突然想到地说。

“我会想办法去试试看。”秀玫望向正和慧中聊天的小熏，忧虑的说。

“璞臣，我的孩子，你有困扰？”约瑟坐到璞臣的身旁，对着皱着眉头

的璞臣说。

“喔，约瑟，没什么。”璞臣打起精神地说，随即又改变心意。“约瑟，我想跟小熏结婚。”约瑟闻言扬了扬眉。“她反对？”璞臣大惑不解的看着他。

“你好象不意外？我不明白她为什么不愿意嫁给我。”约瑟拍拍他的肩膀。

“孩子，小熏是个特别的女孩子。她知道自己是什么样的人；她也知道自己追求的是什么。你们认识才多久？她到你的公司上班不过才半年多，我要慎重的告诉你，小熏对名利没有企求。”“我是真的爱她，希望她能日日夜夜的在我身边。我一定会给她最好的一切的！”璞臣信誓旦旦地说。

约瑟对他的话皱起眉头。“孩子，我相信你有能力给她世界上所有最好的东西。但是，你必须先弄清楚她要的是什么才行。”约瑟说完即被拉去和新郎新娘合照，留下璞臣兀自咀嚼着他的话。

“我今天就搬出你家。”小熏站在他身边低声地说。

“什么！为什么？”璞臣吓了一跳地问。

小熏定定地望着他。“我的眼睛可以去医院检查，不用麻烦皆生出诊，我也休假太久了，应该要回去上班啦。”她轻描淡写地说。

“为什么？难道你还不明白我的心意？”璞臣不敢相信地说。“我以为这些日子以来你总该明白我的心。”“我明白，我只是……我只是很困惑，我要好好的想一想。”小熏低着头说。

“困惑？什么在令你烦恼？”璞臣紧紧的追问。“是有个人……”小熏懊恼的看着他。“对不起，我实在没有办法；或许过一阵子，也许等我情绪平静一些，我就能理出头绪的。”璞臣一听到她的话，心里热情立刻冷了半截。有个人！那个人是谁？令她如此的困扰，为什么在她受伤的那阵子都不闻不问，从没见过他现身呢？“好吧，等你理出头绪再说吧，只是别忘了我一直在等着你。”璞臣苦涩地说。

“谢谢你，璞臣。”小熏不知该说什么才好，只能一再的道谢。

“不要谢我，我公司还有事先走了。告诉孟达跟慧中我晚上会去喝喜酒的。”璞臣哭笑不得地说。

小熏目送着他跨着大步而去，心里有股说不出的怅然。她不是铁石心肠，更不是木头人，她当然明白璞臣对自己的好。但是她害怕，这种好会持续到永远吗？还是在激情过后就烟消云散？看多了那种飞上枝头当不成凤凰反而跌得粉身碎骨的例子，教她怎么能相信自己真的能当得了凤凰？况且，她心里还不时惦记着一个人……长得愈大她愈怀念幼时无忧无虑的生活，还有阿臣哥哥。她握紧蒲公英坠子，蒲公英啊，蒲公英啊，阿臣哥哥现在好吗？我能再见他一面吗？她亲口对阿臣哥哥承诺的——我一定等你回来——这么多年了，她从没有忘记过自己的诺言。时光飞逝，阿臣哥哥或许已经儿女成群了，但是她不会忘记阿臣哥哥曾说过的那句话——“如果你长大了，而阿臣哥哥娶不到老婆，如就嫁给阿臣哥哥当老婆，好不好？”她记得自己当场就答应了，还偷偷的在日记里记下：希望阿臣哥哥都娶不到老婆，等我长大就可以嫁给他了。

“蒲公英啊，只要让我儿他一面就好了，我要告诉他我爱上别人了。我能再见到他吗？”她看着手上闪闪发亮的坠子喃喃地说。

“你说的是真的吗？那个女孩子有可能是我们失踪二十几年的孩子？”朱信民震惊得连杯子都快拿不稳地说。

“阿姨，你能确定吗？”文中也愕然地说。

秀玫一言不发的掏出那张照片和今天喜宴时，文中拍好拿去冲洗出来的照片，一起递给丈夫。

“这是小熏，这是谁？长得好象！”文中轻声地说。

“信民，你记不记得我曾告诉你我整过容的事？”秀玫倾向前对朱信民说。

“你不是因为车祸烧伤整型的吗？”朱信民比对着手中的照片说。

秀玫抽出泛黄的照片。“这张照片是我在出车祸前一个月照的。”朱信民和文中不约而同的啊了一声。

“我们的女儿在颈子左侧跟我一样有颗小红痣，右小腿也有一颗，这些小熏都有。”秀玫情绪亢奋地说。

“她的家世呢？你有没有问她？”朱信民急忙地问。

“她被扔在南部的一家孤儿院门口，在孤儿院长大的。她在刚过完年就被丢在那里，我们的女儿……”“我们的女儿也是在那个时段前后失踪的！难道，难道她真的是我们失踪二十几年的女儿？”朱信民忍不住激动地说。

“可是我们要怎么证明她就是我们家失踪的妹妹呢？没凭没据的！”文中提出心中的疑问说。

“淑贞跟我说了个什么 DNA 基因检查的，我想这应该可以检查得出来吧！”秀玫也没什么把握地说。“好，好，不管什么方法，只要能证明的就好。文中，明天你陪你阿姨去查查看该怎么做。”朱信民兴奋的交代他的儿子。

“是，我明天一大早就去。”文中也有些好奇地说。

“小熏，你的眼睛全恢复了吗？”李秘书一进门就看到小熏忙碌的敲着计算机键盘，忍不住好奇地问。

“差不多了。医生说尽量不要用眼过度，让眼睛充分休息就可以了。”小熏笑着说。

李秘书放下手中的档案夹。“那你就不要太劳累！”“我知道，还有什么要打字吗？”小熏按下键，让打印机将报表跑出来。

“你不要太拚命了，桌上那些信你都打完了？”李秘书诧异地问。

“嗯，没事嘛！”小熏翻着桌上的文件说。

“听璞臣说你搬离开他家了，他还为此很不高兴呢！”李秘书察言观色地说。

“吵架啦？”“没什么啦，我只是觉得不好意思再麻烦他了。”小熏借着低头整理报表说。

“他倒是已经闷闷不乐好几天了，其实他就自己一个人住，你住他那里，还有陈嫂跟文伶可以照顾你，我们也比较放心。”李秘书想起璞臣那一脸挫败的样子，真是有些不忍。

“我能自己照顾自己的啦。”小熏嫣然一笑地说。

“小熏，还是你要搬到我那边？我自己住三房两厅也太静了些，你自己住外面，有人可以照顾你吗？”李秘书技巧的执行璞臣交给她的任务——找

出那个令小熏拒绝他的男人。

“没有。放心啦，我自己能自立了，孤儿院的训练很扎实，我们很能够照顾自己。”小熏委婉地说。

“小熏，你有没有交过异姓朋友？”李秘书干脆直截了当地问。

“没有。”小熏瞪大眼睛看着她。“你今天好奇怪，怎么问我这个问题？”李秘书摘下金丝边眼镜，微微地一笑。“我是想以过来人的身分奉劝你，当爱情来临时不要去拒绝它，否则你会后悔一辈子的。”“你是说……？”小熏干脆放下手中的信纸，专心的听她说话。

“二十年前我本来也有机会结婚的，可是因为我受不了别人的闲言闲语，所以我拒绝了他。他是个有山地血统的混血儿，被我拒绝后他喝醉酒出车祸当场死亡。我常在想，如果我能放掉那些世俗的成见的话，今日的我们不知道会有多幸福！”李秘书眼中闪着泪光地说。

“所以你就终生不嫁？”小熏惋惜地问道。

“倒也不是蓄意的单身一辈子，只是我一直都碰不到像他那么好、那么知道我的人。”李秘书喟叹地说。

小熏默然的瞪着自己的手指，看来那么世故严肃的事秘书也有她伤心感性的一面。

我到现在才明白，每个人都像一本书，在生命的扉页上刻写着自己的故事。

阿臣哥哥，我该怎么办？你能听到我的心声吗？只要能再见你一面就好啦！我要告诉你，我所爱的那个男人的事。但是首先，我必须厘清自己的心，童稚时对你的崇拜将永远在我生命中长存；而我对那个男人的爱，是我今后生命的重心，阿臣哥哥，你能懂吗？“喂？喔，好的，请等一下。小熏，三线有你的电话。”李秘书示意小熏接电话地叫道。

“喂，我是石小熏。喔，阿姨，真的？好，我马上到。”小熏匆忙的挂上电话，抓起外衣及皮包。

“怎么啦？”李秘书狐疑地看着她的动作问。

“秀玫阿姨住院了。她没有人可以照顾她，我想去看看她，因为慧中跟孟达去蜜月旅行还没有回来。”小熏简单地说。“我会赶回来加班把工作做完的。”“去吧，反正今天也没啥重要的事，明天再说。”李秘书挥着手要她走。

小熏忐忑不安的坐在出租车中。这有些奇怪，当她一听到秀玫阿姨住院时，心里竟然有股说不出的难过。其实自己跟秀玫阿姨也不是顶熟的。只是每次一见到她，自己就会不由自主的希望能多和她聊聊。她纳闷的告诉璞臣，璞臣的回答是——大概是你跟秀玫阿姨比较投缘吧！——大概就是这样吧，她捧着鲜花站在电梯中时不停的想。

“阿姨，你怎么了？”小熏将花放在床头几上，紧张的问着躺在床上的妇人。

“没什么，老毛病高血压。你坐啊，真是对不住，我一慌之下也没想清楚就打电话给你，耽误你上班了。”秀玫有些不好意思地说。“因为慧中不在，文中又跟他爸爸下南部去了，真是不好意思！”小熏微笑地摇着头。“阿姨，别这么说，我在办公室也闷得很，正好可以趁这个机会出来透透气。”“你真是体贴。”秀玫微笑地说。

这时有个护士进来为秀玫量血压，另一个则是动手调整点滴的流速。

“小姐，真是麻烦你们了，谢谢。”秀玫看着她们的动作，轻轻地说。“我

看你们这样一天忙到晚的，真是辛苦。”“不客气，其实我们做的都是本分内的工作。最惨的是献血站的同事，最近血荒很严重，她们还得想办法四处去找人来捐血呢！”较高的那个护士说。

“哦？你们捐血在几楼呢？我可以捐。”小熏兴致勃勃地说。“我离上次捐血已经四个多月了。”“在三楼。小姐，谢谢你。”矮一些的那个护士说。

“阿姨，我先下去捐血马上就回来。”小熏说完即自行去捐血，留下秀玫若有所思的想着事情。

第九章

“你确定，好，谢谢你，江医生。好，再联络。”朱信民放下电话迎向室内的另两个人，他们以充满热切又焦急的眼光看着他。

“DNA 检查出来完全相符，也就是说小熏跟我们有血缘关系，她是我们失踪二十几年的女儿！”朱信民高兴得有些语无伦次。

“小熏真的是我的女儿？文中，快，快，快载我去找她，我要把她带回来，她是我可怜的孩子。”秀玫高兴得连声催促着文中说。

“好。”文中兴奋得立刻掏出车钥匙就往外走。

“等一下。秀玫，你打算就这么唐突的去认她？她能接受吗？”朱信民恢复他理性多谋的一面，直截了当地问道。“我们是不是要准备一下？”“准备什么？我盼了二十几年才盼回来的女儿，我是她的妈妈，辛辛苦苦十月怀胎生下她，我还要准备什么？”秀玫一脸困惑地问。“文中，我们走！”无计可施之下朱信民只得搭上车子，和他们一起朝璞臣的公司而去。

“……所以，我们公司会派专员去跟贵公司洽谈的，好，再见。”小熏放下电话，诧异的看到朱家三口人正站在面前盯着她瞧。

“朱伯伯、阿姨、朱大哥，你们怎么有空过来呢？阿姨，你的身体好点了吗？”小熏含笑的起身说。

“小熏，我的孩子！这些年真是苦了你，妈妈一定会好好的补偿你，孩子！”秀玫已经忍不住哭了起来，抱着小熏哽咽地说。

“阿姨……”小熏尴尬的任她抱着自己，无助的望向朱信民和文中。

“伯父，文中，阿姨怎么了？”正和李秘书一道进来的璞臣，看到眼前的景象也吓一大跳。“小熏，妈妈想了你二十几年了，你知不知道？”秀玫被文中和璞臣扶坐在沙发上，仍紧紧的揪着小熏说。

小熏莫名其妙地望着她，妈妈？秀玫阿姨今天是怎么回事，老说些我听不懂的话。

“阿姨，出了什么事吗？”璞臣体贴地站在小熏身旁，一脸狐疑的小熏看起来有如个猜不出谜语的小孩的困惑。

“我来说好了。璞臣，你记不记得小时候我有个妹妹被绑架的事？”文中干脆主动的站出来说话。

“我大概还记得，当时好象也付了不少的赎金，可是肉票并没有被释回。你妹妹好象就此失踪了，有什么线索吗？”璞臣不费力的就想起那件相当轰动的绑架案，因为当时有许多的高阶警官因而受处分。

文中吞口口水的看着小熏。“小熏……小熏就是我失踪了二十几年的妹妹。”小熏觉得像是被一阵雷打到般的天摇地动，他所说的是真的吗？还是，还是我在作梦？对，我一定是在作梦，这怎么可能呢？这一切都是我在作梦，不是真的！

“起先是小熏颈上左侧的那颗痣，还有右小腿上的小痣。然后是小熏长得跟阿姨车祸整型前几乎一模一样，而且，小熏被带到孤儿院的时间和我妹妹失踪的时间也相吻合。”文中条理分明地说。

“光凭这些也不能解释小熏就是你家失踪的女儿啊？世界上巧合的事这么多。”璞臣慎重地说。

“没错，为求确实起见，我们利用上次小熏捐血时，要求医生做了DNA的检验。结果，小熏的基因跟我们家的人符合，也就是说小熏确实是我失踪二十几年的孩子。”朱信民打破缄默地说。

小熏已经无法形容自己的心情，五味杂陈的不知该怎么说。曾经她为自己孤单的身世怨叹不已，每每只能羡慕同学朋友有亲人可以依靠。就连孟达都较她幸福，因为他有自己的姓，知道自己的身世，不像自己，只是个没有身分证明的弃婴，连自己是怎么来的都不知道。而我是有家的，有父母，有兄弟……她有些震惊的想。只是如果我是他们的孩子，为什么他们不曾努力的找寻过我？毕竟台湾就只有这么大，不是吗？“小熏，我们马上就请律师帮我们提起自诉，等法官一判定，你就可以认祖归宗了。”朱信民以一种掌握情况的语气说。

“认祖归宗？我是石小熏，我的家就是蒲公英之家，我的父母是有约瑟跟石安娜。

对不起，我想你们弄错了，我不是你们的孩子。”小熏一口气说完，把心中积压了二十年的辛酸和不满都爆发开来。

“小熏……”秀玟像是深受打击地瞪着她。“你确实是我的女儿啊！我知道，你在怨我是吗？可是我不是存心故意要扔掉你，你是被绑架的啊，小熏，我是你的妈妈啊！”

小熏……”“对不起，我还有很多的公事要办，失陪了。”小熏说完头也不回的踏出会客室，丝毫不理会背后秀玟的哭叫声和朱信民及文中的呼唤。

她很快的钻进办公室中，头抵在玻璃前看着路上熙来攘往的车辆和行人。我知道这不怪她，可是有谁能明白我这些年来的企盼？从小我就盼望耶诞老人有一天真的会带着我的父母来接我回去，直到长大梦幻才破裂。现在，我好不容易建立起自己的生活，他们突然的闯进来，要我认祖归宗；轻易的弄乱我的世界……我该怎么办？她不由自主的拿起蒲公英坠子贴在脸颊上，此时蒲公英之家的红瓦白墙强烈的召唤着她，心底有个声音不断的重复着：不如归去，不如归去！

“阿臣哥哥，你知道吗？原来我也是有父母还有哥哥姊姊的，你知道吗？我是个有钱人的女儿呢！阿臣哥哥，你在哪里？”小熏喃喃的说着，泪水早已湿透胸前衣襟。

“他们很难过。”璞臣不知何时已经站在她背后，环抱着她说。

小熏没有开口，只能无言的望向远处那一朵云。

“我记得在你刚被绑梁的那一阵子，秀玟阿姨就像疯了似的整天在街上逛着，到处的找你。只要看到人家抱着婴儿，她就凑上去看，好几次差点被当成神经病送到警察局去。”璞臣将她的头放在自己的肩窝上说。“为了找

你，朱家花了不少的时间和金钱，最后他们才慢慢死心，当你已经死了。”“小熏，他们是你的家人。不要倔强了，好吗？”璞臣苦口婆心地说。“他们是爱你的，回到他们的身边去吧，他们盼你盼了二十几年。”“我不知道，璞臣，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人们口口声声的说爱我，可是却让我有窒息的感觉，我要怎么去相信这就是爱呢？身边的人们，彼此伤害着对方，难道他们不是一开始就相爱的吗？你看报上一天到晚有被父母虐待的孩子，他们的父母亲就不受他们吗？我真的好迷惑，就像当初，慧中的父亲还不是逼着要她嫁给你？如果爱会给人带来这么多的痛苦，我宁可不要！”小熏疲倦地说。

璞臣没有开口，只是紧紧的拥住她。“小熏，你只是缺乏安全感，真正的爱不会给人压迫感的，相信我。”“我不知道，我真的好迷惑。”小熏喃喃地说，两眼飘向不知名的远方。

“小熏紧张兮兮的请了假就走了，听她说是孤儿院的院长住院了。她没说什么时候回来，只说会打电话回来的。”李秘书对皱着眉的璞臣说。

“什么时候的事？”璞臣捏捏眉心地问。他刚自香港回来，迫不及待的想见到小熏，却只得到这个讯息。

“三天前。她昨天打电话回来说医生表示不乐观，约瑟的心脏太衰弱了。她边说边哭，孟达跟慧中也已经回去了。”李秘书诧异的看着他脱下西装，坐回椅上。“你不趁过去陪她？”“不，我时时刻刻都陪着她，不管她明不明白，我一直在她身旁、十多年了，我一直惦着她，也陪着她。”璞臣长叹一口气地说。

“十多年？小熏进公司才快一年，你怎么可能已经认识，陪着她十多年？你弄错了吧？”李秘书笑着提醒他。“你是不是把小熏跟慧中弄混了？”“没有弄混，就是小熏。我先回去休息，有事直接CALL我的大哥大。”璞臣站起来提起公文包说。

“你是太累了，好好休息吧！”李秘书同情地说。

璞臣回她一笑，将领带搭在手臂上，慢慢的向电梯晃去。在香港的这几天他一直在想着小熏，想着她所说的那些话，这个小女人心中藏有太多的悲伤了，使他忍不住的想将她纳入自己的羽翼之下，好好的保护她。

“也许明天，大概后天吧！我会去找你的，我的小蒲公英你最好想通了，要不然我也会帮你弄清楚的。”他自言自语的朝座车走去。

“约瑟爷爷，想不想吃些东西？我热些牛奶给你喝好不好？”小熏忧心忡忡的看着床上的约瑟。今天早上约瑟突然吵着要回蒲公英之家，众人力劝之下他仍坚持要回到这里，因为这里是他的家。

“扶我起来。小熏，我想看看外面。”约瑟虚弱的声音传了过来，小熏立刻趋前将枕头竖起来，让他安稳的躺在上头。

“这样好吗？”小熏小心翼翼的扶着他说。

“好，谢谢你，孩子。外面的风很暖和，小熏，我很高兴能回到这里。就像二十几年前，我在门口捡到你时，真心的感谢上帝赐给我们这么一个可

爱的小娃娃。”约瑟喘着气说。

“我也很感激上帝让我有你和安娜奶奶这么好的父母，还有院里许多的兄弟姊妹们。”小熏替约瑟擦掉额头上的汗珠说。

“告诉我，小熏，你会怨恨你的父母吗？”“我也不知道。事实上，他们已经来找我了，只是我不知道应该要怎么对待他们。

约瑟爷爷，我觉得好难喔！人跟人之间的事，真的很难理解。”小熏苦恼地说。“我会为你祷告的，我累了，扶我躺下吧！”约瑟的声音中透着浓浓的倦意。小熏扶着约瑟躺下，为他盖好被子，临出门前不小心碰翻了书桌的一叠纸。

她转身看看约瑟并没有被吵醒，这才继续的捡拾那些文件纸张之类的对象。

这大概都是些收据、发票及保证书之类的文件，小熏随意的将那些纸片折好，蓦然几个字眼跃入眼帘——“当年的那个小女孩必须在连璞臣家中位满一年，然后蒲公英之家的土地就完完全全赠与蒲公英之家。但土地不可变卖做为其它用途；即蒲公英之家视为一法人机构，拥有此笔土地及所有地上物之权利。”“连璞臣？这件事跟璞臣有什么关系？”小熏莫名其妙的打开特别封死的一个牛皮纸袋，里面掉出一张信纸，上面密密麻麻的写着璞臣的笔迹——我最心爱的小蒲公英：当你看到这封信时，必然表示你已嫁为人妇。可能你还记得我；也非常有可能的你已经忘了我！

我是谁呢？我就是你口口声声叫着的阿臣哥哥，我回来了，不知道你在哪里，也不想去找你。我相信如果有缘你必然会回到我的身旁；如果你已经嫁为人妻，甚或已为人母，我又何忍去打乱你的生活秩序？在我独自在国外治病求学的日子，你是我最牵挂的人；现在我没有别的意图，只想祝福你，一生幸福。

阿臣哥哥小熏跌坐在自己的脚跟上，阿臣哥哥就是连璞臣！这个发现大大的震撼着她，她口干舌燥的吞口口水，老天，这实在太惊人了，她紧紧的握着胸口的蒲公英坠子想着。

难怪他看到我的蒲公英坠子时会那么的讶异，问那么多的问题。我原先以为他只是好奇，没想到……没想到原来他就是送我蒲公英坠子的阿臣哥哥！

阿臣哥哥！璞臣就是阿臣哥哥，这个认知让她大大的受到冲击。她索性把牛皮纸袋内的东西都倒出来，里面大都是些土地税籍资料，还有某些地契、买卖登记书。小熏把那些东西都放回去，另一封信引起她的注意，她马上放下手中的东西，专心的看着那封信。

小熏：约瑟爷爷和安娜奶奶在五十年前到台湾时，没有想到我们会将大半辈子的时间都花在这里。但是，我们听到上了帝的应许，知道祂拣选了我们来做这工作。虽然一直有许多许多的试探，但是凭借上帝的指引，我们安然度过魔鬼的引诱。

蒲公英之家是所有不幸的孩子的家。这次上帝垂怜，让我们得到连先生的帮助，或许你已经不记得他了，他在十年前曾在蒲公英之家对面长住养病。由于你的陪伴和鼓励，他战胜病魔；他想栽培你，但因你已完成学业，并且有了好工作。

所以我建议他把金钱用以栽培院里其它的孩子们，他仍希望你能到他的家中做客一年。我答应了，因为，孩子，他是如此急切的想报答你鼓舞他的

生存意志。另一方面也是我们非常了解你，我的孩子，你有很高贵的自尊，绝不会被名利所迷惑的。记住，我们都爱你！

约瑟爷爷安娜奶奶她看看日期，是在璞臣为的那封信之后写的，她感动的将信都折且好，放回大牛皮纸袋内。她轻手轻脚的走到床前看着约瑟，熟睡中的约瑟仍然是那么的慈祥。

“约瑟爷爷，谢谢你。我们真是幸运能遇到你跟安娜奶奶……还有璞臣。”她说完将窗帘拉上，悄悄的走了出去。

所有的问题都找到答案了，小熏站在绿得悦人的山坡上想着。把这片地买下来送给蒲公英之家的人就是璞臣，也就是她牵挂了十几年的阿臣哥哥。

在耀眼的阳光下，蒲公英之家的红顶白墙衬着绿草地，洋溢着一般异国情调。

她坐在一根枯树根上，眯着眼看着向自己走过来的那个男人。他走到她面前，停下脚步看着她。他没有打领带，也没有穿外套，在南台湾火热的天气下，他如同一般人一样只穿件衬衫，头发则凌乱的随风招摇。

“约瑟怎么样了？”他开口问，并随意的坐在蒲公英上，丝毫不介意草根汁液会弄脏他所费不费的西裤。

“医生也没有办法，他太虚弱了。璞臣，我看他躺在那里真的好心疼，可是我又无能为力。”小熏一提起约瑟的情况就愁容满面。

“现在只有尽量的让他愉快。小熏，有时候我们真的没有办法为他人的病痛负责，因为我们只是凡人。”璞臣将她拉到怀里说。

“我知道。”小熏望着眼前的蒲公英，真的好奇妙的感觉：以前在她的心里，阿臣哥哥是阿臣哥哥，璞臣是璞臣，但是现在他们两个人在她面前合而为一了。

“在想什么？”璞臣的下巴在她头顶上摩擦着问。

“没有。璞臣，我有没有告诉过你阿臣哥哥的事？”她偏着头问他。

“有，你说了一些，怎么啦？怎么突然想到他呢？”璞臣有些意外地问。

“我常在想我的父母太狠心了，所以他们把我扔在孤儿院门口。但是，事实上我是被绑架我的人扔在这里的，所以找的父母也称不上是狠心的人，对不对？”小熏慢慢地说。“我真是有些笨！”“嗯，你想通啦！这跟你的阿臣哥哥有什么关系？”璞臣仍是不动声色地问。

小熏举起手中的蒲公英坠于，在太阳光的照射下，发出耀眼的光芒，令人不能直视。

“我在想阿臣哥哥到底跑到哪里去了，你知不知道他是我第一个想嫁的男人。”小熏暗笑的逗着他说。

“哦？”璞臣强迫自己装出讶异的表情，但其实心里喜不自胜。“为什么？”“因为我答应过他，我等他回来。如果他回来之后还没有结婚，我就嫁给他。”小熏斜着眼观察着他的表情，璞臣，你要再装蒜下去是吗？没关系，我奉陪！

璞臣有些苦恼的看着天空中回旋着的那只鹰，我要怎么告诉她呢？时间、地点都不对，或许我该找个更恰当的时机，同她说明一切。

“呃，小熏，没有人会去要求一个十几岁的小女孩遵守诺言的。毕竟你那时候还是个小孩子，还不解人事，对不对？”璞臣笑着说。“况且都这么多年过去了，搞不好他已经忘记你长什么样子了。”“不可能的，他怎么会忘了我！如果是你，你会忘了我吗？”小熏逼问他道。

“我当然不会忘记你；你是我最珍贵的宝贝。现在愿意嫁给我了吗？”璞臣温柔地托起她的下巴问道。

“不行耶，我得先找到阿臣哥哥，他若是没结婚，我就优先嫁给他；他若有老婆了，我才能嫁给你。”小熏淘气地说。

“我……孟达在招手，会不会有什么重要的事？我……”他话未说完，小熏已经站起来，飞也似的朝房子的方向跑去。

“约瑟爷爷！”小熏慌慌张张的叫着跑进去。

屋里的人都沉默的看着她，床上的约瑟头枕在安娜的怀中。他大口喘着气的看着小熏，手指动了动，似乎想举起来的样子，小熏冲过去握紧他的手。

“约瑟爷爷，你怎么了？”小熏紧张的望着他。

约瑟虚弱地一笑。“我要到上帝的国度去了，小熏，记住，我们所做的一切都在上帝的眼中。”“约瑟爷爷，你振作一点，我马上去请医生。”小熏站起来想去找医生，却发现约瑟的手已经无力的滑落了。

“约瑟爷爷，约瑟爷爷！”小熏只能呆呆的立在那里，在她二十几年的生命中，第一次碰到死亡的震撼。周遭的人呜呜咽咽的哭了起来。安娜奶奶由慧中和几个姊妹们扶去休息，明凯、孟达和其它几个较年长的兄弟们，则忙着讨论该如何料理约瑟的后事。

小熏茫然的看着大家各自忙碌着，整个人有种被掏空了的感觉。有人牵着她走出去，她迷惘的站在阳光下，直到被拥进温暖的怀抱中方回过神来。

“璞臣，约瑟爷爷，约瑟爷爷……”她哽咽的说不出话来，泪水如断线珍珠般的直坠而下。

“嘘，我知道，尽情的哭吧！”璞臣温柔的说完并轻轻的摇晃着她。

“他是那么好的人……我，我好难过。”“小熏，生老病死是人之常情，起码约瑟走得很慢，很安详，没有痛苦。”璞臣低声地安慰着她。

小熏望向那片灿烂的蒲公英，没有了约瑟的蒲公英之家，一切都会不一样了。

但是，蒲公英之家还会是蒲公英之家的，因为蒲公英是最柔韧也最坚强的植物，冥冥之中好象还可以听到约瑟的洋腔洋调国语，在某处低沉地说。

“是啊，起码他走得很安详。”小熏低声地说。

约瑟的棺木就葬在那片蒲公英之中，如他生前所愿。大伙工作的工作、读书的读书。

很快的，蒲公英之家又恢复平时的秩序，几个姊妹已经决定回到附近的小学或公司上班，一来可陪伴安娜，另一方面也可以协助照顾院里的小朋友们。

慧中和孟达也赶回台北，因为修车厂的生意愈来愈好，孟达实在没办法离开太久。

“小熏，昨天爸爸跟妈妈还在问你何时回台北，他们很想念你。”慧中趁孟达去开车时，悄悄地告诉小熏。

小熏不知该如何说出自己的感觉，她只好含糊的点点头。“我会尽快回去的。”“我走了！”慧中和孟达不停的挥着手。直到车子都看不见了，小熏这才走向屋内。

“小熏，你打算几时才回台北？”璞臣笑着问正在折衣服的小熏。

“我也不清楚耶，我还不太确定。”小熏抱起那堆厚厚的衣服放进各人的衣柜说。

“不确定？为什么？”璞臣闻言不解地反问。

“我不是告诉过你，我要等我的阿臣哥哥！我想待在这里等他，我怕他会找不到我。”小熏有些意气用事地说，她实在搞不懂璞臣葫芦里在卖些什么膏药。

“小熏，他只是你青春期认识的一个人，难道你的心里就只容得下他？难道这些日子以来，我的努力不能在你的心底留下一些痕迹？”璞臣有些怒意地说。

他知道自己有些反应过度，吃十年前的自己的醋，但是他着实不明白，难道现在的我比不上十年前那个病恹恹的我？“璞臣，你对我当然非常重要，只是，这是我的一个愿望，我希望能找到他，当面向他说声谢……”小熏话未说完，璞臣已经头也不回的向外走去。

“璞臣，你要去哪里？”小熏追到外头拦住他的路，着急的问。

“你就在这里慢慢等你的阿臣哥哥吧！我先回台北了，等你确定心底的那个人是谁时，再告诉我。”璞臣没好气地说。

“璞臣！”小熏被他的怒意吓得不知所措，她只是想开开玩笑，逼使他承认自己就是阿臣哥哥，谁料得到他竟生起气来了。

“我走了。”璞臣说完，一踩油门就飞驰而去。

小熏若有所思的踱回屋里，她拿起几件衣服，却又兴味索然的放下。她环顾四周，璞臣不在这里，连屋子里都冷清寂寞了起来。

“小熏，怎么啦？璞臣呢？”安娜奶奶接手折着那些衣服问。

“他先走了。”小熏提不起劲地说。“你怎么没跟他一起走？”“我……”小熏语塞的看着安娜奶奶。

“出了什么事？看你闷闷不乐的。”安娜推推小金边眼镜笑着说。

“安娜奶奶，我把璞臣气跑了。”小熏沮丧地说。

“为什么？”“我故意考验他、逼他。”小熏老实地说。

“你为什么还要这样做呢？你爱他不是吗？”“我……你怎么知道我爱他？”小熏惊讶地说。

“傻孩子，我是过来人了，怎么会不知道！其实我跟约瑟都很高兴你跟璞臣能彼此相爱。”安娜出去一会儿，拿着那个牛皮纸袋进来。“有件事，我想必须要让你知道。”小熏看着安娜掏出那些文件，一件件的放在自己手中。“这封信是约瑟跟我写给你的，你先看一遍。”小瑟如言的再看一次约瑟有力的笔迹。

“这封是璞臣写的，他本来是说如果你已经嫁人了，再给你看，我想现在一并给你吧！”小熏很快的再浏览一遍那些信跟文件。

“小熏，你还记得那个送你蒲公英项链的年轻人吗？你大概不知道，他就是璞臣。

而买下这块地送给我们的人，也是他。”安娜微笑地说。

“我知道，我就是想通他自己承认他就是阿臣哥哥嘛！”小熏有些不好意思地说。

“为什么？既然你已经知道了，又何必非要他说出来？他既然行善不欲人知，何苦去揭穿他的善心？”安娜有些不悦地说。

“我知道错了嘛！”小熏伸伸舌头地说。

“那你什么时候回去？别让他等太久了。”安娜摸着小熏的头问。

“明天一大早就回去，我待会儿就订机位，我想搭飞机回去。”小熏微笑地说。

“嗯，去吧，别太淘气了。”安娜叮咛完，就捧着一大叠的衣服出去，留下忙着整理自己行李的小熏。

璞臣有些懊悔的按掉闹钟，他昨天连夜开车北上，整条高速公路从南堵到北，待他回到台北已经是三更半夜。走走停停的时间正好可以利用来好好的想清楚，其实站在小熏的立场，她并没有错；是自己太急躁了，实在也应该向她说明，要不然哪天要是有人趁虚而入……想到这里他吓出一身冷汗，没错，要是某个有心人自称是那个送她蒲公英坠子的人，搞不好那个傻丫头真的就嫁了。这可不成，他马上爬起来，以最快的速度冲进浴室。

他匆匆的叼起一片吐司，对陈嫂挥挥手。拎着领带和刮胡刀，衬衣的下襞都还来不及塞进裤子内，就忙着开车到公司。

路上的红绿灯非常的不合作，红灯多过绿灯，而且时间未免太长了吧？他焦急的边整理着仪容边想着。

“我得快些告诉她，免得她胡思乱想。”他自言自语地说。

小熏站在松山机场外，台北的秋末已很凉，她刚从阳光灿烂的南台湾回来，一时之间倒有些适应不了台北的凉意。

“我回来了。璞臣，你注意了，我要让你知道我有多爱你。”小熏喃喃自语的跳上出租车。

寒风吹袭下的台北街头，路人已里上厚厚的冬衣，小熏带着一种愉快的心情望着窗外的人们。电台里报着今天将是个好日子，连播放的音乐都特别好听。

不知道璞臣现在在干什么？小熏靠在椅背上想着，昨天晚上她想了一夜，发现自己真是不可救药的倔强，其实又有什么关系呢？既然璞臣想保留他“长腿叔叔”似的身分，我也没有必要拆穿他，也许，等我们结婚五十周年时，再点破它吧！

她想到此，忍不住噗哧一声的笑出来，引来出租车司机异样的眼光，她赶紧望向窗外，但是愉悦的心情却使她有如踩在云端般的情绪高昂。

至于朱家，她是朱家的女儿这件事已经不再困扰她了。或许这二十年自己埋怨不下千百次了，但是一旦确知自己的身世后，那种想要寻根的念头就一直在脑海中翻腾不已，她急切的想知道家人的所有事情。但首先，我必须先去找璞臣，因为他将是我今生今世最亲密的家人！她在推开公司大门和警卫伯伯打招呼时想道。

“早啊，小熏，什么时候回来的？”李秘书正吃着烧饼油条，一手端着豆浆地问。

“刚下飞机，我搭飞机回台北的。璞臣来了没有？”小熏朝璞臣的办公

室点点头地问。

“还没，路上塞车。他刚才打大哥大过来，看样子心情不是很好，昨天连夜开车回台北，一路堵回来。现在又被卡在路上，有得他受的。”李秘书同情地说。

“是啊，真够他受的了。”小熏说完就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动手翻着待整理的资料文件。

李秘书放下手中的豆浆，倾身向前的望着她。小熏则是回她一笑，口里继续的哼着歌。

“你的心情很好。”李秘书将垃圾桶拿到后头时，低声地说。

“嗯哼。”小熏愉快的承认。“我可以知道为什么吗？”李秘书感兴趣的挑起眉毛问。“你跟璞臣都不在的日子，这里乏味得很！”小熏指指璞臣的办公室。“你想，我如果向他求婚，他会不会吓得拔腿就跑？”李秘书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她笑弯了嘴。“是吗？我不认为他会逃，不过他的表情一定很精采，别忘了通知我去看这个千载难逢的镜头。”“嗯，我会记住的。”小熏突然抬起头盯着她看。“你一点都不惊讶？”“我可比你们两个还早看出来呢！”李秘书得意洋洋地说。

“那你还记不记得你的那篇演说——不可以迷恋总经理——就是我报到的那天你说的那一大堆话，我到现在还记得呢！”小熏感慨地说。

“那是我折磨新人的见面礼。不过，我看你并没有对璞臣流过口水嘛！倒是他一天到晚小熏长、小熏短的，那时候我就在想，搞不好你就是他未来的另一半；现在，果然证明我的猜想没有错。”李秘书笑着说。

“我……”小熏正想说什么时，门碰的一声打开，走进来的是黑着眼圈的璞臣。

“早啊，璞臣，没睡好吗？”李秘书含笑地打着招呼，她朝小熏眨眨眼。

“嗯，早，李秘书。在台湾开车简直是恶梦，有没有重要的事？没有的话帮我订一张到高雄的机票。”璞臣打个呵欠地说。

“总经理早。”小熏顽皮地说。

璞臣拿起李秘书递给他报纸正往办公室走，心不在焉的翻开报纸。

“早……”他突然的停下脚步，猛然的回过身来，吃惊地望着小熏。

“你怎么会在这里？”他放下报纸和外衣，快步的走到她桌前问。

“我早上搭飞机回来的。”小熏淡淡地说。璞臣看了眼正兴味盎然的盯着他们看的李秘书，他一把拉起了小熏。“跟我来。李秘书，我不接外线。”他将小熏拉进办公室，将她安置在自己那张高高的大皮椅上，自己则不住的来回踱步着。

“小熏，我有些事想告诉你，可是我还不知道要怎么起头……”他咕哝地低声说着。

小熏坐在那张舒适的牛皮椅上，好奇的左转转右转转，配上那张巨大的红木办公桌，好似整个人都要被吞没了般。“我们结婚后，你还会让我坐你的宝座吗？”小熏趴在桌上看着他问。

“……所以，我只能从头……你说什么？”他怀疑地瞪着她问。“你再说一次你刚才说的话！”“你还会让我坐你的宝座吗？”小熏微笑地逗着他，故意装迷糊地说。“是不是这句？”“不对，不是这句，上一句。”璞臣焦急地说。

“喔，那句啊，人家说好话不说第二遍耶！你还要我再说吗？”她娇笑

地问道。

“我的好小熏，你就别再吊我的胃口了。”璞臣由她背后抱住她，低声地说。

小熏忍住笑抬起头看着他。“璞臣，对不起。我发现在我心里还是你比较重要，阿臣哥哥是我过去的一部分，可是你却是我的现在和未来。你还愿意娶我吗？”璞臣大约呆了有两秒钟，然后才激动的紧紧抱住她。“我才正打算亲自到南部把你拎回来，免得夜长梦多！”“哦？我又不是小猫小狗，怎么可以说用拎的！我还得先去找我的……父母，慧中说我妈妈想我想得都病了，所以找得先去看看她。”小熏不太习惯的说。

“我陪你去好了。”璞臣体贴地说。

“谢谢你，璞臣。”小熏感激的说。“我知道他们是我的家人，可是，我真的不知道要怎么跟他们相处，好象很熟又很陌生的感觉。我好害怕，如果我让他们不满意，他们是不是又要不理我了？”“小熏，别想太多了，凡事有我。就算全世界的人都背弃你，起码还有我守着你。”璞臣安慰她说。

“璞臣，你真好。”小熏笑着说，心中有股暖流徘徊不去的流连着。

“是吗？那我跟你的阿臣哥哥比起来，谁比较好？”璞臣忍不住打趣的问。

小熏斜睨他一眼，这家伙是当真的吗？她歪着头故作沉思状。“我不知道耶，也许等哪一天我碰到他时，再好好的比较比较！”璞臣则是挑挑眉毛，拉着她往外走。“是吗？找到他时，别忘了叫我去看看。

我要看看那家伙哪一点比我强，让你这么念念不忘的。”“是啊，那家伙！”小熏应和地说，露出会心一笑。

第十章

小熏紧张的坐在朱家豪华的客厅，对面坐的是她的父亲——朱信民。此刻彼此的表情都十分的严肃，只有璞臣倒还是一派轻松的坐在小熏身旁，握着她的手，不时的捏捏她的手心，以示支持。

楼梯上的动静引得三个人都站了起来，小熏有些不自然的吞吞口水，看着文中——她的哥哥——扶着的妇人。

“小熏，你愿意回来了吗？我不是在作梦吧？”秀玫瘦得露出青筋的手背微微的颤抖着。

小熏不知所措的看着璞臣。“我……”璞臣向她点点头。“小熏，她就是你的母亲，你该叫她什么呢？”他推着她向前走去。

“我……妈，妈妈。”小熏小声的叫出来，终于二十年来的孺慕之情溢于言表，她激动的抱着自己的母亲。“妈妈！”“小熏，我的孩子，这些年来我日日夜夜的为你祷告，总算你又回到我身边了。”秀玫揩着眼泪说。

“小熏，我马上要律师去想办法。当年你连正式的名字都还没取就被绑架了，这些年我们常抱一丝希望，现在你回来了，真是太好了。”朱信民感慨的拭着泪水。

“爸爸、哥哥，我现在不但有父母，还有哥哥跟姊姊，我从小梦想，

今天全都实现了。”小熏抽抽噎噎地说，璞臣则心疼的掏出手帕为她擦着泪水。

“奇怪，我已经通知慧中跟孟达了，他们怎么还没到？”文中泡着茶，频频的望着时钟说。

正说着，慧中已经像阵风似的卷进来，背后的孟达则是小心翼翼的跟在她后头。

“我回来啦，路上塞车塞得好严重哩！哇，小熏，刚刚哥打电话告诉我时我还不相信，这真是太好啦，我有了个妹妹，阿姨也有人陪了。”慧中像只花蝴蝶般的到处穿梭地说。

“慧中，小心点。”孟达紧张兮兮地看着她。

“我就跟阿姨说，你总有一天会想通的，阿姨一看到你回来啊，八成病都好了一半啦！”慧中吱吱喳喳的说个不停，看得出来她相当的兴奋。

“慧中……”孟达简直是坐立不安地盯着老婆看。

“孟达，不要太紧张，我没事的！”慧中轻轻地拍拍他的脸颊说。

“孟达，你在担心些什么呢？我看慧中很好啊！”文中奇怪地问。

秀玫也诧异的望着慧中和孟达。“是啊，我看慧中结婚后是胖了点，看起来比较有精神了。孟达，你在担心些什么？”孟达看了眼慧中。“我们刚去看医生，所以才这么晚到。”“看医生，慧中怎么了？”朱信民一听紧张地问。“要不要紧？”“哎呀，爸，人家只是怀孕了嘛！”慧中娇嗔地说。

“怀孕……那我就要当外公了！那就一定要好好小心才行，这个孩子可是我们朱家的第一个孙子，再怎么小心也不为过。”朱信民笑逐颜开地说。

“你现在会不会害喜？会不会有想吐的感觉？”秀玫也笑着问慧中。

“都没有。我什么感觉都没有，只是食量变得好大！”慧中吐吐舌头地说。

孟达忙着跟文中讨论新内阁的成员名单；而璞臣则和父亲谈着林口的开发案。

因为铭传学院将迁校，所以林口龟山的前景看好……小熏心满意足的望着眼前的人们，所有她爱和爱她的人都聚集在这里。她望向慧中仍旧平坦的小腹，不暇思索的将手贴在慧中的小腹上。

“真好，我又多了个亲人，我要当阿姨了！”她微笑地向有些狐疑的慧中和众人说。

众人皆露出笑容，而璞臣则是感动得无法用言语形容心中对这个小女人的爱意，我的小蒲公英不但是个漂亮的小女人，还有颗温暖的心。

小熏的认祖归宗不但在生活上起了变化，也引来不少的媒体记者追逐。二十几年前被绑架失踪的女婴重回父母怀抱，怎么写都有卖点，更何况有些媒体工作者似乎已经嗅到小熏跟璞臣之间的关系，新闻更是炒得红透半边天。

“唉，再这样下去，我一定会疯掉！”小熏苦恼的看着报纸上自己的照片，咕哝地说。

“刚又有两个记者想访问你，被警卫挡掉了。我看看，今天的标题是什么？‘台湾的小和田雅子’，不错嘛！雅子可是日本浩宫太子的未婚妻，未来的皇后。”李秘书倒着咖啡说。“饶了我吧！”小熏翻着白眼说。

“这份报纸倒还是比较实在，汉华企业跟朱氏企业的合并，震撼台湾商坛，股市大利多。看来你跟璞臣也算是这回股市大涨的功臣了。”李秘书笑吟吟地说。

“我真希望没有这些新闻，现在我一出门就有人对我指指点点的，还有记者跟踪我。

所以我昨天搬回朱家了，因为我的室友们都被烦得受不了，我只好快些搬走，免得她们翻脸！”小熏不耐烦地说。

“嗨，早啊。咦，这家报纸的记者真该打屁股，怎么把你拍得这么丑？”璞臣在小熏腮帮子上吻了一记，指着她面前摊开的报纸说。

“算了，我快被这些报导烦疯掉啦！走在街上，好象我脸上有天花似的，每个人都盯着我看，指指点点的。”小熏叫苦连天地说。

“谁教你长得这么美呢？大家都只顾着看你，户籍的事办得怎么样了？”璞臣瞄着财经版问。

小熏满脸笑容的亮出她的新身分证。“办好啦，你看，现在我叫朱小熏了。

虽然我还是很想念约瑟和安娜，但是我爸爸说，我还得去祭祖，告诉祖先们我回来了！”“那么，朱小熏小姐，愿意嫁给我吗？”璞臣突然拿起李秘书桌上的花，单脚跪地的跪在小熏面前说。

小熏被他突如其来的动作吓了一跳，随即发挥她的幽默感。“连璞臣先生，我记得石小熏小姐已经向你求过婚了。只是……嗯哼，没有这么慎重到跪下来而已。”“呃，我知道，但是我现在是向朱小熏小姐求婚。你愿意吗？”璞臣仍维持相同的姿势问。

“我当然愿意！”小熏欣然的接过那束花说道。“只是是我先求婚的，你别赖皮！”璞臣拍拍膝盖，在她唇上用力一吻。“小傻瓜，求婚是男人的专利！”然后他转向李秘书。“你可以通知我父母，小熏已经答应了。我知道他们已经把帖子印好只差没拿着帖子逼我结婚；另外，告诉我妈，不用太早找幼儿园，我还不打算太早让小熏生孩子。”他不理会目瞪口呆的李秘书和涨红双颊的小熏，径自往自己的办公室走。

“哦，还有小熏，我妈已经帮你找了个服装设计师，叫陈查理的。待会儿司机会载你去量身订制礼服。”“什么？”小熏惊叫了起来。陈查理，国内服装界的第一把交椅，传播媒体上的宠儿，由他设计的礼服……小熏只联想到一堆天文数字。

“你不满意？没关系，你可以挑你喜欢的设计师，反正我不管，你可以和我妈好好的讨论再决定。”璞臣说完便走进办公室内。

“小熏，你在发什么呆？”李秘书推推她微笑地问。

“没什么，只是陈查理的收费不是很贵吗？”小熏困惑的说出心中的想法。

“有这个必要吗？”“小熏，你的结婚礼服不但代表朱家，也代表连家。婚礼那天会有很多的政商要人到场，你说是铜臭，或是市侩也好；你不能让人家说连家和朱家太寒酸。

这世界就是这样，人们都以表面的那一层去判定事实，尤其在商场上更是如此。”“我觉得好奇怪！”小熏莫可奈何地说。

“你会习惯的。”李秘书打气地说道。

稍后当小熏坐在查理的店里时，她有些敬畏的看着面前的那几套礼服。

“我大概要非常努力才能习惯这些的！”她摸着那些柔柔亮亮、滑腻的丝料时，如此地告诉自己。

“好啦，朱小姐，你要先试穿哪一套？”查理像粒小皮球似的啤酒肚在她面前移动地问。

“你叫我小熏就好了，我要试穿这么多件吗？”小熏指指那些璀璨的衣服问。

“恐怕是的。”查理有些同情地说。“共六件。”小熏长长的叹口气。“好吧，早做早了。”她沮丧的跟着服务小姐走进更衣室中，但当她一看到映在镜中的自己时，吃惊的瞪大眼睛。

“这是我吗？”镜中的人儿也闪着晶莹眼波看着身着墨绿露肩丝绒礼服的她，顺着腰线而下的长裙，在她走动时，有如一朵云又似花朵的在她脚畔开放。接着几套或红或黑的礼服，教她忍不住频频望向镜中的自己，不愿移去眼光。

最后是她的白纱，很简单的线条；没有花边；也没有蕾丝。只是用月牙白的丝料裁出合身的线条，上面绣满了细细的珍珠粒和亮片，非常的高雅。

“你是我今年的代表作。所以麻烦你给我一张结婚照做纪念，你看，我每套礼服的新娘都给了我一张归档，好吗？”查理摊开他的相簿说。

“查理，你要多少张都可以，现在可不可以让我跟小熏独处一会儿？”璞臣满脸赞叹的倚在门边说。

“当然可以，只要你们别破坏了这件杰作就行了。”查理戏谑地说完，很知趣的和助理小姐们一起出去。

“你真是漂亮。”璞臣带着欣赏的眼光站在那里看着她说。“而你将是我的妻子。”“你怎么会到这里来？”小熏被他看得满脸通红地说，在他眼光的催化下，她觉得自己快化成一滩水般的无助，但又舍不得逃开他深情的眼光。

“我想给你一件东西，同时告诉你一些事。机位订好了，我在外面等你。”璞臣说完露出神秘的笑容，转身就走出去。

小熏七手八脚的脱掉那件沉重的礼服，她穿上鞋，抓起皮包就往外跑，外套还是查理追出来递给她的。

“你要带我去哪里？”小熏坐在飞机上仍莫名其妙地问。但璞臣只是对她微微一笑，避而不谈。

“稍安勿躁！”璞臣招辆出租车，小熏看着熟悉的道路，心里逐渐有了底。

见过安娜后，他们漫步到约瑟的墓前。璞臣要小熏坐在墓前的石阶上，自己则眺望着远方的景观。

“你听我说完再开口。从前有个人，他是个天之骄子，出生在富裕家庭，又是独生子，从小到大一直都是一帆风顺。只除了一点：他的身体很不好。”小熏明白他要说的大概是什么，但是她只是静静的听着，不置一言。

“在他大学毕业的那一年，情况到了最危急的地步，所以他被送到南部的别墅休养。

在别墅的对面有一所山一对外国传教士夫妇所建立的孤儿院，这个年轻人在病魔的折腾下，几乎不时的有轻生的念头。但是在孤儿院中的一个小女孩让他有了活下去的欲望，他为那个小女孩取名为小蒲公英，并送了她一条有蒲公英坠子的项链。”小熏仍然沉默的望着他，心中充满对他的感激和爱。

“后来这个年轻人的病情加重，他的父母决定送他出国就医，当时他只有一个念头——我一定要活着回去，我的小蒲公英在等着我——就凭着这个

念头，他在病愈出院后开始加入各种运动俱乐部，终于让自己健康强壮了起来，这才回到国内，开始接手家里的企业。

“后来他发现那家孤儿院的土地将被卖了盖大型购物中心及停车场，他决定买下那块地捐给孤儿院。但是附有一个条件，他要找到那个小女孩。在他的想法里，他只要留那个女孩住在家里一年，必然能赢得她的芳心；没想到，那个小女孩现在竟然已经是他身边的一位助理了。”“他发现小女孩仍对十年前的那个病恹恹的年轻人念念不忘，竟然会吃醋。

好笑吧，十年后的自己吃十年前的自己的醋，现在，他总算找到他的小蒲公英了。”璞臣像谈论别人的故事般说完，微笑地看着她。

“你就是阿臣哥哥。你为什么不早些说呢？让我时常为自己的心理而矛盾着，想爱你又觉得对不起阿臣哥哥，为这件事烦恼得很！你好坏！”小熏笑着说。

“你好像一点都不惊讶。”璞臣奇怪地说。

“因为我早就知道了。约瑟爷爷过世前，我不小心看到一些文件跟信。”小熏得意洋洋的说。“你为什么早点破我？”他诧异地问。

“我是想在我们结婚五十周年那天再说，那时你的表情一定很绝！”小熏想像那个场面地说道。

“你真是淘气！现在，我要把这个给你，代表我们的约定。”璞臣拿出个锦盒，在满天的彩霞中打开它。

小熏赞叹的拿起那枚戒指，黄金戒身，上面用祖母绿及钻石镶成个蒲公英的图型。

“我想了很久，唯有在这里，才能代表我对你的爱。我从十年前就爱着你，尽管我们之间有时间跟空间的距离，但是，我永远爱着我的小蒲公英。”璞臣温柔地将戒指套在小熏手上说。

“好美！我会永远珍惜它和这个蒲公英坠子的。”小熏欣赏地说，一边把胸前的坠子举起来。

“我知道你会的，小蒲公英。”璞臣拥着她，看着被风吹拂得四散的蒲公英。

小熏看着手上的戒指和坠子，在夕阳的照射下，代表她过去的蒲公英坠子和承诺未来的戒指，在光线的折射下闪闪发亮，在这一瞬间，她的过去和未来同时的在她手上展现出交集的光芒。

- - 全书完——

希代小说族丛书 166

